

# 蕉風

十月號

(第一八〇期)



# 目錄

## □ 論 文 □

論賈母(上).....依藤(十二)

說話要針鋒相對.....馬覺(二六)

打倒豬八戒腦袋的批評家(上).....英培安(八九)

## □ 小 說 □

白雲青山.....俊發(十五)

流轉(中).....黃美之(二七)

金龜婿.....曼娜(五四)

## □ 散 文 □

歐遊印象記.....瑪戈(四五)

夜讀.....沈鈞庭(五二)

蕉風日記.....黃崖(九九)

## □ 傳 記 文 學 □

百年樹人.....黃潤岳(四)

現代派詩人戴望舒.....溫梓川(二二)

## □ 詩 □

十月的脚步.....葉曼沙(三)

果實.....牧矜奴(十一)

舌根草.....周喚(二五)

新秋.....夏菁(九八)

定價：

：(册每)售本  
：(册六)年半  
：(册二十)年全

角五幣馬  
元三幣馬  
角七元五幣馬

元一幣港

角二金美  
元一金美  
元二金美

3.10 67

游 祿 輝

YEW LOKE HOOI

87, Taman Jay

14000 Bk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 蕉風月刊

期〇八一第

號月十年七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Chao Foon Monthly

October, 1967.

KDN 2552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不屆

□ 現代文學研究 □

□ 徵文 □

我最難忘的一段日子

□ 木刻 □

董玉露譯 (六七)

忘憂草 (六一)

許振第 (封面)

貨郵寄平之戶訂期長  
• 內之費訂在括色  
郵按，寄郵空航須知  
• 費收資郵際賣局



■ 讀者 ■

■ 作者 ■

■ 編者 ■

九月三十一日，全國各地都在熱烈的慶祝建國十周年紀念，各大都市的通衢大道上，都豎立了建國十年成就的大木牌。但在其中，我們却看不到有關文學藝術的成就，是不是我們文藝工作者在這十年間並沒有良好的表現？這實在值得我們思考。我們都知道，這十年來，本邦的文藝工作者一直在走十分艱辛的道路，一方面要與環境奮鬥，一方面要在複雜的文化背景上創造馬來西亞文學，如果談成就，大概只敢說我們已經為創造馬來西亞文學摸索出了一條路，至於能在這條路上走多遠，那要看我們今後的努力了。十年來，我們看過幾次文藝界的高潮，也看過幾次的低潮，目前，又是遇到一次很低的低潮，但從各方面的反應看來，新的高潮將漸漸的來到了。

本期，我們要特地向讀者推薦的是英培安的「打倒豬八戒腦袋的批評家」，這篇論文不但要澄清馬華文學的批評者，而且還在努力建立一個良好的批評態度，實在值得我們重視。假如馬華文壇能夠出現三個至五個的英培安，則不難扭轉目前批評界的「歪風」。

「龍引十四年」又再和讀者們見面了，這是一篇很多人愛讀的作品，作者目前雖然身體不適，但仍保證以後將按時交稿。

本月份，我們仍然收到很少詩稿，其中可用的更少。編者感到本邦詩壇存在一個極大的危機：詩人們彷徨在十字路口，不知何適何從。有些青年作者大膽的走向「現代派」的道路，但我們若常注意台灣的報刊，則發覺這些青年作者的詩作是台灣詩作的大拼盤，並不可取。我們需要的是創作，而不是模倣！

「現代世界文學精華」這一期介紹的是毛姆的「不屈」，毛姆是我們熟悉的已故英國名作家，他的表現手法是較易為本邦讀者所接受的，相信我們欣賞它不會感到太難。

將在下期和大家見面的作品有：錢歌川教授的「珍珠項鍊」（小說）、張寒先生的「耐不住寂寞」（小說）、士麟女士的「奠」（詩）、憂草先生的「明月夜」（散文詩）。

# 十月的脚步

葉曼沙

一似醉後迷離的喃喃  
三步舞如此踉蹌蹣跚。

這無花季節的長廊 穿越

以少女般聖潔

披一身蒼白 且臂抱

一份莫名的寥落。

光的八爪在萎縮

煙雲朦朧

風向南 失眠魚的眼朝北

長灰髮的日子

如冗長的念佛珠

當子夜哆嗦 搖曳

滿天冷與星的淚

到處 掛着

凋零的名字 掛着

殘瓣和蟬壳；

早晨裏 盼望着

那個悲寂的情人 有許多

許多相思 許多紅葉的  
箋腹。

是深秋的嘆息

遺下了

一襲褪色的裙裾。

乃望着刻薄的尖風

乃望着不雨的陰宇

被十月沉重的脚步踐踏的

爬山的石階 啃着

剝脫的夢 啃着

冷冷厚厚的寂寞；

當觸及小小圓陽的弦

記憶遂蛹蛻寫詩的三月

於是——

我醞釀的感情更加霉了

在這秋天

在這十月。



(六) 年四十引龍



# 百年樹人

■ ■ 黃潤岳

古人說：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我常常引用這兩句話，也不時會有人和我提起這兩句話。十年樹木，倒不稀奇。新文龍中華中學校舍四周的松樹，由新加坡買來樹種，每株四元，包種活。種下去之後，死了三五株，免費補種。不上三年，全部高與屋齊。再多兩年，要抬頭才能見到樹梢。每株都是枝密葉茂，好像是學校的青紗帳。每一個人從龍引經過，都會讚美那些松樹，羨慕那些松樹。輕風一起，松濤如奏。我在夜間，若是聽到松濤，心中會有一種寧靜而滿足之感。龍引之夜，原是靜悄悄的；有了蟲聲風聲、和松聲，便是古人所稱頌的那種境界了。

在種樹前後，趁着一個假期，把操場種滿了草。草種也是新加坡買來的地毯草，花費在千元以上；種草的工錢還不算在內。談到學校的操場，真是賠錢貨。遇着有來賓來參觀，我一定要先介紹操場，因為它是人工培養的。

龍引原是海濱沼澤地，談不到地基。在任何一塊地方，隨手可以把一根竹竿插入五六呎。在龍引一帶建房，打地基的錢要多過蓋房子的錢。因為填地的黃土要從幾十里之外運來，每噸的黃土，說不定要二三十塊

錢。龍引小學在一九四八年建築新校舍時，董事會買了一輛碾馬路土。

振中先生是行家，當時建校，他極力堅持教室要離馬路遠，前面空出操場。來有幾位老人家說：小孩子在馬路邊下車，走進學校都要花掉半點鐘了。話雖是這麼說，並沒有反對他的主張。到了要填那操場的時候，問題又來了。填操場不能像打地基，但又不能隨便敷上一層黃土算數。於是，先用椰皮填，再加上一一些黃土；上面用木條橫直鋪上之後，又填上黃土和沙。這不是人工操場嗎？只要有幾十個學生在操場上跑，整個地面都在抖動。

操場鋪草之後，很久沒有下雨，草長得不太好。因為草長出來之後，看到太嫩太短，又不敢去割。後來才知道：地毯草愈割愈長得好。如今，在大操場中，仍有許多芒草，便是因為我們不懂種草之理。前面的操場，花了近兩千元，草種不齊；不過，後面的基地，所有的草都是由同學們從前面無心帶進來的地毯草，非常整齊，沒有雜草。

操場種好了草，四周又有樹蔭，每年的畢業生又送一些石椅擺在四周，這不僅是好的足球場和釣球場，簡直是龍引的公園。一九五四年，三區師生又在操場一角，建了一個振中亭，為龍引生色，為龍引增光。

在我們要發動建立振中亭的時候，首先反對的是振中先生本人。主要的理由當然謙虛，他說：他為三區服務，尚談不到功勞，不值得建亭。其次是怕建亭引起誤會，以為他是沽名釣譽的人。再來就是就心三區因此而鬧分裂。他的弟弟振經先生特地找我談過一次，也認為還不是時候。建亭對於振中先生有損無益。

我這個人很容易接受別人的意見，我認為董事長兄弟兩人所提出的，都不無道理。同時我又想到要建一個紀念亭，便要建得像樣點，決不是三兩千元所能夠解決的。中學部只有二百多學生，教師不過十餘位。小學雖然也屬我管轄，學生有八九百，他們出不了多少錢。在建築費方面，我毫無把握。我也就不十分積極了。

自一九五三年起，我義務兼任新加蘭中華學校校長及文律樂育學校的校長；有人稱我為三區總校長。其實兩區的校長，我只是掛個名。新加蘭有黃洽秋兄以副校長名義主持校務；文律則由錢愛華兄負責。三年後，我藉赴美就讀之機會，辭去兩邊兼職。洽秋兄一直做到最近才退休；而且在他主持下，校務蒸蒸日上，造就人才不少。

洽秋兄與振中先生是幾十年的老朋友，聽說要建振中亭，他舉起雙手贊成。他願意發動新加蘭的老師和學生捐獻建築費。

錢愛華兄更是極力鼓勵我，要我趕快發動。他因為我的關係，和董事長的感情非常好。董事長稱學校的老師們都是某先生，只有稱愛華兄為老錢，和我一樣。老錢的確是忠於朋友，忠於學校。老人家個性強，脾氣怪

，我遷就他，我容忍他；因此，也免不了使人發生誤會。有時候，有些事要和我商量，總是找他出面。殊不知有些事，他不肯出面。有些事，我仍不賣他的面。他是基督教徒，卻愛打麻將；可說是爲打麻將而打麻將。每逢週末必打，打就要打個痛快；當然是大輸的時候多。好在他沒有負担，輸了也就算了。

一九五六年底，愛華兄一定要離開龍引，我一直留他。在放假前夕，已是凌晨二點，我仍在校長室辦公，他給我一封辭職信。此後，我們便不會重聚。我只知道他會集中全部精力，以苦行者的精神，創辦天定中學。這是難能可貴的事。我去英國讀書時，他每個月借給我一百五十元。我跟他開玩笑：當作每月輸了。我從英國回來一年之後，分作兩次將錢全部還他。聽說他對此頗有微詞。其實他應該明白：以我的個性，怎可用他的錢去讀書呢？

還有二件有趣的事：五五年底，小兒亦樂出世，我尚在英國讀書。因爲我只有四個女兒，生了兒子當然是大喜事，大家都爲我高興。老錢包了一部三輪車，每日清早帶着亦樂到外面去兜風；我的太太一直都不知道。另外一次，他和我們去居鑾，那時正是緊急法令正緊張的時候，半路查身份證，他忘記帶。幸好四女孝祐正睡在他的懷中，警察看見她睡得正熟，便不看他的身份証。從此以後，他叫孝祐做保鏢。

除了冶秋愛華兩兄催我發動建亭之外，劉鏞兄更是積極。他担任中學部主任，每天和我接觸。他非常尊敬振中先生，因爲他佩服振中先生辦學的熱忱。他和我在芙蓉中華中學同事，我是高師班主任，他是訓育主任。我到龍引的第二年，便約他們夫婦來了。林芝雲嫂是日本留學生，日本時期裝作不懂日文，兩夫婦做小販維持生活。老錢告訴我之後，我對他們夫婦，更是另眼相看。劉鏞兄因探望八十歲的老母去過一次中國，不免引起一些誤會，我和董事長幾乎可以說是以身家性命來担保。龍引中學的初具規模，他有擊劃之勞。我要去英國時，他也被雪州一間學校禮聘而去。後來，我們偶爾晤面。振中先生出殯時，他特地從新加坡趕來執紼，可謂不忘舊交。

振中亭是非建不可了。

依照三區華校董事會的慣例，每年教師節由董事出錢宴請教師。五三年的教師節，我們要求三區董事節約一千元。三區華校教師樂捐二千五百餘元，新文龍中學及小學同學共獻二千六百餘元，五三年教師節三區學生導師獻金撥來五百餘元，這樣一來，總數將近七千元了。剛好文律樂育學校建築新校舍，就請那位建築商以不賺錢爲原則來建振中亭。

錢愛華兄撰頌詞，其文如下：

永春鄭振中先生，系出閩南望族。慷慨任俠，急公好義。弱冠南來，即以服務社會公益及華僑教



育事業爲職志，迄今歷二十餘年而不稍懈。少而羸，壯而篤，未屆知命之年，可謂已登事造極矣。

謹爲頌曰：

卓哉鄭公，命世賢雄。

經天緯地，立德立功。

威儀足式，聲望日隆。

心平氣壯，亮節高風。

愛華兄是書法家，字已獨成一格。學校大門的校名，就是他的手筆。頌詞仍由他書寫，真是龍飛鳳舞，書文並茂。振中亭題額，我也想請他寫，他堅辭，要我來。後來便請幾位名書法家寫，選了香港寄來的一張。

至於振中亭記，我是義不容辭的。我稿成之後，曾請校中華文老師林魯生先生、許唯勤先生、高逸群先生

替我斧正。我已是多少年不會寫過文言文。勉強成章，他們也刪改不多，想必是客氣。兩年之後，我在英國，

還有人寄一份小報給我，其中一篇關於我的專文，有拍有打，對於這篇振中亭記倒是褒多於貶，我也可以自豪

了。愛華兄要我自己寫字，某一天下午，忽然心血來潮，隨便拿幾張印刷紙，用我荒疏了廿年的漢張遷碑體，

一氣呵成。想不到那碑石店竟要留下那幾張紙來。如今提起這些事，好像是我在吹自己的書文。但是，這又何

嘗不是振中先生高尚人格，賜予我的靈感？這篇文章，也應該抄下來作紀念：

皇皇乎！我炎黃帝胄，渡海南來。沐風櫛雨，拓野開荒。勤儉自持，無忘遠祖之訓；忠信篤敬，

不失大國之風。乃興庠序之教，申以孝悌之義。遍設賢宮，弦歌不絕。全馬皆然，三區尤著。校

舍巍峨，美輪美奐；設備完善，利學利羣。慷慨捐資，小邑不讓通都；文風蔚然，聲譽早馳遐邇。

董教合作，殊途同歸。傳道授業，師生一體。學子何榮，負笈有此佳境；同仁何幸，傳鐸得在

是鄉。三區師生，感念之餘，乃集資建亭，頌曰：「振中」。謹以紀念新加蘭文律龍引三區華校

聯合董事會董事長鄭振中先生，且寓振興中華文化之意云爾。

振中亭定於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校慶舉行落成典禮。因爲餘款頗多，用三區師生之名，舉行盛大宴會，

招待三區董事及峇株貴賓。峇株民政長官威特，柔佛州總視官耿威廉伉儷，都撥冗前來。同時又購置振中杯金

杯兩個，舉辦三區男女籃球公開賽。振中杯籃球賽也成了三區常年盛事之一。後來我國獨立，改在國慶日舉行

，意義更爲重大。其間曾停辦兩屆，又因若干人士要求而繼續舉辦。一九六三年三月，振中先生逝世，我覺得

振中杯男女籃球賽更是紀念他最好的方式。聽說最近振中杯又停辦了。好在柔佛州籃球總會舉辦振中盾，也許

他們怕和振中杯相衝突而改用振中盾吧。談到提倡籃球運動，振中先生的功勞，不止於三區，就是全柔佛州。

全馬來亞，也是有口皆碑，功不可滅的。

振中先生注重體育，我一直找不到適當的體育老師。鄭衡先生和李秀美女士同時分任男女生體育指導的時候，龍引學生的運動成績，有相當高的水準。如楊文祥、陳玉花等的紀錄，都是達到全國的水準。陳貞注同學（目前在馬六甲葛尼感化院任職）的標鎗，如今仍代表馬六甲州參加全國運動會。

李秀美女士與柔佛州教育局會樂火督學結婚，轉去新山任教。後來鄭衡先生也離開了。中學的體育，全靠兩位小學部的教師幫忙。他們竟弄到有聲有色，振中先生固然引以為然，同時再沒有人提出中學沒有體育教師了。黃清良君是第一屆高師畢業生，轉回龍引小學任教之後，即義務負責中學部的體育。他的煙癮甚大，參加校外籃球賽，他指揮發令，煙不離口。我不敢勸他少抽。另外一位是李榮信先生，原是和豐興中的同事，隨我來龍引。後來中小學分家，他與清良一齊為中學服務，任勞任怨，犧牲金錢時間不少。我會担任峇株業餘運動會副主席，對於峇株的體育，也曾略盡微薄。他們更是替我撐了不少面子。

振中先生對於童子軍活動，也非常關懷。早在三區華校統籌統辦之前，童子軍已經是統一訓練了，由莊澄瀾先生担任總教練。我到三區時，莊先生已去新加坡另有高就。新加蘭由沈興先生負責，文律由鄭天炳先生負責，龍引由張介日先生負責。後來，沈先生棄教從商，鄭先生也離開文律，由張先生唱獨腳戲。

三區有了中學之後，童子軍活動更為積極。當任森先生担任龍引華民事務官的時候，更是登峰造極。三區的馬來學校，也多有童子軍的組織。許多童軍活動，都是華巫聯合舉行。一九五二年澳洲童軍大露營，我們派了陳期龍、馮石林、陳俊根三位高級童軍連同若干巫校童軍前往參加。全部費用都是童軍公會負責。振中先生和我，出錢出力，籌備了很久。他獲得童軍總會金質感謝章。幾年之後，他又和我同時獲得童軍紀念章。

振中先生一生服務社會，童軍公會倒是非常感念他的勞績，一再給予獎章。

女童軍由車慧珍先生負責，不僅注意學生的訓練，尤其注意華校女童軍教練的訓練。因此，她獲得柔佛州蘇丹頒賜的PJK。她在小學任教，義務為中學服務。

當龍引辦高師的時候，學生們可以得到許多專門訓練。例如音樂有連江秋先生，美術有殷樹德先生，手工有董光斯先生。他們都是學有專長的。董事長後來還專門請一位馬來先生專教木工；因為他學的太專，學生不易接受；到高師畢業生林德泉君接手下來，學校的修理及遊藝會的佈景道具，便可不假外人了。

有一批年青的英文教師，他們都剛出學校不久，生龍活虎，朝氣蓬勃。說幹就幹，不辭勞苦。如會華駒先生負責銅樂，印籍武德浩先生訓練釣球，混種籍瑪太先生負責足球，馮雲秋先生負責指導攝影洗相，康波德先生教導無線電收音機的裝修。梁振華先生資格較老，可以說是英文科主任，指導英文打字，訓練出不少英文打

字的人才。由十架小型打字機，增至二三十架中型的。打字變成了最普遍的課外活動。

每年校慶或遊藝會的燈光，由李榮信先生協助鄭金祥先生負責，指揮一批同學來做。想不到這樣便訓練許多同學有電器常識，培養了許多同學對電器方面的興趣。很顯明的例子是高師第二屆畢業生蔡有千君，他赴台深造是選修體育，却成業餘無線電專家。聽說薩坡業餘籃球會球場的電動計分牌是他設計的。如今他回母校服務也兼授無線電和電視。

龍引初中第一屆第二屆學生，參加政府會考都全部及格，一時傳為美談。除了劉鏞先生的文史與梁振華先生的英文之外，曾錦祥先生的數學，也居功不少。錦祥起先教數學兼理化，後來專教數學，成了台柱。劉鏞兄離開，他便兼任訓育主任，我自己兼教務主任，而由顏玉昆先生協助我。如此，我們三人負責主要行政工作。直到我離開，錦祥也隨我來到培中。我們在吉隆坡，在芙蓉，都在一起工作。休戚相關，患難與共，可謂生死之交了。

學校的事務工作，非常瑣碎，也非常麻煩，難為李光儀先生硬撐了幾年。他處處要替學校省錢，連老師們用甚麼膠紙，他也要控制，時常因此發生爭吵。有的當面罵他太刻薄，有的甚至把寫壞的膠紙往他桌上一丟：「學生的講義印不出，為甚麼不把好一點的臘紙給我寫？你知道嗎，這是課外的講義。你去省吧，我不再印講義了。」

遇着這種場合，我真是左右為難。不能責備光儀，也不能怪老師們發脾氣。這種因公而爭吵的事，常常發生。有時候，幾位爭課外時間來替學生義務補習，也是爭到面紅耳赤。我又得做和事佬。我把這些事情告訴董事長，我倆同時都有得意而會心的微笑。

董事長尊敬老師，我也尊敬老師。每年年底送聘書，都是由我親自送交每位老師。學校當局很少辭聘，任何老師離開，我們都會如有所失。照例董事長私人要請他們吃一頓。林魯生先生離開之後，曾在某篇文章提過我送聘書的事。

魯生先生是文教界的前輩，改作文非常詳細。他要用毛筆，我常常買最好的毛筆給他改作文。他對學生很嚴肅，却又很近人情。許唯勤先生和他要好。許先生每天改幾本作文都有規定。講話很有風趣，做事的態度却非常嚴肅。那怕是放假前的最後一節，他仍是要講書。可惜他們兩位都在一九五六年底離開了。

這時，馬來亞華校遭遇了教師荒，尤其是中學，簡直找不到人。龍引是小地方，待遇不會比別校高。我便要現有的老師，固守陣地，不要轉移。這就形成了我的一套班底。文史方面，有高逸群兄，他兼管圖書館。他原在文律小學。後來小學待遇逐漸提高，如果他仍留在小學，說不定待遇更高，生活更安定。可說是我害了

他。另外就是張澤群兄，他的身體不强，嫂夫人住在星洲又常生病。他每逢周末要去星洲；每次去星洲竟帶了一疊作文簿。有一次過新山海關，負責人要查閱作文簿，一篇一篇來看。自此以後，我要他別再帶，他也不敢再帶了。他做事真負責任，我記得某一個拜三，他接了星洲急電要他趕回去。拜四請了一天假，拜五趕回學校上課一天，拜六又匆匆赴星了。鄭國斌先生也是教文史的，書法很好，多才多藝，後來還兼教美術。

音樂後來由翁享源君負責，他是本校校友，師大音樂系畢業。我在高中一開一科音樂欣賞，連我自己也增加了欣賞古典音樂的興趣。音樂節數不多，我要他教點文史。到光儀離開，他接任事務主任；想不到管理得井井有條，是可與光儀媲美。我原以為他是藝術人才，幹不來事務；識才之難，由此可見。他也是煙癮太大，身體很瘦弱。他的令尊其仁先生，是學校的董事，也是振中先生的得力支持者。為人沉默寡言，剛正不阿。我不會講金門話，和他不易交談，可是仍能達意。他也是抽煙的，戒了之後，已經發福。希望享源也能把煙戒掉，至少可以少抽幾枝。他的音樂修養甚深，我的二女考取皇家音樂院八號位的樂理，得力於他的指點。我有一套相當完整的古典音樂錄音帶，全是他替我錄製的。他還是一位够水準的攝影家。龍引學生中，有許多藝術人才，我頗為欣慰；因為我這位校長却是藝術的門外漢。

年青的英文教師都轉到政府學校去了，連梁振華兄也離開了，余金才先生轉到小學去；只有姚國榮先生到我離開為止。我會先後請到三位印籍英文教師，他們對於學生的英語會話有很大的幫助。那些轉去英校的，那些赴英倫升學或學護士的，都不會遭受很大的困難。有位陳亞妹女士，年紀很輕，剛從英校畢業不久，難為她做了幾年女生舍監。她和余金才、顏玉昆諸位，下午替參加初級教育文憑的同學補習，使許多同學考試及格，為校爭光。

教理化生物的老師，變動較多。賴文光先生去星洲做了牧師，周玉順老師目前在南大服務，呂鴻元先生担任財政部的政治秘書，林文惠先生在英倫，柯明專先生做了銀行經理……還有許多位早已失了聯絡。

當高中文史教師愈來愈難找的時候，我們通過教育局的協助，從星洲請來蔡寶青老師。他的詩書畫和金石，都是享有盛名的。他在課外教學生學中國畫。又從香港請來王恢老師，他那一手鄭板橋的字，有許多學生臨摹。書畫收藏及鑒賞家蕭勁華老師，他不僅教書，還在學校裏開展覽，讓三區人士有機會欣賞他的收藏。還有陳植庭先生，對於文學史有深入的研究。有了這許多飽學之士，聚居在龍引校園之中，朝夕與學生坐而論道，樹立了三區獨特的文風。教育當局對於這些老師，也非常尊重。假期師訓班一定要禮聘他們去担任講師。後來因為政府的教育政策改變，蔡寶青老師去了南大，陳植庭先生主持星洲友聯書報發行公司，王恢先生回香港，專心致力用地圖來註釋史記。遺風仍在，桃李已成。這時，我才真正了解百年樹人的真諦。

我在龍引的十四年中，前前後後有多少老師們會經默默的耕耘，盡心盡力的在為下一代而努力。非萬不得已，他們不願意離開。他們留在龍引，沒有物質方面的享受，也沒有很高的待遇。他們做仰董事長的為人，到了龍引，幾乎就不想走。原只打算幹一年的，會做幾年才依依不捨而去。例如陳真鄒先在，他到龍引就把龍引當作作家。他是學物理的，他也願意教數學；他有九號資格，也可以教英文。有人勸他改行，給他好的職位，他也謝絕。他和振中先生有家人父子之情。董事長逝世之後，他和印籍英文教師湯姆斯先生，與我結成了更深厚的情感，便隨我一同離開了。儘發我們已經離開，但對龍引，誰不留戀？誰不追憶？

我們眼看自己的學生又出來了。像黃明炎君就接上去教物理和數學，陳期獅君教生物和化學。開始時，他們都不願教本行以外的學科，我鼓勵他們，我支持他們。

樹人不要百年嗎？

# 實果

R. M. Rilke 作  
牧 矜 奴 譯

不可察見的，它從土地向上向上攀  
在靜靜的枝梗中收藏它的秘密  
在明媚的花裏，它變成火燄  
而後繼續它的保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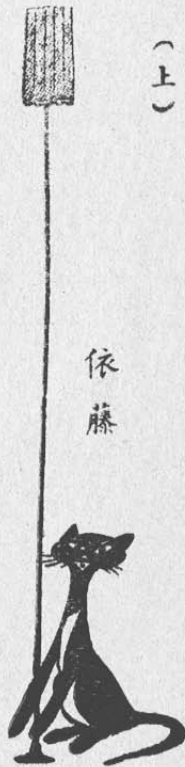
曾經一個長長的夏天，結實  
在那日夜分曉的劇痛的樹  
而它自覺是一種迫切，急急  
要接觸外面那相應的空間

雖然，它現在如此光煥地表演着  
迴旋曲再一次完全休止  
在果皮之內，它引退地下沉  
回到它已然長大的中心

# 論賈母

(上)

依藤



作爲賈府最高權威的賈母，是一個奇妙不過的人物。表面上看來，她是全家的至尊，她住的那個房間乃是賈府生活的中心，她說一句話人人都得洗耳恭聽，她的一舉一動也成爲賈府對內對外的神經中樞。賈母最講究禮節，所以，全家上下晨昏定省是絕對免不了的。以鳳姐那樣子潑辣，在賈母面前却絲毫不敢大意；儘管她與賈母有說有笑，而且竭盡心機想博取賈母的歡心，但說話之間極有分寸。任何人得罪了賈母，那是自取其辱，後果不堪設想。她曾經爲賈赦要鴛鴦的事而當面斥責邢夫人，使賈赦含愧告病，「不敢見賈母」；她又曾爲了寶玉被毆和賈政大鬧，以「回去老家」爲要挾，逼使賈政屈服。凡此種種，都可以看出賈母在賈府中的權威，是至高無上的。如果在封建社會中確有「孝行」的話，那麼，環繞在賈母身旁的無疑都是一些孝子、孝媳、孝孫，而作爲一家之主的賈母，自然大可以享受其桑榆晚景了。

然而反過來看看，賈母在賈府中的地位又是非常古怪的。不錯，賈府雖高，沒有賈母這個塔尖，則整座寶塔就失其光輝。所以，賈母的地位當然是最高的，何以我們還要說它是古怪呢？借賈母自己的話：「不過是老廢物罷咧。」妙極，「老廢物」三字，倒是賈母自己發明的活照。老廢物懂得享福，我們也承認。不過，這倒合了一句老話：「告朔餼羊」；賈母的情形，完全是一種「告朔餼羊」式的生活。她自己是不是也有一點領悟呢？或許有的！但像她這把年紀，縱使雄心萬丈，不想把自己當作傀儡，也勢有未能。於是乎，替自己設想，還是永遠「廢物」下去吧，好在現有的福氣還有得享受的，子孫們口是心非的孝順並不妨害到她的享樂。因此，我們在紅樓夢中，到處只見賈母縱情娛樂；她活到七十歲了，那裏還須瞻望未來？家裏的事務更不必她插足。如此糊里糊塗過了一輩子，所謂生榮死哀，老廢物的想法是不錯的。

但現實的生活使她不能永遠安逸。她雖然做了廢物，仍舊必須面對現實。第一項她必須面對的是寶玉這個

活寶。賈母對於這位孩子，可說超出了普通應有的祖孫關係。若論祖母溺愛孫子，那是很平常的事。但李執也有兒子，而且李執還是寡婦，照理賈母溺愛她的兒子的程度應比對寶玉爲深，爲甚麼獨對寶玉垂青呢？一個理由是：寶玉是天賦異種，一出娘胎嘴裏便啣了一塊五彩晶瑩的玉來。所以，連見多識廣的賈雨村也說：「果然奇異！只怕這人的來歷不小！」既然來歷不小，賈母自然愛逾珠玉。其次，寶玉是最小的孫子（指正出的），賈母溺愛寶玉，亦不算違情背理。可是，如此一來，便生出了許多糾紛。

第二項她必須面對現實的是她的兩個兒子。賈赦在賈府中的地位不重要，雖是賈母的大兒子，關係尙淺。賈政因是寶玉的父親，而賈母又特別溺愛寶玉，於是母子孫之間的關係便極爲微妙。賈政，名副其實，是所謂假正經一流。他是徹底的衛道者，維護封建社會的功臣。在賈府中，他雖沒有直接負起賈府的生活責任，但却是一個幕後的指揮者。在這一方面，他和賈母是一致的。許多人因賈母爲了寶玉而和賈政大起衝突，而把賈母當作新興力量的擁護者，真是一個不小的誤會。賈母衛護寶玉，純粹是一種濫用感情的結果。她對於別的事或許能够用一點理智，但對於寶玉却往往只憑感情，甚麼是非都置之不理。因此，在維護封建社會上雖與賈政一致，而當這種維護妨害了她本身的利益，她也會反過來成了賈政的敵人。我們在三十三回中看賈母厲聲斥罵賈政：「你原來和我說話，我倒有話吩咐，只是我一生沒養個好兒子，却叫我和誰說去？」口氣真正嚴厲之至，老廢物發起威風來，也能嚇得倒人的。有一位紅學家甚至根據這一點斷定賈政並非賈母親生的兒子，因爲親生的兒子，決不會爲了孫子而與兒子反目。我對於這位紅學家的見解不敢贊同。世上的確有許多老人爲了溺愛孫子而和兒子們反目的。賈母難道不知賈政確是她的一好兒子，但好祖母和好兒子之間總也有些矛盾的。當這矛盾發展到不能圓滿解決的時候，衝突便不可免。

可是，我們要了解：賈母與賈政之間的衝突，只是基於感情上的「偏差」，而不是真正兩人有了甚麼不得了的仇恨。賈母到底是屬於封建社會的人物，因爲她的利益和封建社會是緊密地連在一起的。但賈母的確是一個老廢物，她雖溺愛寶玉，却完全不了解寶玉的心思。豈有如此溺愛孫子的祖母而竟看不透寶玉心何所屬的？難道寶玉和黛玉之間的親暱關係，還需要他們親口告訴嗎？

「老廢物」的証據還有很多，隨便可以拈拾幾件：  
第一，有許多事情，賈母全被瞞在鼓裏。王夫人想攆走晴雯，却怕晴雯是賈母的人，不容易攆，竟在賈母面前撒了一個大謊。你看她的舌頭多麼伶俐：

王夫人見賈母歡喜，便趁便回道：「寶玉屋裏有個晴雯，那個丫頭也大了，而且一年之間病不離身。我常見他比別人分外淘氣，也懶。前日又病倒了十幾天，叫大夫瞧，說是女兒癆。所以，我就趕着叫他

下去了。若養好了，也不用叫他進來，就賞他家配人去也罷了……」

其實王夫人完全含血噴人，晴雯既非女兒癆，也不至於「一年之間病不離身」。賈母果有頭腦，一定要仔細查詢一下。晴雯既是賈母派給寶玉的，最低限度應該叫來當面問問。但她怎樣回答呢？她居然點頭說：「晴雯這丫頭，我看他甚好，言談針線都不及他，將來還可給寶玉使喚的，誰知變了。」王夫人輕描淡寫幾句話，賈母竟信以為真。當然，賈母與王夫人的利益也是一致的，在同一階級的立場上，被犧牲的自然是一批奴才了。賈母雖糊塗，暫時還不會吃虧，要等她吃虧之後才醒悟過來，可惜遲了。

第二，賈璉鳳姐串通鴛鴦盜取賈母的財物，這秘密並不會保守得很久。首先就是邢夫人，她會當面對賈璉說：「連老太太的東西你都有神通弄出來，這會二百銀子，你就這樣難！」邢夫人怎麼會知道？鴛鴦決不會告訴她；賈璉夫婦更不會說。但邢夫人又的確不會冤枉賈璉，那麼，難道鴛鴦「弄出來」的時候，竟被邢夫人看見了嗎？恐怕也不可能。唯一可以解釋的，只有委之於賈母的其他丫頭了。賈母身邊的丫頭不少，鴛鴦要偷取賈母的箱籠，一個人斷乎做不成，她勢必串通其他丫頭幫她搬運，可能丫頭之中有一兩個把秘密漏出去了，傳入邢夫人耳朵。然而邢夫人既已知道，難道別人都是聾子嗎？他們自然也知道的，可是，知道了又怎麼樣？箱籠是鴛鴦搬出去的，而鴛鴦却是賈母手下第一個寵人，他們又何必去得罪她？其次，這件事還是賈璉夫婦主謀，賈璉猶可，鳳姐却是一隻毒蜘蛛，沒有人敢去擦撥她的。所以，借當頭的事雖鬧得滿府風雨，只要賈母不知，儘可朦混過去。奇怪的是賈母竟然不知，這不但証明了她是一個十足的廢物，也証明了她所最倚賴的兩個女人——鴛鴦與鳳姐，對她的忠心實在很成問題的。

話雖如此，在一定程度內，賈母的權威仍舊或多或少能夠發揮一下。這不是說她有力量可以維持她的權威，而是因為在名義上，她依然是賈府的最高人物。塔尖空畢竟是塔尖，賈府仍不得不對她稍示崇敬。何況賈府的尊卑觀念，表面上極其重視，賈母既是「至尊」，如果人家竟公然違抗她起來，那是令人難以想像的。例如有一次：

賈母聞知寶玉被嚇，細問原因，衆人不敢再隱，只得回明。……賈母聽了，忙說：「你既知道，爲甚麼不早回我來？」探春道：「我因想着太太事多，且連日不自在，所以沒回，只告訴大嫂子和管事的人們戒飭過幾次，近日好些了。」賈母忙道：「你姑娘家那裏知道這裏頭的利害！你以爲賭錢常事，不過怕起爭端；不知夜間既要錢，就保不住不吃酒；既吃酒，就不免鬥戶任意開鎖；其中夜靜人稀，便藏賊引盜，甚麼事做不出來？況且園內，你姐兒們起居，所伴者皆係丫頭媳婦們，賢愚混雜，賊盜事小，倘有別事，關係非小！這事豈可輕恕？」

（下期續完）



# 白雲青山

俊發

三月裡的一個艷陽天。

陽光充滿膠園。

蔚藍的天空，白雲悠悠。

巍峨的青山，在陽光之下，峙立如一頭雄

獅。

然而，明岩的心緒，却是陰鬱的，陰鬱得如烏雲密佈的陰天。

他機械地沿着橡樹向前走，探割一棵棵橡樹的乳液。到了砍刀的時候，他向放置膠桶的位置走去。

秀英不在那裡。

「她不再來割膠了！」他心裡一陣絞痛。

「她不需要再來割膠了！其實給包工頭的兒子看上了，何必再來割膠呢？」

他的腦子裡是一片空白。一個辛辛苦苦培養了三年的愛情，一旦失去，怎麼不會叫他感到空虛呢？

他提起膠桶，旋即放下，呆立在那裡。在不久以前，這是他和秀英的膠桶放在一起的地方。



那時候，他們曾經一同坐在橡樹下，他把他的咖啡遞給她，她把線手焙製的糕點分一塊給他。

但會幾何時，這些都已成爲過去，飄渺，無跡可尋！

一隻大手突然按在他的肩膀上。

「明岩，你在想什麼？」

「想什麼？」他竟不知如何回答這問題。

「秀英，她不理你了？」

他回頭過去，看着身後這個一向十分樂觀的朋友

松石，漫聲應道：「唔！」

「算了吧，老友記，天下女子多的是，何必爲她而弄得這麼難過？」

「你，懂得什麼？」他想這麼回答，但他僅嘴唇蠕動着，說不出聲音來。

「這種見異思遷的女人，有什麼值得愛呢？」松石說。

「不值得愛？我怎麼會與她戀愛了三年呢？」他暗想。

「施春這鬼，也不是東西。他父親病了，他來代替不上三個月，就搞出不少浪漫事情來。」松石說。

「只因爲他有錢，有汽車。」他默想着。

兩隻灰色的小鳥，在枝頭打起架來。牠們互相啄着，抓着對方，弄得兩敗俱傷，各自帶着浮亂的羽毛飛走了。

明岩茫然地看着那兩隻小鳥，想：中世紀的騎士

精神，早已被時間埋葬。現在的女孩子，不再鍾愛勇武的壯士，而是愛金錢、汽車……

「我沒有金錢、汽車，難道便得不到愛情嗎？」他憤憤地想。

「明岩，別想太多了，去收膠吧！」

松石提起膠桶的聲音，把他驚醒。

他機械地把每個鐵線圈裡注滿膠乳的杯子，倒入膠桶裡。來到一棵有雙叉牙的橡膠樹下，他又呆立在那裡。

這棵橡膠樹，位在秀英割的樹號隔隣。

看着隔壁樹號空蕩蕩的，他又想起三個月前那一天……

秀英在割膠的時候，「啲」地驚叫一聲，向他奔過來。

他衝上前去，用他結實的臂膀，擁住秀英：「什麼事？」

「蛇，一條大蛇！」秀英氣喘地，像一隻受驚的小鹿，依偎在他的臂彎裡。

他順着她的手指看去，只見一條憤怒的眼鏡蛇，揚起頭，在一棵橡樹下，耀武揚威地發出「絲絲」的聲响。

他也吃了一驚，急忙四下環顧，要尋找一根可以打死那條大眼鏡蛇的柴枝。

但四面沒有草的地上，連一根扁担大的柴枝也沒

這時，一個肥胖，脚上穿着長襪的青年在他們身旁出現。

「什麼東西？」那青年問。

「蛇，一條大蛇！」明岩指着那條憤怒的大眼鏡蛇。

「這小蟲！」那青年輕鬆地說，從袋子裡掏出一枝手槍。「碰碰」兩聲，他向那條昂立的大眼鏡蛇接連開槍。

那條大眼鏡蛇被兩顆槍彈射中了，馬上癱倒下來，縮成一堆，不久，死了。

那青年回頭向這兩個受驚的人看了一眼，像是驕傲，像是自負，他微微一笑，便走開了。

他便是包工頭的兒子——施春。

明岩看着他的背影，讚嘆道：「好準的槍法！」秀英離開了明岩的臂彎，羨慕地：「好英俊的男子！」

那天晚上，施春在秀英家裡出現。

明岩也在那裡。

在那盞發出微弱光焰的煤油燈下，施春用誇耀的語氣，敘述他的身世。

秀英，她的母親，還有明岩，都像在聆聽天方夜譚裡的故事，睜大眼睛，驚美地聆聽着。

「在北吡叻的大森林裡，我還打過一隻三百多斤的猛虎呢！那條猛虎凶得很，牠吃了一槍，反向我撲來。我急忙一閃，却教一條樹根絆倒了。而那條老虎

已撲到我的身邊，我只好拔出手槍，向他轟去。幸虧粒粒槍彈都射進牠的頭顱，不然，我就完蛋了！現在，在我家客廳裡，還掛着那張虎皮！」

後來，話題一轉，談到跳舞。

「你會跳舞？」秀英羨慕地問。

「當然會的。什麼森巴，恰恰，扭腰舞，還有時下最流行的阿哥哥舞，我都會跳！」

「幾時請你跳一隻給我們看看好嗎？」秀英天真地說。

「可以，當然可以！不過，跳舞最好去夜總會，那裡有最好的樂隊伴奏，有最幽美的跳舞環境。跳起舞來，才能得到最高享受！」

「你們上過夜總會嗎？」施春用眩耀的眼光，看着秀英。

「沒有。」秀英黯然地低下頭來。

「你們常常去野餐嗎？」施春忽然心機一轉，問道。

「沒有！」

「要不要我來組織一次野餐會，你们都參加？」

「好呀！」

一個農曆新年的艷陽天。

海濱，沙灘上遊客如鯽。

在一棵枝葉茂密的榕樹下，麇集着幾個年青人。手提收音機正播唱着輕鬆的樂曲。施春與秀英倚在石頭上款款深談。

明岩，在海上倦游歸來，向榕樹下走去，他吐着口水：「海水好鹹喇！」

「口渴了吧？賞你一粒橙子！」施春說着，丟一粒橙子給他。

明岩接過手，便坐到石頭邊用刀子切開橙子。

「好甜！」他一面吃，一面說。

「這裏還有糖。」施春再丟一包糖給他。

「謝謝你！」明岩接過手，放在身旁。

這時，有幾個外地的朋友招呼施春，要他過去和他們談天。

明岩吃完橙子，他剝了一粒糖，放入口裏。忽然他想起什麼，向凝視着大海在沉思的秀英問道：「要吃糖嗎？」

「不！」秀英答道。

明岩把口裏的那粒糖咬開，用嘴唇啣着半邊，側過身去挽着秀英的頸子：「來！」

「不要！」秀英掙扎着，脫開明岩的手，站起身來。

明岩看着秀英的背影，奇怪地想：「以前她常愛這樣，今天爲甚麼忽然拒絕我？」

他想着，秀英却走開了。

他並不去追她，只躺在石頭上，讓那問題在他心裏盤纏着，盤纏着。

輕輕的海風，暖暖的陽光，使倦游畢的明岩起了睡意，於是心中的那個問題逐漸遠去。

朦朧間，他忽然聽到石頭後有笑聲傳來。他驚醒

過來，發現在石頭後，施春正摟着秀英，把圓圓的胖臉向秀英湊過去：「再來一次！」

明岩光了火，抓一把沙向他們撒去。

「明岩，你怎麼不收膠，還在想甚麼？」松石收完了膠，挽着膠桶走來，看見明岩支着那棵有雙叉極的橡樹發呆，忍不住向他問道。

日影從葉隙洒下，把明岩眼前的種種幻像都弄凌亂了。

「看你，想開一些吧！男子漢大丈夫，何必爲一個女孩子傷腦筋？」松石說。

「你……唉！」明岩想爭辯甚麼，但他却緘默下來，長長地嘆息着。

「快收完它們吧！等會兒囉哩車來了，他們是不等你的！」松石說。

明岩只好繼續他未完的工作。

收完膠，把兩大桶膠乳挑到黃泥路旁，囉哩還沒有來。他蹲了下去，扶住膠桶，呆看着白裏透黃的膠乳……

是那個海濱野餐回來的晚上。

明岩到秀英家裏。

秀英躲在房裏不睬他。他只好枯坐在客廳裏，把滿肚子要問她的話想了又想。

秀英的母親看他樣子十分可憐，便走過來問他：「明岩，今天你們玩得愉快，是嗎？」

「唔！」明岩呆呆地看着她。

「好好的，怎麼又吵起來呢？」秀英的母親關心地問。

「啊！」明岩不知如何回答。

「究竟是爲了甚麼呢？」秀英的母親追問着。

「究竟是爲了甚麼呢？」明岩躊躇起來。他要如何回答這個問題呢？照實講給她聽嗎？不行呀！這會使自己和秀英之間鬧得更加不可收拾。

再說，自己並沒有與秀英正式締結婚約，他憑甚麼理由去干涉她的行爲呢？

「唉！」他輕嘆一聲，決定還是讓自己好好地跟秀英直接談一談，於是他輕描淡寫地回答：「沒有甚麼事？」

明岩等了又等，等到施春那輛簇新中型汽車在秀英門口停下，並响了兩聲汽笛，秀英才從房門出現。

「秀英！」明岩看着她，驚呆了。秀英穿上一襲名貴衣料裁剪的窄裙，臉上刻意地敷上了脂粉，嘴唇塗上了口紅，這和平時簡樸的她，截然不同！

「秀英，你要到那裏去？」秀英的母親放下縫補了一半的衣服，問道。

「去看戲！」秀英說着，連瞧也沒瞧明岩一眼，直向停在門外的汽車走去。

明岩失望地站起身來，垂頭喪氣地。

囉哩車帶着滾滾煙塵，向麤集着的膠工開來。

明岩隨着衆人，把兩大桶膠乳放上囉哩，爬了上去，讓囉哩把他們載到秤膠站去。

到了秤膠站，膠工們紛紛下車。秤膠站上呈現一片忙亂。

輪到明岩秤膠的時候，他把一大桶膠乳提上秤鈎，

意外地那桶膠乳脫離秤鈎，「嘩啦」一聲，跌落地上，把負責秤膠的小工頭濺得滿身是膠乳。

「豬糞，你的心去了那裏？」那淡米爾藉的小工頭圓睜怒眼，向他罵道。

「對不起！」明岩向他道歉。

「豬糞，你不想工作了嗎？」小工頭再罵他。

「對不起！」明岩第二次向他道歉。

「一句『對不起』就沒事了嗎？你不喜歡工作，可以去見包工頭，豬糞！」小工頭繼續罵他。

「見包工頭？」明岩開始怒火中燒。

「是的，見包工頭去！你這豬糞！」

明岩再也忍耐不住被他左一聲「豬糞」，右一聲「岩米」（豬糞）地罵。他忽然揮動拳頭，把小工頭打跌地上。「你這三腳架！你才是豬糞！」

明岩被解僱了。

他正式離開園坵那天，怎麼也忘不了施春站在洋人經理旁邊，向他冷笑的那副臉孔。

現在的他，失戀加上失業，這雙重的打擊，使他整個人變了。

每天晚上，他酩酊地回到家裡，躺到板床上，瞪住蚊帳頂，喃喃地默唸：「秀英！秀英！」

但是秀英已和他距離得更加遙遠了。她早已辭去

割膠的工作，專心學習裁縫，預備跟施春論婚娶了！一天黃昏，在咖啡店裡，明岩獨自對着一大杯冒着泡沫的黑啤發楞。

「明岩，你這麼做，何苦來？」一個人影，落在明岩前面椅上，那是松石。「你應該記得，秀英之外，還有你的母親！」

「秀英之外，還有我的母親？」明岩茫然地吟哦。

「是的。同時，還有你的朋友，以及你的前途！」

「我的前途？」

「是的。朋友，你不該再這麼頹廢下去了。你應該換一換環境，比如到漁村去。」

「到漁村去？」

「是的。我姐夫有一隻漁船，缺乏人手，只要你願意，隨時可以去。」

「去捉魚！」明宏的眼睛重新閃耀着光芒。

當天晚上，他收拾好行裝，信步走到門口來。

秀英門前，停着一輛黑色的大汽車。秀英屋裡有騷動的樣子。

他看見秀英家裡來了一個高瘦的老人，一個盛裝的少婦，和三個小孩子。

那個高瘦的老人便是施貴，他是施春的父親。

他聽見施貴對秀英說：「你便是秀英？你可知道

，阿春已經有了妻室和孩子？」施貴指着身後的少婦，說：「她便是我的媳婦，阿春的老婆。」他又指着那幾個小孩子：「他們都是他的孩子！」

「什麼？」秀英睜大眼睛看着那盛裝的少婦和孩子。「從今天起，你要和他斷絕關係；不然，以後發生了什麼事情，你不好悔恨！」施春恐嚇着說。

「他有了老婆，有了孩子？」秀英臉色蒼白，渾身顫抖，「他告訴我沒有結過婚！」

「嘿！施貴乾笑着：『所以，今天我特地帶他們給你看看，希望你以後不好搶人家的丈夫！』」

「我搶人家的丈夫？」秀英喃喃地：「他……：他欺騙了我！」

在那天晚上，秀英投井自殺了。

一年後，又是三月裡的一個豔陽天。

白雲悠悠。

青山依舊。

在一座野草鏽盡的新墳前，明岩呆坐在石階上。他手中有一張舊報紙。

他對着報紙默唸：

「富家子施春在快樂舞廳裡因爭舞女與人衝突，拔槍殺害兩人後，畏罪自殺。」

他默唸後，把報紙點着了火，看着它逐漸化成紙灰，隨風飄揚。

然後他默禱着：「秀英，安息吧！愛你的，仍舊健在；被你所恨的，已和你同歸地下！」

默禱後，他抬頭向天。  
天上，白雲悠悠。  
白雲下，青山依舊！

# 「現代派詩人」戴望舒

□□温梓川

在中國的新詩運動方面來說，戴望舒的貢獻可說是有很大。在今天的詩壇上，有好幾個已成了名的詩人，在初期的那個階段，都會直接或間接地受過他的影響。尤其是在詩歌和詩論方面的翻譯和介紹，他也作過很大的努力。

望舒的詩，是採用了象徵的手法。藉着散文的筆法，將一種無可奈何的淡淡的憂愁，羞澀地表現了出來，正如杜衡在他的「望舒草」序裡說的：「象徵派詩人之所以會對他有特殊的吸引力，却可說是爲了那種特殊的方法，恰巧合乎不是隱藏自己，也不是表現自己那種寫詩動機的原故。」

所謂象徵，就是將意識幽深化、人格化的一種巧妙的敘述，在聯想的奇特上和觀念結構的省略上，它是極端地顯示了矇昧、幽深等神經藝術的物質，說得好聽一點，就是「不是隱藏自己，也不是表現自己」的這一種神氣。大概是因爲個人意識的游移，缺乏毅力和興奮，便不期而然的擷取了這一種形象，以求麻醉。因爲象徵所給人的愉快是撫慰，是麻痺；象徵的意義，是缺乏直接地通人性的。所以，象徵詩的趨勢，不能不說是一種危機。由於意識的游移和缺乏毅力，因而怨恨和懷疑，正是時代的通病；望舒也不過是其中的一個典型，他雖然受了法國象徵詩人的影響很深，他的詩却能自闢蹊徑，擺脫外來的影響，並且能應用舊辭句和虛字，給讀者一種新的情緒。他的詩的特色，便是大部分都是散文式的，既沒有一定的句法，也沒有韻律。他的作風，如與現代詩人比較，則情致的清悒頗似朱湘，却比不上他的瑰奇；意象的生動則頗似臧克家，却不似他的冷靜；至

于意境的幽深，雖似李金髮，却不像他那樣艱澀。戴望舒的成名作「雨巷」，最初便是在商務印書館出版，鄭振鐸主編的「小說月報」上發表的，接着還發表了不少詩篇。這後他和施蛰存、戴杜衡合編「現代月刊」時，他就是詩欄的主編。那時在「現代」發表過詩作的詩人真不少，記得當年有李金髮、邵洵美、金克木、邵冠華、鷗外鷗、辛木、路易士、侯汝華、林英強、徐遲、卞之琳、姚蓬子等。「現代」月刊創刊于一九三一年，由一九二九年創辦的現代書局出版，可惜到了一九三三年受了左翼作家聯盟的破壞與壓迫而停刊。「現代派」這一名稱，也就是由此而來的。

望舒原名朝宗，字承，別號夢鷗。幼年時期，與後來魯迅稱爲「第三種人」的杜衡同學；杜衡也姓戴，原名克崇。他和望舒非常友好，簡直有如親兄弟一般。起初同在浙江鹽務小學讀書，中學也是同在宗文中學讀的。後來他獨自到上海去讀書，先後在右任當校長的上海大學和震旦大學讀過書。他這時期很喜歡寫詩。在上海大學時，和施蛰存相交最善，因此，曾和施蛰存的妹妹施絳年鬧戀愛，却沒有成功。一九三三年春赴法，進巴黎大學讀書，但是不到一年功夫便悄然返國了。

在赴法之前，有一個時期他住在杭州大塔兒巷十六號，是一個不大不小的三開開的房子。他雖然近視，却不戴眼鏡，眼睛變得像一條細細的縫一樣。他的面色稍帶黧黑，並且因爲他幼年時會患過天花，因此，他的臉部有着深重的痘痕斑點。同時他常年患着哮喘症，也就是他一生不幸的根源。他的身材魁梧，却頗有詩人瀟灑的風度。他說話是純粹的杭州口音，可是他也會說一點上海話和揚州話。他原籍是江蘇丹徒人，因爲他的祖父在杭州開設綢莊，卜居西子湖邊；父親名叫修甫，也是一位學人，「求是書院」出身，和黃郛同學。在滿清末年，曾當過京奉鐵路、滬杭鐵路的站長，嗣後改入中國銀行任金庫主任。抗戰勝利後尚健在，近年恐早已歸道山了。望舒在杭州時，也辦過「蘭社」，出版過「蘭友旬刊」，這都是外間人所不知道的。

他從法國回到上海後，網羅了常在「現代」月刊發表詩作的撰稿人，創刊了「新詩」月刊，發行到抗戰前夕才停刊。

抗戰後第二年的二一九三八年，他從上海流亡到香港，主編星島日報的副刊，同時還創刊了「頂點」詩刊。當年「現代」月刊的詩友，重整旗鼓，在「頂點」上大顯身手，可惜只出版了二期，便又風流雲散了。

至于我之認識望舒，爲期甚早，大概是在他的第一部詩集「我的記憶」出版之後。我記得是在一個星期六的下午，我到水沫書店去買這部詩集時，意外地和他相識的。那天我選購的書，計有劉吶鷗譯的日本新感覺派的小說集「色情文化」，和他自己寫的「都市風景線」，望舒的「我的記憶」，還有幾本「新文藝」雜誌。

當我正在翻閱「我的記憶」時，望舒走前來和我搭訕，談了不少的閒話。他還向我請教姓名，然後從書架



上抽取一冊「我的記憶」，給我簽署了他那個响亮的名字，說是贈給我的，教我不用在花錢買了。這時我才知道他原來就是戴望舒。後來我聽說他在這時期，正在追求以「南北極」一篇小說名噪一時的穆時英的妹妹穆麗娟。那本詩集都是爲了謳歌戀愛而寫的詩篇，他和穆麗娟終於成了眷屬，可是並不是幸福的神仙眷屬。麗娟和望舒的結婚，本來就很勉強，因此，使這位詩人過了一生沒有歡樂的「災難的歲月」，變成了鬱鬱寡歡，沉默無言的詩人。

一九四〇年冬，住在上海極思非爾路三十三號的穆時英，突然遇刺殞命。穆的母親，本來身體就很孱弱，激動和刺激的重大打擊之下，不食不眠，不到一個月功夫，她也就撒手塵寰，離開了這個多災多難的人世。麗娟爲了胞兄和母親的喪事，帶了五歲的長女朶朶，和一個姓王的廣東女傭，從香港迢迢地趕往上海去，住在那座汪精衛送給穆時英的極思非爾路三十三號的住宅裡。她在離港的前夕，還和望舒大吵大鬧了一場，因爲望舒並不願意她去上海。

那是一九四一年的春天，恰是農曆的年初頭上，天氣還是相當嚴寒的。這一天，麗娟帶了朶朶，和一個不出嫁而又非常能幹的老處女的望舒的姊姊，同到南京路永安公司樓上的大東茶室吃點心。

靠近她們的桌子的另一個座位上，恰巧坐了三個上海的大學生。他們剛從東吳大學法學院辦完了註冊手續之後，到來吃點心；其中有一個姓朱的大學生，後來便成了麗娟的愛人。

穆麗娟的嫵媚和閑雅，吸引了這三個大學生。在麗娟離開大東茶室之後，這三個大學生也付了賬，一直跟蹤到麗娟的住處。原來她住的正是當年被人目爲歹徒的地方，兩扇大黑鐵門外，站着兩個僞警崗位。不用說，也知道這所住宅的主人，自然是「汪記」的要人。三個大學生走了兩個，留下的便是那個不顧一切的姓朱的大學生，他一點也不氣餒，回到家裡繞室徬徨，然後召來了他家裡僱用的保鏢，告訴他艷遇的經過，要他在一天之內打聽出這位身着孝服的小姐的身份和姓名。

終于有了答覆，據說這位小姐是從香港來的，姓什麼不知道，不過這座房子的主人姓穆，已被「重慶方面」的人打死了。大家都稱呼這位小姐爲「二小姐」，詳情也就無法探得。

這位大學生雖然知道並無希望，但他却有勇氣，有胆量，他決定每天給她寫一封信，並且每天由花店給她送一束鮮花。他在信裡稱麗娟爲「聖母」，爲「觀音」，在信封上則寫「穆二小姐收」，在信末却寫了一個叫「志穆」的假名字。

一個月過去了，消息杳然，動靜毫無。但在這一個月期間，這個姓朱的大學生曾哄騙過一個舞女替他面遞情書；他自己也會化裝，冒充電話修理技工，到麗穆的房子去查看綫路，結果還是一無所得，廢然而返。

在每天寫信送花以後的一個半月，他由保鏢那裡打聽到「二小姐」要返香港的消息，形勢自然也就顯得格外緊張起來。他就在極思非爾路三十三號斜對面的三德坊一個同學的家裡，寫了一封信，開出了自己的履歷和祖宗三代的家譜，託同學家的女傭面送給麗娟。信上的話，自然可以把它一個鑽石心腸的女人也說動了感情的。回信終于由女傭人帶回來了，就在原信的背面用鉛筆寫着：「我同意和你見一次面，但是這幾天孩子病了，最好星期日上午十一時你打電話來，因為我不願意別人知道，他們在一個多月來一直笑你是神經病。」

她簽的是「麗娟」兩個字，還附註了電話號碼。朱並沒有照麗娟的意思進行，他立刻就到靜安寺路極思非爾路口的榮康酒家打了一個電話。請她立刻到來一叙，麗娟起初拒絕，但終於也答應了。

他們的初見，就恍如有十多年的交情的老朋友一樣，以後的日子不難想像得到。他們互相熱戀着。就在這時候，在香港主編星島日報副刊的望舒，聽到麗娟有了愛人的消息，又得到了麗娟提出離婚的要求而獲證實。因此，他爲了家庭和妻子竟服過一次毒。在他給妻子的遺書裡，他寫道：

「從我們有理由必須立刻結婚的那一天起，我就預見這個婚姻會給我們帶來永沒有完的煩惱。但是我一直在想，或許你將來會愛我的，現在幻想毀滅了，我選擇了死。離婚的要求，我拒絕，因爲朶朶已經五歲了。我們不能讓孩子苦惱。因此，我用死來解決我們間的問題。它和離婚一樣，使你得到解決。」

自殺和遺書，並沒有感動或者挽回留在上海的穆麗娟。在她給望舒的回信裡，寫道：

「六年前，和今天一樣，你也曾經自殺過，當時我答應你的要求，因此，我們結婚了。今天我將堅持自己的主張，我一定要離婚。因爲像你自己所說的那樣，我自始就沒有愛過你……」

後來望舒又趕到上海去，並不能拆散這一對誓同生死的大情人，而且穆麗娟也沒有和他見面。最後他獨自去拜訪了朱的父親，一個家法森嚴的衛道老人。他答應望舒驅逐這個劣子，但是他也警告望舒，必須好好地看管自己的妻子。

望舒和麗娟間的關係，還是沒有辦法搞好。當時李士群會要求望舒參加敵僞工作，望舒拒絕了。李士群給他的條件是：「保証穆麗娟回到你的身邊。」

望舒說：「我還是不能那樣做。」

他終于和麗娟分居以代替離婚。他返港，麗娟留在上海，問題總算是暫時解決了。麗娟的生活也並沒有因此過得更好，因爲當時和她熱戀的大學生朱某，突然要離開上海。他乘火車到南京，由南京到蕪湖，再由蕪湖經合肥、六安、麻埠，然後進入大別山去參加游擊隊了。

半年以後，朱和麗娟之間因爲交通困難，簡直就無法通信，以後就一直下落不明。

在一九四二年秋，麗娟却和前「宇宙風」主編周黎庵正式結婚。周在當時偽府淪下的文人當中相當走紅，他有很多錢，有很好的社會地位。他們的婚姻大概還不錯吧？

至于望舒呢，在香港淪陷後，和麗娟的關係也就此停止了。他曾在日軍報導部辦的文化協會當過幹事，後來又因爲不能和他們澈底合作，又被關進監牢裡去。

抗戰勝利後的一九四六年夏，他回到上海去，當時他已經和另外一個女人結了婚，這個年輕的妻子，是一個落後、並且不大有教養的女人。這第二次的結婚，給他帶來了更多的麻煩，更多的苦惱。他終于一九四八年底，和這個妻子也離了婚。這期間，他一直在上海狄思威路的康樂師範教書，和麗娟補辦了離婚手續，同時還年繼續從事翻譯和介紹西洋文學的工作。

一九四九年冬，他到了北平，得了嚴重的氣管炎，加上宿疾哮喘病的復發，宕延到第二年春天的二月廿八日，才在協和醫院裡去世。他在生前說過：「不要替自己辯護，時間長了，別人自然會瞭解你。」這無異是他的自白。

至于他的長女朶朶，後來叫作詠素，現在應該是個像她母親那麼嫵媚，亭亭玉立的二十七八歲的女郎了。

## 草根舌

■ 周 喚 ■

誰在你心底抹上陰翳  
不會見你輕歌走過

鬍渣子已長出鬢界  
像荒野蕭寂的山茅，任風蹂躪  
是的。慈娘樹的舌根草很苦很澀

刻下祭期已過，陽光再已升起  
你的沈鬱何時隨腐草而化春泥？

# 說話要針鋒相對

馬覺

在八月號的「蕉風」中讀到梁園先生給我的一封信，知道我被誤解了，心裡有不吐不快的感覺。在七月號的「蕉風」中，編輯先生把我給「蕉風」的一封信發表。在信中，我提及的主要是關乎編輯態度或編輯方針的問題，而並非是寫作或是作品色彩的問題。但很可惜，梁園先生似乎並沒有注意到這點，而和我大談「文學作品就應該有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的色彩」的問題。假如要和我爭辯，這似乎太不「針鋒相對」了。討論問題一定先要把握問題的核心和主題，否則，討論一定是成爲不可能或是笑話百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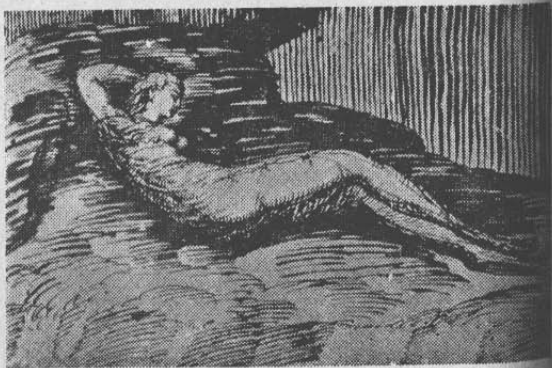
梁園先生說：「凡是文學作品就應該有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的色彩。」我看這句話應該改爲「凡是文學作品就應該有民族和地方的色彩」似乎妥當些，而且我看改後的話才是梁園先生心裡所真要講的話。文學作品具有民族色彩和地方色彩，作品才會「顯得多采多姿，充份表現我們地球上每一個角落的特徵」的觀點，是很正確的觀點。這我也十分同意。但篇篇作品都宣揚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的思想，我想那就令人不大敢恭維了！我們要知道，所謂「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是以某個民族和某個地方爲一切最高的目的和主題，於此，它敵視了其他的民族和地方，也忽視了其他民族和地方的價值。它的敵視性的擴大和延展將會爲整個世界帶來最大最不幸的禍害，以往納粹的暴行可以說明一切，我想這大家都會很容易明白了。最後，總括來說，文學作品（甚至是哲學性的或思想性的論著）可以有民族和地方的色彩，但絕不可以有民族主義和地方主義的色彩；而世界大同和文化互相交流的理想始終是人類而不單是一般的文人一直所應致力的目標。

文化交流並不是叫我們泯滅個人的獨特个性和生活方式。所謂「文化交流」，實際上是要讓各種不同形式和性質的文化，得以在各不同的地域中能獲顯露自身優秀的成份的現象，而在其中，互相影響和吸收對方的優秀成份，則是少不免的。但這不能說是壞事。自身的弊端和短處始終是弊端和短處，我們不能說那是「自己的」，便甚麼都敝帚自珍，而以民族色彩和地方色彩作爲短視的藉口。生活方式雖然是自己的，但難道有了陋習也永遠不改嗎？我相信梁園先生也會不以爲然吧？

# 流轉

(中)

■ ■ 黃美之



五

那晚，我執意不肯在鄺鈞家吃晚飯，也不想在他家再多待一會，更不想坐那簇新的 *Bank*。我只是像和誰賭氣似的往外走，鄺鈞莫可奈何的跟着我走上大街。我像是存心整他似的，硬要在那大街的拐角處的一家小館子吃雲吞麵。吃過麵之後，我心情變得好些

了，就要去逛逛街。他似乎也無可無不可，有時顯得有點興緻地東看看西看看，有時又很勉強，到後來還是拗不過他，就到大公咖啡室去坐坐，聽聽西洋的古典音樂。快十一點時，他送我回胡叔叔家，梧桐還沒有回來。

胡叔叔是我的父親也是梧桐的父親的朋友，他被

公司派來廣州辦業務。他是看着我們長大的。我們剛來廣州時，是住在他家。我們每次去廣州城，若不當天回學校，也是去他家住宿。他家的佣人很喜歡我和梧桐去，隨便我們去多晚，她總是笑嘻嘻的爲我們開門。

鄭鈞似乎並不想馬上回去，跟着我走進胡家。叔叔和胡嬌嬌正坐在客廳裡，我只好替他們介紹。叔叔馬上就知道了鄭鈞是誰的兒子，他們夫婦對鄭鈞就顯得有些巴結了。我覺得很不安，就和鄭鈞說我很累了，要睡了，讓佣人去替他叫輛三輪車。但叔叔硬要打電話叫德士，他說現在是亂世，深夜裡，怕萬一有差錯，可不得了。我只好由他去了。

鄭鈞剛走，梧桐就回來了。我不知道她今天是和誰出去玩，就問道：「今天是 Number 陪你出去玩的？」

「Number 第幾？我却被你和文玉珍扯糊塗了，我是和黎劭看電影去了。」她很坦然的說。

梧桐有很多男朋友，但沒有一個能使她狂熱，她一視同仁，對他們都像弟兄一般，這使那些追求她的人，莫可奈何，但只要有機會和她接近，他們也決不放棄機會。那黎劭也是個有錢的公子，家中的行號，從天津、北平一直開到廣州、香港，但他倒沒有浮華的氣息，一心一意的讀化工。在南京時，他就和梧桐相識。他也來廣州 S 大學借讀，所以，也就很自然的成了老朋友。他很木訥，不是那種能吸引女孩子的人。我知道梧桐對他從來沒有心意，也就懶得問她關於

他們今晚的節目，何況我自己此刻已心事重重。

梧桐似乎沒有看出我有何心事，只顧告訴我她自己的一切。她說他們去看了「彼得大帝」，那真正是最難看的電影了，這就是她的影評。

「但是我遇到了路蕙莎。」她說時，嗓門兒提得高高的，那表示她真正爲這事興奮着。

「我們高興得緊緊的抱在一起。」她站在房中間表演給我：「她現在在 N 大學借讀。她說她不知道我在 S 大學借讀，若果知道，她一定也到 S 大學來借讀。」

路蕙莎是梧桐在南京 C 大學的班同系又同房的同學，她倆十分要好。梧桐是突然決定來廣州的，那些日子，南京實在混亂，走前也不會見到路蕙莎，所以，她倆就失去了連絡，不想在此又碰到了。

「她什麼樣子了，我真想看看她。」我也跟着興奮了起來，因爲我也很喜歡路蕙莎。

「她好像更漂亮了，她要我們這個星期天去 N 大學玩，她等着我們呢！」

我當然高興有這機會去 N 大學看看，梧桐想起了要鄭鈞開車送我們去。

「當然可以囉！」梧桐自說自話的：「他不是說過任何時候我想找他，就告訴他好了嗎？若不找他的車子送送，我們要換三次車，太辛苦了。喂，明天一早，你就打電話給他吧！」

「你自己打吧！」我說。  
「怎麼啦？」梧桐瞪我一眼：「你倆怎樣了？」

「怎樣了？你說怎樣了？」我自己也沒想到我突然失去了控制似的。我實在覺得梧桐已經發現我們接吻過了，我又羞，又慚，又氣惱。

「曉梅，你大概又和他吵架了吧？玩不來，就算了！」她輕輕鬆鬆的去了浴室。

第二天，梧桐打電話給鄭鈞，約好他第二天星期日早上去學校接我們。因為這天星期六晚上，學校裡有一個晚會，梧桐要趕回去參加，我也跟着她回學校去了。

星期日早上，鄭鈞果真來學校接了梧桐和我去N大學，有梧桐在，空氣顯得很輕鬆。

N大學全部是紅磚的西式建築，遠不如S大學寬廣宏偉，但卻處處都顯出管理的嚴密。

我們去女生宿舍找路蕙莎，她正從宿舍走出來，看我們是否已來了。她穿着翠綠的長西裝褲，鵝黃色的襯衫，塗着硃紅的口紅，還用一條鵝黃的紗巾將一頭秀髮整個的往後包着。當她從那陰暗的門後轉出來時，真像一道春日的朝陽，從窗櫺射入古老的寺院裡，令人驚喜愛戀。

我們彼此見着了，就尖聲的叫着，彼此的欣賞着。她一再誇讚着梧桐真時髦。那天梧桐穿一件淺淺紫色的長齊腳後跟的旗袍，這是新興的式樣。她並沒有穿高跟鞋，卻穿一雙圓頭方口的平跟鞋，使她看去，雍容華貴中又保留着一份大學生的風格。她的頭髮就是從中間分開向後平梳着，兩邊倒插着兩把相同的小梳，頭髮很自然的往後披着。

「你總是最摩登的！」路蕙莎說時，兩手搭在梧桐的肩上。「明天下課，我就進城去，也做一件這樣的長旗袍。」

「曉梅像大人了！」她又打量着我說道；「誰替你梳的頭？」

「我自己。」我得意的說。我把兩條辮子在耳邊盤成兩隻髻，據說這頭髮叫梅花頭，也有人說是梅蘭芳發明的，我偶而試着梳，居然與我的臉型很配合。我穿一條白色的剛齊膝的短西裝褲，一件橘紅與黑白橫條的套頭運動衫，提着一隻新的像隻小盒子式的白手提包。路蕙莎也喜歡那小提包，就埋怨自己太高了，不宜提那小盒子。

我們就站在那宿舍前研討時裝，已把鄭鈞忘記得乾乾淨淨了。

「你們是怎樣來的？」路蕙莎突然想起來了，問着。

「啊！鄭鈞……」梧桐說時掉頭去張望，鄭鈞站在一棵樹下，梧桐向他招手，他就走了過來。梧桐告訴路蕙莎，就是這人的車送我們來的。梧桐介紹他們認識了，鄭鈞很有禮貌的向路蕙莎鞠躬。路蕙莎只微笑着說了一聲「喂」，就挽着梧桐的手，道：「我請你們去冷飲站喝點什麼吧，這麼遠來，口定渴了。」她領着梧桐走在前面，路很窄，只够走兩人，我就跟在他們後面。我聽見路蕙莎對梧桐說：「這人好帥，是你的男朋友？」

「我也覺得他漂亮，但不是我的男朋友。」梧桐

笑着說。

「是曉梅的？」路蕙莎吃吃的笑道：「那曉梅不錯嘛，第一次交男朋友就交了這麼好的。」她還掉過頭來向我做鬼臉。我急得直頓腳道：「不是的，不是的嘛！」我不知是一種什麼心理作用，還是害怕人家說我有了男朋友，大概還沒有脫除中學生時代的幼稚吧！

「他們也認識不久，還不到兩個月吧！」梧桐替我解釋着。幸虧鄭鈞落在我後面好幾步，這些話，他一定沒聽見。

「啊，告訴你。」路蕙莎似乎又想起了一件重要的事。「那晚在戲院遇到了你，走回白宮旅社去，我又遇到了一個人，你猜是誰？」

「不知道，」梧桐說。

「大衛林！」

「啊，大衛林，他也來了。啊，是的，聽說美國大使館也搬到廣州來了。」

大衛林是一位美籍華僑，在南京時，他在美國大使館工作。他認識C大學的一位加拿大籍的英文教授，這教授常請他來參加為學生們設的茶會，讓她的學生們有多談英語的機會。當然，被邀請的不少大衛林一人，還有好幾位中外的外交界人士。因梧桐和路蕙莎都是這位加拿大教授的學生，所以，她們都認識大衛林。

大衛林每次都被安排坐在路蕙莎身邊。他已近年，還沒有結婚，很喜歡路蕙莎，大大向路蕙莎獻殷

勤，而路蕙莎完全不把他放在心上。

「真是冤家路窄。」路蕙莎說：「你知道，我姨父有一間套房在白宮七樓，是政府爲他訂的。可是，他現在又回上海去了，那房子空着。我每次進城去，晚上不歸校，就去那兒住。那兒茶房都認識我。那晚，我剛走進電梯，大衛林也跟着進來了。我們都大大的吃一驚。他剛來廣州不久，他住在白宮八樓。」

「她對你還沒有死心吧？」

「就是嘛，死像，看人是那樣看的！」

「他的頭頂上若還多一些毛，你就不會這麼討厭他了。因爲他的聲音真好聽，學問又好。你記得嗎？伍教授常常說大衛林的英文是最高級的，你就借此跟他多學學英文好了！」梧桐一邊說，路蕙莎一邊笑得前俯後仰的。

「若不是看着這一點份上，才不要和他出去吃呀玩的。」

「那你就不要怪他看你是死像了。」她倆談笑得十分起勁，不一會，就到了冷飲站。

冷飲站是花園盡頭的一座小涼亭，看來很是別緻蔭涼。

我們在一張石圓桌邊坐了下來。

「這兒的鮮牛奶最好喝，」路蕙莎說：「是我們農學院自己餵的乳牛產的牛奶。」

她叫工人拿來四瓶冰鮮奶。

我們一邊喝牛奶，一邊談。但鄭鈞很少說話，我也沒有什麼可說，只是梧桐和路蕙莎，吱吱刮刮的說



個不停。

我一心一意的喝牛奶，鄭鈞坐在我對面，恰巧在梧桐和路蕙莎之間。

我的一瓶牛奶已喝完了，梧桐也喝完了，鄭鈞和路蕙莎卻都還剩下大半杯，兩人都不大有興趣喝那牛奶似的。

我抬頭看看他們，發覺路蕙莎和鄭鈞的臉都是瘦長而蒼白，而坐在旁邊的梧桐似乎顯得太健康了。在我的心中，突然的列出了一張表格，路蕙莎和鄭鈞被列在同一格，用玫瑰紅填梧桐的那一格。

「怎麼要把鄭鈞和路蕙莎列在一起？」我突然在心中湧起了這問號，而且感到不安起來。

「抹掉吧！」我心中自言自語的，似乎看見一隻手在抹那表格，但我的眼框裡仍框着鄭鈞與路蕙莎，他倆正談話。

「你是不是廣字邊一隻耳朵的鄭？」路蕙莎問鄭鈞。

「是的。」鄭鈞文質彬彬的回答她。

「我相信我見過你，你知道嗎？」

「是嗎？」鄭鈞驚喜的道：「難怪我總覺得我是認識你的，是在南京的時候嗎？」

「是的，我想是的。」路蕙莎揚着眉說：「若果鄭敏是你的妹妹。」

「正是的。」

「我去參加歡送她去美國的Party，我記得還是在牯嶺路哩！」

「對，對，我家南京的房子就在牯嶺路。」鄭鈞變得有生氣了，他說：「我妹妹走前是開了一個很大的Party，我剛好去南京玩，現在我很清楚的記起來了，你是和一位空軍同去的。」

「對哪，你還記得那麼清楚。」路蕙莎瞪大了她的那雙鳳眼。

「那空軍就是小李吧！」梧桐問。

「唉，就是他呀！」路蕙莎半認真的說：「提起來都令人傷心！」

「怎麼哪？他出事了嗎？」鄭鈞驚異的問，路蕙莎撲嗤的笑了。

「吹啦！」梧桐代路蕙莎回答了。

梧桐和路蕙莎兩人在南京C大學時，都是以美麗出名。但她們的美是不同的，梧桐有維納斯的西方美，路蕙莎卻是典型的東方古典美。她倆都很高。梧桐高而豐滿，步態端莊華貴；路蕙莎很窈窕，走起來如玉樹臨風。她倆都有很多的男朋友。梧桐可以同時應付幾個，對誰都不動真情，誰也不得罪。路蕙莎每次

只有一個朋友，而且很認真的墮入情網，但她不是一個肯將就一點的人，所以，沒多久又總是吹了，吹了後就很傷心，要哭上好幾次，才又有勇氣再交新的男

朋友。在那些不能瞭解女孩子心理的人看來，路蕙莎和梧桐都是玩弄男性的浪漫女子。人言雖是可畏，但她們無法擺脫男士們的追求，也無法改變她們自己的個性。所以，有時她倆開玩笑說道：「我們進修道院

去吧！」

去吧！」

路蕙莎和梧桐又開始談她們那些給氣昏了的男朋友，鄭鈞也參加了談話，因為他們發覺了好幾個彼此都認識的熟人。

我無心聽他們談些什麼。我只想再喝一杯牛奶，鄭鈞起身去要了一瓶給我。我揭開那紙蓋，正預備倒入杯中，眼睛看到了鄭鈞和路蕙莎的杯子，他們都剩下差不多的牛奶，我就說不出理由的也不想喝了。不知我臉上有什麼樣的表情，引起了鄭鈞的注意，他像是關心的，又似不安的問我道：「怎麼啦，又不想喝了嗎？」

我搖搖頭。

「她定是想去玩去了。」路蕙莎說；「走吧，我帶你們划船去。」

鄭鈞付了錢。我們走出亭子，從花園的後面，走到了珠江邊。

## 六

在珠江邊，N大學築有一座小小的碼頭，還備有幾隻小船，是讓學生們划着玩的。我們去時，只有一隻了，而另外兩個男學生正在解纜，我們站在岸邊大大的嘆息。他倆抬起頭來看看我們，路蕙莎連忙向他們招手，他們就等着我們。我們快快的跑下碼頭的石級。

「我們可以和你們同乘這條船嗎？」路蕙莎很客氣的問他們，他們不但說可以，而且感到十分興奮。我們跳上船去，四人像客人一般坐在中間。他倆

一人在船頭，一人在船尾充當起船夫來。我離船尾近，那船尾的男孩子就老找我說話。他不太會說華語，就用英語和廣東話來輔助。我發覺這種談話的方式很有趣，正好練習我的廣東話，所以，不知不覺的和他談起來了。

他叫樂怡，是醫學院的，已是實習醫生了。他說，他真是難得有時閒從城裡的醫院跑回學校來玩玩。他還說，他一看就知道我們是從外省來的。

太陽正照着他，他微微的眯着雙眼。他的頭髮像是剛洗過，沒有搽油，很自然的鬆鬆的披拂在頭頂和前額。他穿着一件套頭的淺藍色襯衫，白色的運動短褲，白色的運動鞋襪。他有一隻很端整的鼻子和線條明朗的嘴，這兩樣合起來，使他看去顯得很有毅力。而他那又長又密的眼毛，又使他帶着些孩子氣。他那充滿的活力，更使他變得十分吸引了。他天真的問我，南京有沒有划船的地方。我就告訴他，玄武湖是最好的處所。也許我對那故都有過多的懷念，就不知不覺的咬文嚼字的形容玄武湖。

「春天的時候，」我說給他聽，「那湖岸的垂柳，真像綠色的煙雲。」

「綠色的煙雲！」他重覆着我的話，臉上露出一份不能理解而又有趣的微笑。

「你會划船？」他只問我實實在在的事。

「當然會。」我說，

「那快過來試試吧！」他移坐到船邊去一點，伸手過來扶我。我小心的

跨了過去，但船仍重重的傾側了一下。路蕙莎與梧桐都尖聲的叫了。他却有趣的笑着，並遞給我一支槳。我坐在他身邊划起來。這時我們已快到江心了。江上還漂着一些薄霧，天也藍得發白，船隻來往很繁忙。岸邊的泥土是金紅色的，像燃燒着的火。一陣陣的風吹來，是那種南國所特有的潮濕的風，這與江南的柔媚真正是大大的不同了。我不禁低低的哼着一隻歌；

「啊！江南！」

水樣的柔情，露樣的嬌香；

夢樣的溫存，霧樣的迷茫。

啊！江南！

別離時，我們都還青春年少；

再見時，又將是何等模樣！」

這隻歌，是抗戰末期才流行的，大概作者困守在西南的山城已有好些年，對那江南日愈一日的懷念，但時間與空間在他記憶中所鑄成的記憶，使他對那江南只能作一種抽象的描寫。

路蕙莎和梧桐也跟着我一同唱了起來，這歌勾起了我們對家鄉的懷念。

「一直到今天，才覺得這歌詞對江南的描寫是十分真切的。」梧桐有所思的說。我與她也有同感。

「大概總不會等我們老了才能回去吧！」路蕙莎笑着說，笑得優兮兮的。

「路蕙莎一定在想媽媽了。」我說；「我也好想媽媽。」我也想學路蕙莎那樣優兮兮的笑笑，但我的眼睛卻突然的濕了，鼻子也酸了。可能因為聲音的戰

抖，引起那實習醫生的注意，他扭過頭來看我一下，就用手肘碰碰我道：「喂！快划！」他先下這麼一道命令，而後又溫和的道：「這麼大了，不該想媽媽了。再唱個歌吧，這歌怪好聽的，唱個『香檳酒氣滿場飛』吧！」

我們三個女孩子，連鄭鈞在內，都笑得肚子痛了起來，幾乎把船也翻了。

「爲什麼那樣好笑呢？」樂怡不解的，卻很得意的問我們；「這不是你們上海最流行的歌曲嗎？」

「真的，爲什麼要笑呢？戰後，這隻滿場飛的歌曲真是十分流行，尤其是在跳舞時，總是要來一次滿場飛的。」

「坐在船上怎能滿場飛呢？」總算梧桐給了實習醫生一個回答。同時「滿場飛」的那種雅俗共賞的歡樂已感染了我們，使我們原是安靜的坐在小船中的一羣，變得興奮激動了，但「船」限制了我們的行動，我們就只好高談闊論起來。樂怡起勁的搖着槳，還教我怎樣划，又要我把舵，真把我忙得不亦樂乎。梧桐也在用廣東話和英語，跟船頭的實習醫生交談。船頭的實習醫生，有一雙很天真明亮的大眼睛，是個高個兒的大孩子。他在很有趣的當件新聞似的告訴梧桐，說很多人不能將他們的腳趾頭個別的分開來活動。梧桐不相信，就脫掉鞋子，把腳伸出來。

「喏，你看嘛，這有什麼難！」梧桐動着腳趾。她的腳趾很長很瘦，所以，動起來一點也不費力。我也脫掉鞋子，試着動我的腳趾。路蕙莎是很愛說話的

，鄭鈞正坐在她身邊。她就告訴鄭鈞，她是怎樣的和她的姨父來廣州的，談她因不懂廣東話鬧了一些什麼笑話，同時也談到她感到孤單。但她並沒忽略人家的談話，因為她也脫掉鞋子，試着動着她的腳趾。鄭鈞專心的聽她說話，也專心的看着她的腳趾。

自從星期五的黃昏，我在鄭鈞家被他那樣擁吻後，心中就充滿了矛盾與悲哀。當我不看見鄭鈞時，我比往日更懷念他；而等到見到他時，我又心煩意亂的，只想避開他。他本不是一個多說話的輕鬆的人，而今我又緊緊張張，這種景況，該不是有趣的。幸虧有梧桐在一起，倒減少了很多的別扭。星期天，他沒有來找我，如此，我又悶在心中有生氣。既然那樣熱烈的吻我，應該是真正的愛我；既是真正愛我，如何週末也不和我在一塊，可見不是真正愛我。若不是真正的愛，那「吻」就是一種侮辱了。我心中獨自的滴滴咕咕，很覺難堪。到了今早，他開車來學校找我們，我先是十分興奮快樂，但看他那種平平靜靜的神態，全不似個熱戀中的人，因此，我又感到疑惑與失望，也就不想開口對他說話。他似乎也有些覺到，好幾次想牽我的手，或者試着用手臂來挽着我，而我又因為一種懼怕的心理對這加以逃避與拒絕，不論行坐，我總留意着，恐怕他會突然的襲擊我，這實在是一種無形的負擔。此刻，見他和路蕙莎在一起，我不再提防他，就覺得輕鬆了很多。而那實習醫生又十分有趣，我就又恢復了原來的我——一個無憂無慮，毫不敏感的我了。

我們把船駛進了港灣裡，這當然是那兩位熟習水道的實習醫生的主意，一會兒，船擱淺了。兩位醫生一語不發，脫了鞋襪跳下船去，要我們上岸行走。他倆弄得滿頭大汗，才又把那船引入水道，我們又坐了下去。這時，我真希望鄭鈞會自動的來搖槳，好讓他二人休息。但鄭鈞完全沒有這意思，只是扶着我們三個女孩子上了船，就又在船中安安逸逸的坐了下去。我心中很是不忍，就回到樂怡身邊坐了下來。

「還是我來幫忙你划船吧，」我說：「你一定很累了。」

「沒有關係的，我們一起划，好玩多了。」他說，還向我擠擠眼。

船行了不久，港口越來越窄狹，不久，船又擱淺了。

「又請你們上岸去吧！」那大眼睛的實習醫生，大着舌頭說起北平話來了，我和梧桐、路蕙莎忍不住大笑。鄭鈞似乎不覺得有什麼可笑。他本是一個美男子，但今天和這兩位實習醫生在一起，他卻似一個木頭人，沒有青年人的朝氣。因此，我對他那一向白潔的襯衫，端整的領帶，不再發生好感。他扶着梧桐和路蕙莎上了岸，掉過頭來，又想來扶我。我卻正坐在船尾脫鞋子，捲褲管。

「你這是幹什麼？」他驚異的問。

「幫忙推船呀！」我說。我還想說：「你也下來幫忙呀！」但馬上想起了那次請他提水的事，既碰他釘子，又傷了感情，因此連忙把那話嚥了下去。他好

氣又好笑似的對梧桐和路蕙莎道：「你們看曉梅，她也要去推船。」

已經走上岸去了的梧桐和路蕙莎，都停下來掉過頭來看我，她們卻哈哈大笑起來。

「曉梅，你快成野丫頭哪！」路蕙莎朝我揮手喊道。

那爛泥裡，船倒並不難推，卻實在不好走，一腳高，一腳低的，我若不是手扶着船舷，怕已跌交了。那兩位實習醫生，因為我的加入，簡直認為有趣極了，更加的瘋癲起來。突然，樂怡大喊道：「殺我一條！」他把殺字說得像蛇字。

「什麼？蛇一條！」我嚇得直往船上爬。在岸上走的路蕙莎和梧桐，聽我說蛇，那岸草又深，她們嚇得不知進退，就立定在那兒，尖聲的叫喊。樂怡卻獨自笑得面紅耳赤的。

「我是說，嚇我一跳。」這次，我是用廣東話說的。這更把那有語言天才的梧桐與路蕙莎笑彎了腰，一直笑到船又進入水道，大家又坐上了船。

我的腿全是泥，我小心翼翼的把腳伸出船外洗腳，我怕掉下水去，就用力挽着路蕙莎的手臂。

「曉梅這人不簡單！」路蕙莎說。

「胡說，」梧桐說：「她太簡單了。」

「因為我看她平日總是斯斯文文，像個夢遊神的，這下卻又來了一股子蠻勁。」

我只是笑，我真想告訴路蕙莎，我是想做個榜樣給鄭鈞看的，希望能引起他想到自己也是一個男子，

為何只是偏勞，這兩位男士。但鄭鈞，大概一向受人服侍慣了，毫不了解此意。梧桐說：「我們有一個親戚，他在軍隊裡工作，在東北被共產黨俘虜了去，要他每天打掃廁所，他每天都十分勤勉的把廁所打掃得乾乾淨淨，共產黨就叫他勞動英雄，不再監視他，這樣，他才有機會逃回上海，曉梅大概也是想做勞動英雄吧！」

這是真實的故事，但聽來總像是天方夜譚似的，給人一種迷濛的印象，使人落入一種真假之間的狹縫裡。

「可是，共產黨還沒有來呀！」鄭鈞似乎是第一個不能在那狹縫裡忍受的人，他聳着肩說，像是那樣做，就可以擺脫一點什麼。一提到時局，就不會有人是快樂的。連阿其，就是船頭的那位大眼睛的實習醫生，也倒抽口冷氣喊道：「共產黨要來就快來吧，這樣子實在悶死人了！」

「NO——」梧桐和路蕙莎同時叫了起來，「還是能來，就不要來吧！」梧桐說。

「千萬不能來呀，我的天！」路蕙莎說時還雙手合十。「我不相信我能過共產黨的日子呀！你知道嗎？梧桐，我們家不打算離開上海了，他們不逃了。」

「上次你不是告訴我你父親會來香港行醫嗎？」

「不哪！」路蕙莎的語調是幽怨的。她說：「有人告訴我爸媽，說共產黨最需要醫生，決不會與他為難，又何必這樣一窩風的往南邊逃。我爸媽抗戰時逃難逃怕了，現在若能不逃，也就不想逃了。我昨天才

收到信的，還叫我回去。我可不要回去，我害怕死了。若果共產黨又打到廣州來，我一人在這，又往這兒逃呢？」

誰也不能給她回答，我深深的爲她難過，雖然我自己也和她一樣，前途是渺茫的，家人是否能逃出來，也在未定之數。但是我以跟着梧桐走，梧桐的家已在向台灣進發。梧桐大概也替路蕙莎心焦吧，她說：「只要我們家平安的到了台灣，安定了下來，廣州不能呆時，你就和我們一起去台灣好了。」

「唉！」路蕙莎嘆息了；「那也不是辦法啊！」

「有哪！」梧桐道；「你在報上登廣告，有誰能帶你逃難，你就嫁給誰。當然，去美英的最優先考慮。」

大家都笑了。路蕙莎笑罵道：「鬼東西，和你就正經不來。若能這樣，大衛林就該首先合格了，也不要登報了。」

我問樂怡，如果共產黨來了，他往那兒去。他翻着眼想了一下：「回澳門，我家在澳門。」

阿其的家也在澳門，當然也是回澳門，他們一直都是在外國旗幟下過日子的。雖然我們是同時代的中國青年，但因出生的背景不同，對當前的大動亂，也就有了不同的感受。突然的，在我心中，樂怡不再像數分鐘前的那樣與我接近了。他雖然仍坐在我身邊，但卻好像遠在天邊似的。我再看看鄭鈞，他一語不發，只輕輕的吹着口哨。我本想問問他有何打算，但想想，不問也罷了。他有錢有勢，可以輕而易舉的拿到

護照，海闊天空，任他去留。這樣看來，這小船上的六個人，倒是我們三個女孩子最是直接受這時代的播弄了。我突然的感到自己像是淹在水中的人，無人可救我，只有自己奮鬥了。我不覺緊緊的抓着船舷。我再看路蕙莎與梧桐，他倆又恢復了常態，在大談今年游泳衣的式樣，想拜託什麼人去香港帶來，一點也不像我一樣。

## 七

我們把船划到了東山游泳池，因爲都沒有帶游泳衣來，就決計上岸去走走。

是該吃午飯的時候了。我們在一家賣沙河粉的店裏坐下來，不管是炒粉、炒麵都香極了，似乎都吃得不少。吃完後，鄭鈞起來會賬，兩位實習醫生却說：「女孩子當然不出錢，我們三人，一人出三分之一好了。」他們說罷，就看看那賬單，一人放了一份錢在侍者的盤內。鄭鈞對這兩人的決定似乎不很樂意，他纏着眉看着那侍者托在手中的小盤，大概一時心算不出三分之一是多少吧，他似乎有點窘，隨後毅然決然的拿出一張五十元的大鈔，說一聲：「找錢吧！」那侍者把大把錢找回來，他就在盤中留下四張一元的小票，那是比一塊銀洋還多的小費。在侍者的稱謝聲中，他的嘴角露出一絲得意的微笑。

我們仍坐船回N大學。我依然幫着下來推船，其實，幫不了甚麼忙，只是鼓勵士氣的成份居多。

梧桐向兩位實習醫生道歉，她說：「我真想下來

玩，但今天偏偏穿着長衫，不能幫忙出力，真對不起！」

他倆却說，若能天天為這樣漂亮的女孩子們划船，一定是最快樂的了。上岸時，路蕙莎十分誠摯的謝謝他們，而他們似乎覺得航程仍太短了。我真希望鄭鈞也說點甚麼，他却瘟神一般，一句話也不說。那兩位實習醫生對他似乎也視若無睹，那時，我覺得這幾個男生真是奇怪的人。

回到N大學，路蕙莎提議去交誼室坐坐。樂怡似乎仍不疲倦，對我說：「我帶你去坐自行車，遊覽我們整個學校，好嗎？」

「我沒有自行車呀，有出租的嗎？」我問他。  
「不是！不是！」他急着解釋似的，「我有，我自己有，我帶你去坐！」

路蕙莎在旁笑道：「曉梅，這玩意兒是可以試試的。這是我們學校獨有的玩意兒，就是女同學坐在男同學的車槓上，男同學踏着車載着她去兜風，或者上課，或者去車站，蠻有意思的，我們常常是這樣佔男同學的便宜。」

「去吧！」樂怡說：「包你覺得有趣，坐在這交誼室有甚麼趣味？」

我是經不起任何縱魚鼓勵的，尤其在玩的方面。好吧，今天我索性把你們N大學的水陸兩路交通坐遍好了。我跟着樂怡走出了那佈置很新穎的交誼室。走出交誼室大門時，聽見梧桐在後面喊道：「不要玩得太久了，等你一同回去的。」

我和樂怡去他宿舍門前取出他的自行車，他扶着我坐上車槓，他推着車走了兩步，就跨上了車子，踏動着車子，在校園內的水泥路上風馳電掣。剛開始，我真是胆戰心驚，恨不得能跳下車來；但幾分鐘後，我對他的技術與力量已有了信心，我開始能享受這份遊戲了。

他帶我看過他們的校園，又帶我走向田野，看田畦，遠山，小塘，茅舍。在一棵大柳樹下，有一條水牛躺在那裏。那地方很風涼，於是我們下車來，坐在離水牛不遠的兩塊石頭上休息。他看着水牛道：「這隻牛很好。」

「這隻牛坐在這棵老柳樹下，真是可以入畫。」我說。

「農夫真應當替他洗一個澡，」這話說得很孩子氣，「這是一隻很能工作的牛。」他還在欣賞那牛。

「你怎麼知道？」

「看牠的 Muscle 就知道了。」他說着還舉起自己的手臂，看那下面隆起的肌肉。我不自覺的也舉起了手臂，但沒有肌肉。他笑道：「女孩子是不會有的呀，除非你是愛打網球的。你愛甚麼運動？」

「甚麼也不愛！」我很坦白的說。他微笑的看着我，微風吹拂着他額前的短髮，柳樹篩着陽光的光影在他的身上。我突然想到了鄭鈞，因為鄭鈞和他完全的不同。他們都是很漂亮的男人。但是鄭鈞是陰柔的，屬於舞台上的。他是陽剛的，屬於大自然的。對了，對極了，我對這一點發現，感到非常得意，一定形

之於色了吧，他奇異的問道：「在想甚麼？」

這當然不能告訴他，那有女孩子對男人那樣評頭評足的。爲了掩飾我的心事，我也學着他將手肘撐在膝上，雙手捧着臉，向他笑道：「甚麼也不想。」

他笑了，一種自得其樂的笑。笑了一陣，他說：

「一定有很多男孩子喜歡你。」

「一個也沒有呀！」

「別撒謊呀，我就很喜歡你。」

「是嗎？那真謝謝你！」我老着臉皮說，實在別扭得很，害怕得很。想到那天在鄭鈞家裏，他也是說喜歡我，就把我抱在懷中。不過，樂怡還好，他仍安靜的坐在那裏。

「那和你們在一起的男孩子，是路蕙莎的男朋友吧！」他突然問。

「甚麼？你爲甚麼說他是路蕙莎的男朋友？」

「不是嗎？」他也覺得奇怪了：「他倆老在一起說話嘛。」

啊，原來他是這樣推測的，我也就沒說甚麼了。樂怡一定以爲我也默認了，他說：「那男仔一定有肺病。」

「你怎麼知道？」

我緊張而難過的伸手抓着他的胳膊。

「我們看得太多了，」他說：「路蕙莎也得小心。」

「他不是路蕙莎的朋友。」我突然變得嫉妒路蕙莎了。鄭鈞是我的朋友，怎麼會是我的朋友呢？但我

又不好意思明說，只好帶些憤慨的說：「即算鄭鈞有肺病，她也不會受傳染的。」

「路蕙莎是TB臉型，你知道嗎？」樂怡似乎不會覺察我的語氣，仍是自說自話的。

「她的臉型是標準的古典美人臉型，甚麼TB臉型，醫生真是討厭死了，看到甚麼人，就心呀肺的檢查一番，連一隻牛也要肌肉呀的分析一陣子，毫無美的觀點存在。」

樂怡大笑，笑得幾乎從石頭上掉了下來。他道：「你說得很對，但這大概只是實習醫生的毛病吧！」

「你認爲鄭鈞真有肺病嗎？」我緊追着問他。

「有些肺病，在初期時連X光也照不出來，我怎麼能一眼就看出來呢？不過，無論如何，他是不健康的。」

「是不是因爲他沒有下來推船？」

樂怡又笑了，但突然停下來問道：「難道他是你的朋友？」

我沒有回答。

「不像！」他回答他自己：「不會的是，我不相信，頂多是普通的朋友而已，否則，你不會跟我出來玩。」

他倒提醒了我。我站了起來，走向他的自行車旁：「送我回交誼室去吧，他們在等我呢！」

他抬頭看看，果真太陽已西下了，農舍已升起了晨熒炊煙。

「時間過得真快，」他站起來伸了伸腰，也走向



自行車，似乎不像先前那樣有精神了。他輕輕的嘆了一口氣說：「我的功課實在太忙了，你們學校又那麼速。你每次進城來，就去醫院找我，我相信我一定有方法溜出來和你玩的。」他從褲袋內拿出一張紙和一隻短鉛筆，把他在醫院內住的宿舍及工作部門寫了下來交給我，而且要我把那紙條收進我提包內的小口袋內。當他跨上車之前，他緊緊抱着我的腰，抬着頭，堅定而深情的看着我。

「我一定要再看到你！」他說。我的眼睛正觸着盪漾在他眼內的那份柔情，我立刻轉過頭去看那邊茅舍上的炊煙。

「不要告訴我鄭鈞是你的 Lover，我是不會相信的。」

我驚訝的掉轉頭來看他，他正放上車架，跨上車子。車子很快的前進，我突然發覺我是在他的懷抱之中，而且耳鬢廝磨的，爲甚麼來時一點也不覺得呢？他的手臂顯得強壯而有力，他的呼吸也沒有因爲踏車而急促，若果靈肉是一致的，他應當是十分可靠的啊！甚麼是可靠的？尤其是在這種亂世，我心中又有些淒涼迷網之感了。他却在我耳邊輕輕的說：「我會去找你的。」

「快踏吧，」我拍拍他的手背說：「我表姐要等得生氣了。」

他踏着快車把我送到交誼室外邊，扶着我下車。

「我不送你進去了。」他握着我的手：「我還得趕回城中醫院去上夜班。謝謝你，今天我真覺得快樂。」

他那英俊的臉上，顯露出了天真的笑容。

「我會去找你的，你肯去看我嗎？我覺得你會比我容易找出時間來！」他誠摯的看着我，希望我給他回答。

「……：」  
我說不出甚麼，因爲我不知道該說甚麼。

「再見！」我終於說了。

「再見！」他一步一回頭的推着車走了。我也是  
一步一回頭的，却是急急的回到交誼室。

交誼室空空的，沒有一個人。

「梧桐！表姐！」我焦急萬分的喊了。

「呀！曉梅！」路蕙莎從一張高背沙發椅內伸出頭來：「你回來啦！」她帶着疲乏的鼻音說。

「是，我表姐呢，鄭鈞呢？」

「你像快要哭了，真孩子氣，梧桐和你一樣也坐自行車兜風去了，鄭鈞在這兒。」路蕙莎走過來牽着我走向角落裏去，鄭鈞從那盆棕葉樹後面站了起來。

「我們不會把你扔下來的，你剛從外面來，當然看不清楚。」

「真把我嚇死了。」我說時拍拍胸口。

「那姓樂的很漂亮，玩得開心吧！」鄭鈞說，明明是諷刺的話，他倒也說得很平和，而我又能說甚麼呢？我和梧桐都跑了，若沒有好心的路蕙莎陪他，他

可太慘了。我不覺向他歉然的一笑，他坐了下來。

「你們在談甚麼？」我在他身邊坐了下來問道。

「你知道嗎？」他很開心的說；「路蕙莎對珠寶鑽石很有研究。」

「是嗎？路蕙莎！」

「還不是胡吹，我一心一意想要隻大鑽石戒指，爸爸說等我結婚時就有了。我的天，甚麼時候結婚呢？」

她這樣大聲的談結婚，我覺得十分有趣。

「你爸爸是說那人會送你一隻大鑽戒？」

「那人！誰呀！」她倒嚇了一跳似的。

「那要和你結婚的人呀！」我說，我聽到鄭鈞在格格的笑。

「這可也難說了。」路蕙莎想想道：「假若我嫁一個窮人，一天三頓飯也難吃得飽，那來鑽戒？不過是這種人，我決不嫁。」她說得眉飛色舞。我喜歡她，因為她不管好的壞的，通通都可說給人家聽。

「你知道？」她還加以注解；「財富代表一個男人的能力，並不是用來估計我們女人的虛榮心。」

她說得有沒有道理，我不知道，而我一向是把財富與罪惡連在一起。我想：也許因為路蕙莎的父親是醫生，是很出色的醫生，所以賺了很多的錢，所以路蕙莎會認為能力與財富成正比。而我的父親是在政界服務的，做官的人若想發財，只有貪污犯罪了。嘿，這是多正確的邏輯呀！

「喂，曉梅呀！」路蕙莎推着我問道：「怎麼哪，靈魂又飛到那兒去了，問你話也不回答。」

她甚麼時候走到我身邊坐下來，我也不知道。

因為我剛才在想財富問題。

「你問我甚麼？」我說。

「我記得你有一隻很可愛的真的珍珠戒指，在南京時你常戴的，你祖母給你的吧，我記得你說過。」

「你是說那隻雙龍戲珠的戒指，我沒有戴。」

「爲甚麼不戴呢？若果是我的，我天天戴着。」

她一邊說一邊看着她自己一雙漂亮的手，右手的中指上套了一隻翡翠的戒指。

「我怕丟了。」我說：「所以，我把它收在鉛筆盒子裏了。」

「鉛筆盒子！」路蕙莎瞪大一雙眼睛看着我，尖聲的叫着，而後雙手捧着她的臉。「啊！天！她向沙發後面倒去。我知道路蕙莎這樣做，是表示她覺得奇怪死了，或者是快要笑死了。我忙推着她道：「別笑死啦！」

鄭鈞在旁也笑了，不知他也是和路蕙莎一般，笑我把寶貝收在鉛筆盒裏，或者是路蕙莎強調的表情使他發笑，也許都有，他笑得很爽朗，這真是難得。

這時聽到梧桐在外說：「阿奇！再見！」她玩得瘋瘋癲癲的回來了。

「哎呀，鄭鈞，快走！」她一進來就嚷着，還一邊解開衣領的扣子；「真是熱死了，大不該穿這旗袍來。」

鄭鈞站了起來道：「就在等你一人了。」鄭鈞還想請大家一同出去吃晚飯，路蕙莎和我却無可無不可，梧桐却嚷着要一直回學校去了。鄭鈞莫可奈何，

只好送我們回去。我們向門外等候我們的汽車走去。一路上，鄭鈞不斷的向路蕙莎道謝，並微微鞠躬，要她止步。我很滿意鄭鈞這種態度，悄悄地和梧桐說：「鄭鈞對女孩子的禮貌比對男孩子好多了。」

「他根本就是一個賈寶玉。」梧桐說。我倆已鑽進了車子，還聽見鄭鈞對路蕙莎說請進。我把頭從窗中伸了出去，看到鄭鈞呆呆的靠着前面的車門站着，路蕙莎也似木頭一般站在那裏，眼神癡迷的看着遠處。我心中一驚，我不知爲何要如此的吃驚：「啊！」我突然想到了：「他們倆人都生病了嗎？」我差不多要說出來了，幸虧路蕙莎的眼光突然落在我身上，她才魂兮歸來似的對我一笑，笑得很甜，笑得也很寂寞。我向她揮揮手說 *Bye-bye*！鄭鈞這時在喃喃的道：「我們再見，我們會再見的。」

路蕙莎淺淺的，意態珊蘭的向他笑笑，也揮了揮手，而後又無意的看了我一眼。

「路蕙莎，你一定很累了，回宿舍休息去吧！」我說。

梧桐坐在裏面，不能看到外面的景况，只是不耐煩的、毫不負責的喊道：「路蕙莎，謝謝，再見！」似乎路蕙莎不是聽到，她全不關心了。她只吵嚷：「鄭鈞，快走，快送我們回學校去嘛！」

鄭鈞跨進了車子，與司機坐在前座。車子發動了，他又把頭伸了出去，擺了擺手。

「M——」我在後面靠了下去，心中又想到了那張表格，一種不樂的情緒像一張網似的籠罩着我，我

想擺脫煩惱，就凝視着漸行漸近已是萬家燈火的廣州城。

時局越來越壞，廣州雖變得極度的繁榮，却是極度的不穩的繁榮，每天湧來許多難民，連火車站也睡滿了人。

每天都聽到一些好消息，或者是可笑的消息，上課與不上課已不太有分別，反正都是亂哄哄的。而我，心情又特別惡劣，自從去過N大學之後，就不會再見過鄭鈞，沒有人見過他，也有人說只怕大少爺已離開廣州了，但也總應當來說一聲再見吧。好幾次我都想打電話去問一聲，却又怕人笑我，因此作罷。

接到家中來信，說他們已由南京搬去上海，住在姑媽家，也就是梧桐家，而姑媽家即將乘船去台灣了。父親在信上說，如果時間允許的話，也就是如果命運允許的話，當然也會搬去台灣，但只怕時不開來不及了。因爲京滬已危在旦夕，而船票與台灣的入境証，都尚在渺茫之中。

「我的天啊！無論如何請你們慢一點來吧，讓我的父母弟妹平安的到了台灣，我就不管啦！」我每天都在心中這般的吶喊，急切的翻閱報紙。有時報上說得很令人洩氣，我便焦急得如同熱鍋的螞蟻，若被余青雲看到了，他就會對我說：「唉！不要相信報上說的，那些新聞記者唯恐天下不亂，一點鷄毛蒜皮大的事，他們就大吹特吹，看報的人就昏頭了。」這樣，

我就只有不相信報上所說的，而聽信流言了。流言就是謠言，那些滿天飛的謠言，更是充滿了恐怖與絕望，更令人垂頭喪氣。余青雲於是又來安慰我們：「怎麼可以信這些道聽途說呢？報上不是根本沒有提這些嗎，又何必庸人自擾的？」他這樣說，似乎也不錯，並不是余青雲特別有這種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才能，實在是，他自己也已六神無主，他的家近皖北，更是情況不明了。

那天黃昏，天台上又坐了好些人，不過已沒有兩星期前那麼多了，因為有些同學已經走了。

自從下午三四點起，飛機便不斷的從我們屋頂隆隆的飛過，入夜了，機聲仍不絕，這是從未有的現象。人人都敏感到時局有了變化，一定是很大的變化。

「只怕是國軍打了勝仗吧？」有人在作樂觀的猜測。

「是的，一定是的，否則飛機不會這樣日以繼夜的飛。」有人這樣附和。

這引起了一連串的希望，大家又變得興奮了。這原也不是憑空的想像，因為這兩天報上的報導，都說仗打得很好。因此，有人又把那架電唱機開動了，仍是那老支調子：「I Wonder Who's Kissing her now」

夜，漸漸深了，我仍依着石欄，面湖而立，那遠處的一列黑色岩石山脈，在幽詭的星光裏，在隆隆的機聲裏，似乎一反往日的沉默，却顯出了騰騰的殺氣，充滿了雄渾的誘惑，若能有一匹馬，一匹毛色發光

的黑馬，坐在上面，一口氣奔馳了過去，將是快意極了。

「劉曉梅，你一人在想些甚麼？」有人走來我身邊問我，是黎翹。

「我在想，若能有一匹大的黑馬，能讓我騎着飛也似的奔到那遠邊的黑色岩石山下看看，該多好。」

「那有甚麼難呢？」黎翹說：「我就去過，不過不是騎馬，是坐車的。」

「騙我，」我說：「那麼遠，你也去嗎？」

「並不遠呀！」黎翹說：「你有沒有看見那些灰色的石柱子？」

「是的，」我說：「當然看得見的呀！是黃花崗吧？」

「我的小姐，」黎翹笑道：「你真是天南地北的胡扯了，黃花崗根本不在這一方，那是新軍墳墓。」

「新軍？甚麼新軍？」

「這是遠征軍，抗戰時，在印緬作戰時死亡的將士。」

「啊！」我恍然大悟，便瞪大着眼睛看那仍隱現

在夜色中的灰石柱，它是那樣的孤獨，但幾乎也和那一列黑色岩石山一般，殺氣騰騰的。

「我不想騎馬去那兒了，」我說：「又是戰爭的痕跡。黎翹，你喜歡打仗嗎？」

「誰又會喜歡呢？」黎翹也學我一樣，雙肘撐在石欄干上：「尤其在八年的長期抗戰之後，再來自家

「是誰糊塗混蛋？」我很想聽聽這類的意見。他想了又想，道：「還不是那些老糊塗老混蛋！」

我笑得幾乎要坐地了，雖然那不是正確的答案，但能破口罵一點甚麼，似乎也很快。

「這下你可樂了！」黎劄眼睛閃亮着：「我剛才看你站在這兒都快變成憂愁夫人了！」

「是嗎？」我道：「我担心在上海的家人。」

「不止此吧？」他不懷惡意的說。

「是甚麼？你以為鄺鈞不來，我就會急死啦？」

「這可是此地無銀三百兩哪，劉曉梅。」站在那邊的余青雲說，他耳朵可真長。

「他定是逃難去哪！」我說。

「才沒有呢，」黎劄憤憤的說：「我昨天從家中出來，看到他一個女人手挽手的在街上走。」

我覺得自己突然變成了一根冰凍的冰條，立在那裏，整個涼台上的人都漸漸的靜了下來，只有那電唱機仍在唱「I Wonder Who's Kissing her now」。

而隆隆的機聲幾乎是震耳欲聾了，但那些聲音似乎都離我很遙遠，與我全不相干。

「是嗎？黎劄！」我悠悠的說，伸手抓着黎劄的手臂；「是個甚麼樣的女人呢？是舞女嗎？他認識很多的舞女！」

「倒不像舞女。」黎劄沉思一下說：「哎呀，劉曉梅，當真了嗎？若果我知道你這麼認真，我就不會說給你聽了。」

「我想知道是個甚麼樣的女人？」我勉強鎮定的

說，但我的慌亂的聲調出賣了我。這時梧桐走了過來，像法官一般查詢黎劄。黎劄說那女人是瘦瘦高高的，水葱一般的清秀，但他也沒有看得很清楚，街上人多，一下就擠得看不見了，似是往沙面那邊去了，沙面是有名的高尚的拍拖處所。

「是不是那天我們去看彼得大帝時，在戲院門口遇到的那女孩子？」梧桐問黎劄。

「對了！」黎劄拍了一下手：「就是她！」

「啊！原來是路蕙莎！」我喃喃的說。這似乎出乎我意料之外，而似乎又在我意料之中。我趁大家議論紛紛，就走進房內去，倒在牀上睡了，恨不得眼淚能大顆大顆的滴了下來，或者能大喊大叫的哭一場，可惜甚麼也沒發生，心中只是空空的，空得白白茫茫的。等我一覺醒來時，已是午夜了。文玉珍和梧桐都已熟睡，房內是黝黑的，我突然記起我失戀了。

一羣飛機又隆隆的飛過去了。我下牀來，赤着腳，輕輕的開了房門走了出去。夜很涼，星光閃閃，有一彎半月懸在空中。那明月湖好似一面青銅古鏡，柳影搖曳，蛙聲咯咯。那黑岩石山，又變得沉默了，是太了解人世的悲歡離合，抑或是木石本無情！我的駿馬呢？長埋的將士啊，你們安息吧，你們已完成接力賽中的一段，其餘的你們也顧不得了，那歷史的青冊，只好紅黃藍白黑的隨別人塗去了，與你們不相干了。鄺鈞，鄺鈞，你此刻在何處？也會想到劉曉梅天天在盼望你嗎？路蕙莎啊，你爲甚麼會這樣呢？我心中湧起了一些惡毒的字眼，但却總不忍心把它們用在路

惹莎的身上。我又想起了那一張表格。

「那又是屬於甚麼靈感呢？」我問我自己，很覺心灰意冷。

「曉梅，你在幹甚麼？」梧桐甚麼時候跑出來的，我一點也不知道。她雖是小聲的說，却是氣勢汹汹的。

「你把我嚇了一跳！」我轉身向她說。

「你才把我嚇一跳呢？」梧桐說：「半夜三更，一人跑來這兒幹甚麼？」

「沒有這種自由嗎？」

「走，睡去吧！」她想來拖我，我却用力的抱着石欄。

「你真的在爲鄭鈞難過！」

「我失戀了。」

「失戀？啊，這該算失戀吧，你們倆真的還戀愛過？」

「這個我怎麼知道。」

「他有沒有向你說過他愛你，你有沒有向他說過你愛他？」

「若果愛呀愛的說在口中，不是要肉麻死了！」

「那我問你，你很愛他？」

「……」

「你很愛他？」

「我想，以前，我以爲我並不愛他，實在我是愛他的，現在，我若說我愛他，難道是不愛他嗎？」

「你在說些甚麼？讓我代你說清楚：以前，他追

你，你不愛他。現在，你失去了他，你就愛他了。」

「不是的！不是的！」我忙說：「也許我過去，現在，我都真正的喜歡他，只是喜歡而已，接吻就是戀愛嗎？」我問梧桐。

「你們接吻過？」梧桐很機警。

「沒有！」我堅守着陣地：「沒有嘛！」

「接吻也沒關係呀！不過，你若不打算嫁給他，倒是早分手好，你有沒有想過要嫁給他？」

「我會那樣不要臉？」我生氣了，「就是想嫁，也決不會想去嫁給他？」

「既這樣，遲早都要分開的。」梧桐說得平平靜靜的，一點也不同情我，或者幫我把鄭鈞或者路莎惹都罵一頓。

「反正我失戀了。」我跟自己嘔氣的說。

「失戀就失戀啦，失戀也是很美的，不是嗎？」梧桐的眼睛看着遠處，她似乎很羨慕這份羅曼蒂克似的，我不禁啞然失笑。

「路惹莎爲甚麼會這樣呢？」我問梧桐。

「那還不是鄭鈞去死纏她路！惹莎那種人你是知道的，只要不是難看得像大衛林那樣，多纏她幾次，她就無法擺脫了。我相信她不知道你在喜歡鄭鈞，如果知道，她一定不會理他的。曉梅，我不相信你是真正愛鄭鈞的。那天在N大學，你壓根兒沒理鄭鈞，倒

像是和那實習醫生一見鍾情似的。」

我只好苦笑，我對我自己也完全的不能了解了，

蛙聲和晚風使我想起我以前也有過這種境界。

# 歐遊印象記

瑪戈

## 三〇、亞爾伽瑪乳酪市集

亞爾伽瑪 (Alkmaar) 是荷蘭最大的乳酪市場，其地是個村區小鎮，在亞姆斯特丹的北境，約兩小時的汽車可以抵達。每逢星期五，是這乳酪市的定期市集，附近各地的鄉民或乳酪作坊，都把製成的乳酪，用小船或汽車，運送到這裡來趕集。婦女們和小孩子們，都於這天穿著古裝服式，趕到這裡來趁熱鬧。旅遊機構更於這天有特別到這裡參觀的旅遊組，從首都亞姆斯特丹趕到這裡，一時人羣雲集，形成這古鎮的熱鬧，彷彿如同盛大的村區節日一般。

我於抵亞姆斯特丹的次日，恰值星期五，機會難得，於是購票參加這村區的旅遊組。

遊覽巴士於早上九時從市中心出發，在各市街間繞了幾個圈子，然後經大碼頭區出市郊。郊外田野遼闊，滿目青翠，都是菜圃、花畦和牧場。公路的兩旁，夾植着密距離的列樹，極目看去，另具一種田野的清新氣象。公路之一旁，都附闢一較為狹小而並行的柏油小道，供乘腳車者行走。這國家到處乘腳車者的衆多，確是他國之所未見，有了這樣的設備，自然安全了許多。



公路所到之處，似都傍靠河壩。壩高，水滿，舟艇在水上往來都很顯明地可以看到，而田園陸地反而低下。像梵谷畫中那樣設有水柵的小橋，與及小河邊的風車，也到處常可看到。它們確是這國家郊野景物的特徵。牧場的廣佈，也很值得注意。這些牧場，草地平曠，一望無際，由縱橫的溝渠界劃為許多長方形的地段，每一地段可能有三、四十英畝的面積，但放着吃草的牛、馬都只有幾十頭罷了，草料的豐足，自可想見。據說此間的養牛是照料得很周到的；當夏季及較暖的天氣，把牛放在草地上吃草，及至冬天，都關在牛屋裡，餵以乾草及其他飼料。那些乾草就是預早從草場刈取，晒乾而儲藏的。

每一牧區，都有一些牛屋、棧房及其他設備，甚具規模，有汽車路繞着，屋外停有一些貨車及機械之類的車輛，雖人工只寥寥的幾人，也看出是一種大機構。這國家，農業的發達，牛奶、奶油、乳酪，以及肉類的豐產，看了這些情況，自然可以明白。

十一時抵達亞爾伽瑪，巴士在市外沿河的馬路上停車，讓旅客步行入市，參觀標賣乳酪的市集。這河並不怎樣廣闊，却有相當大的汽船停在高水位的河邊。附近的較小河道，水位甚低，都於橋座之下設有水柵或抽水設置。對岸較大支流的出口處，有座新式的抽水機工廠，規模頗大。河邊垂釣的孩子很多，大都穿水手上衣，領幅甚大，兜垂背上，顯得活潑而可愛。

走進乳酪市場，其地是個傍沿小河的廣場，盡端有座古教堂，就是乳酪合作社的新址，樓上是辦事處，樓下滿排着發賣乳酪的販攤，雖鐘樓仍在，却已不是禮拜的地方。教堂前的廣場上，聚滿羣衆，都在圍觀拍賣乳酪。許多置在車形架上的乳酪，排滿場的中心，行列整齊。評價者穿着大禮服，慢步巡視詳察，一一加以嘗試。一車車依次拍賣，一經成交，即被抬入教堂的樓上。那些工役人員，都衣黑色的長袖短衫及長褲子，腰間束着色帶。標賣的進行十分緩慢，像是舉行什麼儀式似的，倒不像是在做買賣。排着的一車車地被拍賣，而較遲到達的更一車車陸續抬進場裡，接連不斷，我真不知他們要進行到什麼時候才會結束。

廣場的人羣之中，有一架大風琴車，不斷奏出音樂。車上設一小舞台，台上有木偶的戲劇人物；居於中央者右手不停地揮動，似乎是按着音樂的担子，狀如指揮。這車是一具自動彈奏的管風琴設置，台後的一邊，有一個人在轉動機件，放入不同的樂曲紙帶，就能依曲奏出不同的音樂，其聲宏大，充滿全場。雖然不是時興的樂曲，却具一番古老的律調。琴車的台前，有一人手持白金屬碗，向聚聽者收費，隨給多少都行。原來這是趕市集向人們討錢的，據說在荷蘭的每一地方，都可看到，就是亞姆斯特丹，也有操這職業的。他們到處沿街奏樂，向觀者收取小費，也是一種謀生之道。大概這國家也像其他歐洲國家一樣，他們有一種的規定，就是不能向人討錢，除非有一技的專長，並藉這技藝的表演而向人們收費，否則就是被禁止的乞丐行爲。



另一角落上，有幾攤表演製造木鞋的也圍滿觀衆。他們用木塊刨削成鞋狀，又挖出其中的木心成爲可以穿的鞋子，然後髹以色漆，排置架上當場售賣。這是荷蘭低地雨季時候人們所必穿的履具，且大小具備，足見大人小孩，至少都必備有一對；而天然環境的使然，早已蔚成風土的習尚。因此，外國的旅行家常樂於採購，目爲一種特有的紀念品。

廣場的另一邊是許多店屋，樓下都是咖啡館，也擁滿着顧客。

走進禮拜堂的樓下，滿排着售賣乳酪的攤販，成塊的，圓球的，切片的，應有盡有。歐洲的遊客，大都樂於在這裡買些乳酪，帶回家裡，因爲這是他們家常的餐品之一。而到這裡來的，不論大人小孩，也都必買一兩塊切片的當場嘗試，邊走邊吃，洋洋自得，好像吃雪糕的一般。所以，走到裡面，乳酪的氣味甚濃，誰都不以爲臭。我想，這就等於新加坡人吃榴槤吧！

市鎮中的街道甚狹，但也和廣場上同樣的熱鬧。所至之處，都常遇到一些穿古裝的婦女，雖然好奇的外客不斷向她們拍照，她們却不以爲意的帶着小孩子笑容滿面地到處閑走。聽說這種古裝現在已很少人穿著了，就只有星期五赴乳酪市集才樂於作這麼多姿多彩的裝扮。各地區的裝束也有分別，且當地人一看，就明白她們是那裏來的，真是風趣。

回到廣場上，時候還早，離集中時間還有二十分鐘，於是和同遊者至一咖啡館喝咖啡，然後回到巴士上，續程遊覽村野景色，並至一村區餐館用午餐。這一帶的地方，都是戰後新「造」的綠畝，農場廣大，全用機器耕種，農工們穿着制服，據說都是屬於政府的僱員。所有的房屋全是新建的，頗爲別緻，樹木庭園，都繁茂而可愛，很具新興鄉鎮的氣象。荷蘭人的治水造地，實在值得敬佩。

### 三一、 須德海的堤壩的偉觀

「上帝造地，荷蘭人造陸。」這句話充分表示荷蘭人與海作長期鬥爭的成就；絕不是沒有根據的誇稱。今日旅行其地，眼看須德海壩的偉大工程，不但把整個須德海變爲內湖，更且增加不少新陸地，其中有廣袤的農田，新建設的村鎮和市街，益發感到這話的言不虛傳。

我們居住的地方，無論走到那裏，都是現成的土地，安居樂業，絕對不必擔憂海水的侵淹。可是，荷蘭人就不是這樣；他們的國家是個海水侵佔的低窪之域，必須到處營築堤壩，開掘河道，把海水排出，處心積慮，苦苦經營，然後才有得以耕植安居的陸地。這國家到處都佈滿堤壩，運河、排水設置和橋樑，就是這個原因。而治水防海，也就成爲他們國防的要着。無數現代化機械設備的排水站和傳統的風車抽水機，日夜不停地工作

才能保持土地的乾淨和完整，倒不是容易的一件事。可是，荷蘭人並不以目前所得的陸地而感到自滿，更還多方設法，企圖造得更多的新陸地，藉以滿足國民生活的需求。而濱德海壩的建設計劃，就是其中最偉大的一項工程。

濱德海（Zuider Zee）在荷蘭的西北境，隔着西弗里西安羣島就是北海。我們這天在餐館裏午餐既畢，略事休息之後，即驅車參觀這橫斷海境的巨壩。一路上，導遊者先在巴士裏報告這海壩的填築經過。據說，計劃在這海口所在填土築壩，把海水抽出的人，就是水道工程師萊里博士（Dr. G. Lely 1854—1928）。約當一八八〇年的時候，萊里博士還是一個年青的工程師，即已開始勘测切斷濱德海的可能性和經濟上的價值。經十年的周詳研究和計劃之後，他於一八八一年向國會呈提具體的計劃書，直至一九一八年才獲國會的批准，這時候，適值萊里博士担任水道部長，於是宣告實施。……

工事的進行開始於一九一九年，其間經過不少的困阻，直至一九三二年的五月廿八日，才填滿最後的一道缺口。從此濱德海遂變成爲依悉爾湖（IJssel Lake），民衆熱烈歡呼，慶祝人類克服自然的勝利。接着便着手完成堤壩上的一切建設。這壩全長二十餘英里，濶三百餘英尺，設有一座新式的抽水廠站，把水排出海外，一座大水閘的橋道，藉以通行出入外海的大輪船。更於離西南壩端的四分之一處，建一燈塔式的紀念樓，供人遊覽。現在巨壩內的水已從鹹水變爲淡水，確是一個內湖。而沿湖的幾處新造陸地，在第一期計劃之中，可得良田五五五，〇〇〇英畝，將於一九六七年完成。其中已完成的幾個地區，早已闢成機械化的農田、牧場及新城市，其中商店、教堂、戲院以及其他設備，應有盡有，更有幼稚園、小學、中學和大學的教育設施，全部足容二十五萬人口的居民。此外，全國的海岸綫已縮減了二百英里，交通上也已方便了許多……

聽了這一番的報告。對於荷蘭人造陸的毅力和功績，不得不起了敬佩的心理。回想我們的馬來亞，既有現成的肥沃土地，也富有天然的恩惠，而人民的糧食却還不能自足，相形之下，實在慚愧！到達巨壩的時候，巴士便停了一會兒，原來這裏立有堤壩計劃者萊里博士的站姿巨像，供人瞻仰，垂永久

的紀念。我看他那沉毅的氣概與不屈不撓的精神，確是值得欽敬。其次參觀壩上的抽水廠，看湖水不斷滾出堤外的衝激情況。據導遊者說，這抽水廠擁有三座機器，日夜同時工作，每分鐘的排水量爲三十三萬加侖。……

接着驅車至燈塔式的紀念樓，作半小時的遊覽。樓前是個高濶的平台，台前靠欄之處，安置兩架望遠鏡，供遊人瞭望湖中的景色，只需放入銀幣，即可供用，且旋轉自如，可以遍覽湖中的每一角落。樓中幾乎都是梯級和走廊的構築，登至其上，瞭望湖景，只見一片烟波渺茫，水天相接，間或有一些漁舟點綴着而已。雖然已

改稱為湖，實在還是一望無際的海。

樓下的廊道中，有售賣紀念品、明信片及小冊子的商販。由於遊客的衆多，生意甚爲熱鬧，買一樣東西須得等了好久。

我們步出紀念亭，越過公路，到堤的高處散步，遠望外海，也遠望墾壩的全貌。壩上分別築有人行廣道、公路及腳車行道之外，還有斜坡草坪及兩面三合土的斜堤埕，平行並列，筆直地趨向遠處的盡端，極目望去，確是壯觀，而盡端的景物全看不見，只見龐然的巨堤，前趨至渺茫之處，沒入太空之中而已，確是非常偉大的工程。

遊了巨壩之後，從紀念亭處折返，至一十七世紀的古鎮遊覽，並參觀滙德海博物館。

這博物館設在過去荷蘭東印度公司的倉庫，佔了整整一座樓屋，其中陳展沿滙德海一帶過去居民的文物風貌，更在長廊廳裏擺設許多蠟人及廳景，展示沿岸一帶居民的傳統服裝和家室陳設，很顯出古香古色的嫺雅。據導遊者的講解，那些蠟人的服式，各有不同，是不同地區的傳統服裝，在他們現在的日常生活之中，已不見有穿著者，除非是傳統節日或乳酪集市的日期，才見有婦女們穿著。蠟人室裏有些男孩子的蠟人，頭上蓄着長髮，像是女孩子，倒是奇怪的。這裏導遊者特別指出，說明荷蘭的古俗，男孩子七歲之下都留着長頭髮，直至滿七歲的誕辰，才改剪爲短髮式的男裝。

另外一二廳室裏，陳展許多白地藍花繪的瓷器，據說是過去沿海地方的出品，都甚美麗悅目，而具有相當特出的形式。可見這一帶的居民，除了捕魚航海之外，還賦有優美的工藝才能。

樓上一個廳室裏，在地板之上，畫出整個滙德海的縮形地圖，顯示這海的第一階段造陸計劃以及工事進行的歷程，更標明完成的經濟效果，且輔以照片的展示。

樓下有個大廳室，陳展過去沿用於這海城的各種船隻、船具及捕魚的工具，形形色色，也頗奇趣。欣賞這些民間傳統的舟隻形式，確可意味到其民族的工藝才能和審美的觀念，就如看他們的民族服裝一般，真是有趣的一件事。此外更有陳展各種手工藝品的廳室，且有供售的許多動物木雕工藝品件，姿態生動，賦簡達的寫實手法，也確是美麗悅目的藝術小品，尤其其是不加裝飾而純以素材表達，更呈刻工的優妙。

參觀了這小博物館之後，覺得這沿海過去人家的廳室陳設，很具適切的節制，雖然應有盡有，却不見得有過度華美的奢侈。衣服方面，雖然富有色彩的美麗，也少有綢緞的浮華氣習，其具有舒適和整潔的情況，也確是善於處理家政的好表現。

看完了這些之後，步至毗鄰的一家餐館喝茶，又至館外沿海的堤牆間，瀏覽湖濱一帶的景色，然後登車。

在趕回亞姆斯特丹的途上，還兜過兩三處的新村鎮和農場與牧場，雖然不是熱鬧的市街，但風光的綺麗，也足令人感到目曠神怡。荷蘭人雖是與海門爭起家的民族，却也不至於缺少美飾環境的一份心情，且不論城市村區，都一樣的美麗可愛。

這天回到亞姆斯特丹的市中心區，剛是傍晚六句鐘，整日的暢遊，真可以說是盡興而歸。

### 三二一、亞姆斯特丹國家畫廊

藝術史上關於十七世紀的荷蘭繪畫，確是一個偉大的時代，很足與文藝復興期的意大利和北歐作相提並論的媲美，却是繼宗教及神話與貴族生活之後的通俗題材的發展，在神與人之間，貴族王侯與平民百姓之間，開創了新的題材和作風，參觀亞姆斯特丹的國家畫廊，就可以得到這意義的強證實證。

國家畫廊設在國立博物院裡。這是一座相當堂皇的古風樓屋，前臨公園式的花園，後臨運河，在熱鬧的市區之中，常有一份幽靜的氣氛。我於這天早餐之後，便從旅館步行至博物院前後的花園和運河堤岸上散步，等待參觀。十時購票入門，先在樓下參觀畫廊的部分。

和歐洲各國的畫廊一樣，首先的好幾個室裡，都是十三世紀至十五世紀的宗教畫，如果不是標示着畫家的姓名，倒會誤認為意大利的繪畫了。荷蘭國家的興起，是在十六世紀的晚期，與西班牙的大君主作垂死的長期鬥爭，於獲得勝利之後而着着繁榮的。在這時期之前，都是宗教的藝術，且深受意大利的影響，看了這些宗教題材的繪畫，自不難明白其時的情況。據歷史家的記述，在八十年的革命戰爭期中，宗教的繪畫和雕刻是受到很大的破壞，單是祭壇作品和聖母像，已被破壞了好幾千件，倒不難想見其時人民的痛恨舊教情況。現在這畫室的過去宗教繪畫，可以說是幸運僅存的歷史陳蹟了。

革命之後的經濟繁榮和藝術家的輩出，確是促成荷蘭大繪畫時代的因素。他們是共和民主的國家，且極端注意於活生生的現實，引起興趣的人物，都是普通的市民和英勇善戰的將校，這就構成肖像畫的優尚。像其他國家那麼豪華享樂的貴族是看不到的，而希臘古典的裸體題材也絕對不可能發現，宗教的題材更是不必說了。

這麼的結果，就演成風景畫、室內畫和靜物畫的蔚為風尚。這些都是全歐洲又一時代才勃興的繪畫題材，其帶有先鋒啓發的意義，自不待言。他們都以極端寫實的技法，表現真確的生活風貌，一如眼之所見，絕對不假形式風格的炫耀，確是一種平民主義的繪畫，於篤實之中充賦着活力。

最偉大的肖像畫家，就是弗蘭斯·哈爾斯（Frans Hals, 1580—1666）。他的許多集體肖像作品，以廣闊的畫面，畫着五人，十人，二十人，甚至三十人的肖像，都神態栩栩，配以室內或室外的景物，確是開創肖像

畫的新形式。尤其是畫中的人物，都顯示其供職或工作的情况，更是罕見的現象。其他的肖像畫家當然不少，且畫得極其優妙，而態度形式也都頗為一致，可見當時一種大氣派的風尚。

哈爾斯的個人肖像中，如新婚的夫婦肖像，尼古拉，哈舍拉肖像，以及快樂的豪飲者，我以為是最卓越的傑作，其充分神情表達，竟超出了一般肖像畫的嚴肅品質。

冷布蘭德（Rembrandt 1606—1669）更是一個肖像畫的能手，他沒有其他肖像畫家的表面化，却益以光線氣氛的滲透表現，具創造的優妙。他以這樣的創造，在當時是不曾得到人們的理解，所以弄得窮困潦倒而終其生。但他的藝術確是卓越，於充分寫實之中，不但賦有環境氣氛的調配，且也描出了被畫者的深度靈魂，確是一個超越時代及國界的大畫家。冷布蘭德在這國家畫廊裡的作品是特別的多，幾乎不下於哈爾斯。其以最大幅度繪成的「巡夜」（359×438cm），特別單一幅畫陳展在一個大廳裡，畫中幾十個武裝的民衆聚集在街頭夜色之中，只有錯難的燈光照着這些人的形貌，的確可與法蘭西的古典主義及浪漫主義大作品相媲美，却是早了一百多年。這廳佈置得相當堂皇華美，還置有許多絨椅座，讓觀者靜坐欣賞，似乎特別把這畫引為這國家的瑰寶。

此外的作品，如上解剖學課，許多自畫像和其他人物的肖像，更顯出超越時代與地域的強烈因素。

佐翰尼斯·孚爾美爾（Johannes Vermeer, 1632—1675）的作品也相當的多，他和哈爾斯及冷布蘭德，都被推為最卓越的同时代大畫家，其作品是極度切實的。街景則畫着切切實實的街屋，家庭婦女則畫出在家庭的一角落中操作家務讀信、休息、彈曼都玲等的情況，是荷蘭人生活的篤實寫照。雖然帶有平庸的現實，却是那時代的風尚，其家室，其家具，其日常操作的撲實人物，就是美麗的圖畫意境。

風俗畫在當時也很盛行，人物的衆多，與物件的綜錯以及如實的內景或外景，都具閒情意趣的表徵。荷蘭人的靜物畫，都是精確的寫實，銀瓶、燭台、生果、瓷盤以及烹殺的鷄鴨與花朵、檯布、酒杯等，都於幽暗的室景之中，作如真的描繪，且幅度甚大而不厭其繁詳，似乎是在歌讚豐盛的食品。這和今日簡單陳置的靜物畫，是另具一種意趣的。參觀的時候，我曾看過一幅繁多的瓜果與魚肉鷄鴨的靜物畫，其中有隻烹殺而去了毛羽的鷄，連皮上的毛孔也一一繪出，而絲毫不苟，和實物一模一樣。至於瓶花與技葉，更是刻意的細描，連葉脈和花蕊都未曾忽略。當然，這也是一種創見，為次一時代靜物畫勃興的先驅。

風景畫的熱鬧，也是荷蘭繪畫的特點之一。據說開始作風景畫的，是楊·梵·哥茵（Jan Van Goyen 1586—1656），還有他的許多朋輩。他們對於本國廣大的田野、河流和海域，滔滔的天空反映低地的河流，叢生的林木，以及其他的景色，都無不感到怡情。其繁詳的描繪與及船隻人物的點綴，的確具有偉大視野的壯觀。

這些風景和街景，也是當時歐洲藝術的新事物。尤其是海景和航行及海戰的題材，更是荷蘭人引為自傲的精神紀錄。看了這些，也才感到真確的景物與其國民生活的真確關係。

最後看幾個陳展外國名家作品的廊室，如北歐的路本斯、安東尼·梵·戴克，西氣牙的格里科、歌耶以及幾個意大利的畫家的作品。畫幅並不多，却是一室一幅地陳展着，倍覺珍貴。這些名作，除了意大利的宗教畫之外，都與荷蘭繪畫具有影響的因素，真難怪他們是這麼的珍視。

看完了畫廊之後，乃至樓上參觀博物館的部分。其室別甚多，範圍也頗廣大，都是傢私、器皿、小玩品以及珍寶之類的文物，只是未如羅弗爾宮和大英博物館等的規模罷了。聽說亞姆斯特丹還有歷史博物館、海洋博物館、熱帶博物館以及水族館與動物園等，可謂花樣繁多，可惜限於旅程，未能一一尋訪。

## 夜 讀

沈鈞庭

夜凝着。鐘擺滴着我的孤獨。我將自己塑成一  
座石像。

有千斤的睡眠撥下眼睫。啄木鳥開始祈禱。  
我忍不住誘惑。

閉目。乃見雙親眼睛的殷切，他們寄我很多  
期待。我掙扎，極力用眼睫撑起睡眠。再次在字  
跡間撒種，希望它在金黃色的明天萌芽。

夜在我四面築起黑色的牆，周遭冷冷的圍我

。夜凝着，凝着我的感情。我依然冷冷冷冷地，  
像一座石像。

夜。大地死去。只有隔窗的蟲兒，在偷偷飲  
泣。夜鳥在黑色的林子裏，率領着黑色們，向夜  
行者搶劫睡眠。即使無風，我也能扯起思念的帆  
，航向故鄉；沒有月亮的晚上，我遂失去方向。

.....

曼娜 ■ ■

# 金龜婿



「麗紅，下來！」  
我大吃一驚，爸爸又來了。

但是，我不能不下去。因為爸爸非常嚴厲，如不遵命，準得挨一頓嚴厲的教訓。

走到樓下，赫然看到大廳上坐了七、八個人，我認得四位，其餘非常陌生，我就猜到葫蘆裡賣什麼藥了。

「張姨媽！李姨媽！牟姨媽！王姨媽！」我分別向前輩們打個招呼。

「這是林先生。這位陳先生，大學剛畢業，是新加坡人。」爸爸又向我介紹了。每次，遇到這種場面，父親總特別介紹那位男主角，令我面紅耳赤。我向那兩位點頭。然後，我坐到電唱機旁邊，那是我固定的位置，在這種場合的話。

林先生和父親大談掌故，他們以前是同事。幾位姨媽和母親在閒話家常。那些東家、西家的瑣事，教我如何聽得入耳。我偷眼看看那位陳先生。

「啊！」我不禁飛紅了雙頰，急忙低下了頭，因為他也剛剛注視着我。

但這一眼多神妙啊！他的英俊丰采，兩隻手平放在雙腿上，端正的坐姿。我禁不住再偷望一眼。這時他正傾聽着爸爸和林先生的交談，表示很凝神的聽，那挺直的鼻子，充滿智慧的變眸，使我有一個奇異的好感。

妹妹端上茶來，他們談意更濃，我注意到他彎着腰禮貌週到的向妹妹致謝。這麼彬彬有禮的風度，近年來在我家的幾次「奇異」場合，還是第一次見到，我差點忍不住「咕」的一聲笑出聲來。

妹妹端完茶上樣去，還回頭向我神秘的一笑。

「姊姊！」這是暗號，我急忙起身上楼。我注意到他望着我。後面的閒談聲正熱烈進行……

「姊姊，姊姊，這一位怎麼樣？」妹妹每次都是這個樣子。

「妳喜歡嗎？」我打趣的問妹妹。

「啊——我知道了！」妹妹高興得跳起來：「姊姊一定是喜歡他，那太好了，他長得很帥呢。」

「妳壞！」我笑罵着她，轉身跑上楼，回到我的寢室。

「姊姊，」妹妹毫不放鬆我，推門進來：「我真希望……」

「希望，希望這個屬於妳！」我沒等她說完，就搶着說。

「好呀！姊姊是喜歡他了，這就是——一見鍾情！」妹妹拍着掌大笑，把我窘死了。

我跳過去：「槌死妳，妳這小鬼！」

「哎喲，我不來囉，姊姊好狠心啦，如果我是他才沒那麼忍心槌！」

「妳再頑皮，非槌死妳不可！」

「我不敢了，我的皇后，請饒過奴婢這一次吧！」  
唉！我真拿她沒辦法。

「麗紅！」又是爸的長嗓音。

「快去，也許妳的他要回去了。」妹妹說。

我狠狠的瞪了妹妹一眼，整好了裙子，照一照鏡子，把頭髮略一整理，然後步下樓去。

一大堆眼睛瞪着我，我兩頰頗感熱刺刺的。

「麗紅，我們要回去了，有空到我們家來玩。」

是那一位姨媽的話，我也不大清楚，我只能回「謝謝」兩字，因為我又看到那一雙深情的眸子，微笑的俊臉。

把客人送出門口，我鬆了一口氣，正想上楼。

「麗紅，坐下。」這是爸的命令，家裡包括祖父、母親，都是服從的，我又焉能例外。

於是，我坐在爸對面的長沙發上，驀地看到妹妹在裡面裝鬼臉。

「今天這位陳先生，妳覺得怎麼樣？」爸迫視着我。

「我——我不知道。」我不知應該怎樣回答，急得羞紅了臉，低下頭，不敢與爸目光接觸。

「那好辦！」沒想到爸這樣聰明，「以前給妳看到幾個，妳都說不要，這回要了吧。好，這個禮拜六我請他來吃飯。」



我低着頭不敢說話。前幾次，爸在客人走後總是說某人是某少東、某老板、某主任，這次不講了，就是這一點使我不明白。而每次，我看，不滿意，輕輕地吐出「不要」這兩字，總贏得一頓教訓。什麼不知父母辛苦，家裡還有十個弟妹，做長女爲什麼不犧牲一點。而媽媽，她是這個家庭的可憐者，沒有地位，從不敢表示意見，只知道撫育我們，洗衣煮飯，還得不到爸的諷言撫慰。祖父耳聾、眼瞎，不理家中一切。十個弟妹，僅一個做事，其餘都要交一筆可觀的中學費用，我真不敢想下去。

2

週末，他——陳先生果然應約而來了。他和林先生提了許多禮物來，兩瓶酒、兩隻鷄、水菓、一大包不知什麼。爸照例客氣一番，交給妹妹拿到廚房了。以前幾位，還不是經常有類此情形嗎？

林先生和爸同年，但他好像比我還羞澀。

我順手拿一張唱片把玩，那是下意識的動作。突然一種震撼我心弦的聲音：「×小姐，這是一張什麼唱片呢？」他微笑着，禮貌地；

「啊！」我幾乎有點失儀：「這是舒曼的『夢幻曲』！」我冷靜一下，反問他：「你喜歡這支曲子嗎？」

「啊！我最喜歡它，特別在靜夜中欣賞，會使我沉醉的。那如夢如幻的音色，那種美，真是無從形容的……」

我該說什麼呢？這不是一位理想的知音嗎？我內

心的喜悅，真難以表達。於是，我把唱片放在唱機上，以不擾爸的談話的聲度，和他共同欣賞這支動人的音樂。

「麗紅！菜好了，快擺桌子。」媽從廚房傳出聲音來，我不得不同答媽，把唱片收好。

「以後再來欣賞好了。」我暗示地說。

「啊！沒關係，以後我可以帶些唱片來。」

「你有，那好極了。」

他幫我拉好桌子，妹妹把菜擺好，我洗了酒杯，放好之後試探他：「你喝大杯還是小杯？」

「啊！」他好像受寵若驚的樣子。「我不會喝，不過，喝小半杯啤酒好了。」

我心中一樂，不由得倒了滿滿的一杯給他。

「等一下妳替我報銷半杯好了。」他急得結結巴巴。

「咕！」我忍不笑了：「你放心，就是一瓶我還可以應付。」

「什麼？」他一副傻相，可愛極了，我笑着跳入廚房。

「姊姊，滿面春風的，多漂亮啊，怪不得陳先生看到你，失魂落魄的樣子，看來兩人已經……」

「死鬼，妳躲在那裡偷看人家……」我笑罵了才知道已說錯了話。

「好哇！被罵死鬼的該是陳先生，不是我，還人家人的怪親熱呀……」

「媽，您看妹妹專欺負人啦！」我鬥不過妹妹，

向媽媽求救兵了。

「好了，好了，小鬼頭別盡噓舌，明兒也給妳找一位，看妳還鬧不鬧？」

「哼！我才不要呢！我要考高中、考大學！」

「好！我等着看！」媽心裡很快樂，我也快樂。但是，一陣悲涼掠過心頭。我，我僅僅初中畢業，配得上他嗎？

但是，在吃飯的時候，他毫無嫌棄我的跡象，我漸漸的轉變為喜了？

這一頓飯吃得非常愉快，只是他太拘束了，叫人怪不舒服的。飯後，在他臨走前，爸對他說：「歡迎你常常來玩，就是我不在家，你也可以來。」

只見他樂得只會說「好」和「謝」兩字，臨走還注視我一眼，那熱烈的眼光，熊熊的燒熱了我的心房……

### 3

此後，我們經常見面。他從一週來兩次、三次而至天天下班都來。他和弟妹們都混得很熟了，和老人家也很談得來，每天晚上，爸媽睡了，我和他加上妹妹三人總談到十點，他才回家。

我們又去看過電影和旅行。每次，他都先徵求爸的同意，而且又有妹妹一同去。我難得有單獨機會和他在一起。可是，我是多麼渴望少女編織的美夢能實現呢！他住的地方和我家不太遠，而我却有咫尺天涯之感。我不禁輕輕地嘆了一口氣！

他的談吐高雅幽默，學識淵博，只要有他在，家

裏的氣氛特別融洽，特別輕鬆。這是經過父母的選擇，堂堂皇皇而談的戀愛，雖然我還沒有嘗到戀愛的甜菓，但却有無數的優美旋律繞着我的週圍，使我可以憧憬得到。

我會經發現爸和他密談過好幾次，我沒有勇氣問他，爸也像對我們一樣，扳起臉孔像長輩訓晚輩一般，我甚感不平。但爲了爸的威嚴，我無能表達我的意見。

有一天，他來了，拿了兩包東西，一包全是糖菓，分給弟妹吃，一包却是蚊帳，破了許多個洞，要我替他縫，這是我的光榮任務，當然樂意爲他縫補。但是，看到帳子很黃，我不由得對他說：「應該洗一洗，留在這裡，我明早替你洗了，下午縫好，你晚上來拿好嗎？」

「但我今晚呢？」

「今晚——可以用蚊香呀！」

「好主意！」他用手輕輕摩我的臉，表示他的柔情，我則心中一甜，深情地注視他一下。突然他故意拿些東西，在我耳邊低聲說：「如果沒有人，我真想疼吻妳，妳此刻實在太美了。」

聲音低沉而富磁力，令我不醉而醉，我羞紅了臉，把頭伏在桌上。偷看他，只見他東張西望，客廳裏只有小弟在埋頭做功課，爸媽出外散步去了，祖父已睡。

「小弟，替我買一塊錢糖，好嗎？」

「好！」小弟高興得跳過來，拿了錢就往外跑。

我羞得伏着桌子上，不敢挪動一下，似害怕又祈求什麼，需要什麼，心頭小鹿似的亂跳。我知道他的詭計。我也知不可避免的，我渴望的，終於來了。

他伸着熱力充沛的手，輕撫着我的臉，慢慢的把我頭扶起來，另一隻手環過我的纖腰，啊！我的心快跳出來了。他好像夢一般的聲調，在我耳邊低唱着：

「我的……妳知道，我多想妳啊！」

我等了多久啊，這句話，我靠着他，正想回話，但——嘴唇一陣刺熱，我嘗到伊甸園的美菓，我的靈魂在昇華，漸漸的，他吻得更緊，抱得更緊，我啊，我如遊仙境，幻化飛仙，是夢？是真？是甜？是喜？我分辨不出了。

我正在陶醉於甜吻中，突然門呀然開了！

我和他都大吃一驚。我急忙推開他，趕快又伏在桌上，我的心急劇地跳着。

「哦——叫我去買糖，你們却這樣，我告訴爸爸去！」

原來是小弟。才唸小學四年級，懂什麼，嚇死我了，還以為是爸回來呢，但最後一句我不得不驚！

「小弟，」他笑着走過去，「五塊錢拿去买東西吃，別亂講啊，以後都帶你看電影；」

真有本事，小弟答應了，糖也全給他。於是，他走過來，輕輕地說。

「都是我不好，請妳原諒我。」

「啊——不！」我急得不知所云。

「對了，明天下午我休息。蚊帳，明天妳想辦法

替我送來好嗎？我在家等妳！」

「什麼？」我真不相信，他真的請我去。

「噢，不是。我的意思是，如果妳有空，歡迎妳來玩。」

「哦——」他誤會我生氣，真是傻子，我不禁啞然失笑！「什麼時候呢？」我輕輕地問。

「午飯後我在家。乖啊，一定要來。」

「乖啊」這一句話多甜呢，我無從抗拒這男性的魅力，點點頭，他高興得低下頭來……然後，他回家了。

這一夜，我有一個甜蜜的夢！

4

我把帳子包好，對媽說要去找李姨媽學縫紉，媽答應了，我騎着腳踏車去了。

好容易找到了他住的地方，一間小屋，屋內顯得有些雜亂，單身男人都有的毛病。他高興得拉着我的手坐下，千謝萬謝，並對我訴苦昨夜多少好夢都給蚊子咬破了，引得我掩嘴而笑。

「還笑人家，這一夜加上半天把心都想爛了。」

「囉！帳子給你帶來了，今晚不是可以舒服地找尋美夢了嗎？」我笑着遞給他帳子。

「唔！我不要夢，我要美麗的現實；我要我的麗紅！」

我心中甜極了，兩頰飛紅。他的臂膀已伸過來了，那麼有力，那麼溫暖，我無從抗拒。這是自然的趨勢，多少個日子盼望着，如今，有這麼美麗的時光，

讓我和他共同享受半天的珍貴時光，我應該讓幸福消逝嗎？我被拉倒在他的懷中。我們陶醉在甜吻與熱烈的擁抱中，此刻，言語是多餘的了。我緊緊的抱着他，他溫柔地愛撫着……

這是神仙的生活啊！這世界是那麼美，那麼可愛。這生活多麼有意義！人生多麼充實！

也不知道過了多久，他憐愛萬分的咬着我的耳朵，然後，把我扳轉身來，抱着我說：「甜心，妳能永遠屬於我的嗎？」

我依偎在他懷中，點點頭。

「那麼，妳爸爸是否已答應呢？會不會反悔？」我心中一寒，但立即恢復了平靜。

「不會吧，是他撮合我們的。」

「那好極了，我的甜心，我想今年年底就結婚，好嗎？」

「我不知道！」我趕快把頭埋在他的懷裡，心狂跳着。

「妳不能不知道呀！」他調皮地兩手捧着我的臉，把我羞得通紅，用兩手去輕輕搥他。

「我不來囉，你欺負我。」

「啊！對不起，疼妳！」他馬上放開了手，並且用力擁我在懷中。我安全地伏在他的懷裡，滿足地，像餵飽了乳的嬰孩，放心地睡在他的臂彎。他不止一衛護着我。然後，我發覺他拿東西蓋在我身上，手還遍的吻我。我還有什麼要求呢？他是這樣地溫柔，這樣地體貼！

5

幾天之後，他加班次數多了，來我家次數少了，可是我中午却常常去會他。我覺得，家裡不比他那裡安全，雖然僅得一小時半的溫存，這樣比呆在家裡暢快多了。

一天晚飯，爸突然問我：「麗紅，陳先生最近爲什麼不來？」

我的心劇跳，還以爲被爸發覺了我的秘密，因爲爸不許我單獨和他在一起的。

「他——他加班！」我結結巴巴的說。爸對這答案很滿意，也沒有再說什麼。

飯後，他竟然來了，使我驚喜交集，又帶來一大包東西。他每次來總花上不少錢，我會勸他不要買了，但他堅持要買。他理由很多，介紹人說應該常常買，以爸爸的歡心。有一次沒有買，會看到爸臉色不大好看。但這長期「進貢」不合情理呀！他更振振有詞地解說，他的一位同學，人家介紹一位高中快畢業的小姐，他的「進貢」還多呢，到後來還是被另外一位「進貢」更多的人搶去，前車可鑑，他不得不謹慎。今天又買來一大包東西，老幼都有，家人高興極了，我却十分難過，準又是鄰居們讚揚的好資料，老人家又說個不休了。

「麗紅和弟妹出去走走，我要和陳先生單獨談談！」

這是爸的命令，誰敢在牙縫裡透半個「不」字？我們大夥都出去了，但心裡老是卜卜亂跳，我盡往壞

處想。似乎等了好久好久，其實是半小時後，媽才叫我們回來。

我窺視爸的表情，依然十分嚴肅。他呢，力持鎮靜，若無其事的，和弟妹又玩又笑。然後，弟妹們做功課去了，爸媽也回房休息，妹妹陪着我們。

「到院子去乘涼吧！」他說：

我們拿了靠椅，在院子芭蕉樹下。

妹妹進內拿扇子，倒茶，就這時他拉我的手。

「明天中午來一下，有事和妳商量。」

我點點頭，他溫柔地吻我的手背。

妹妹端茶出來，聊了一會，他告辭回家。

這一夜，我失眠了！

我不知道爲什麼，我似有預感。一股不祥的暗影纏繞在我的心頭，目前雖瀾平瀾淺，水波不興，又安知不是排山倒海之風浪洶湧而來？

6

像一個世紀，午飯胡亂地吞了幾口，整理好一切，媽午睡了，爸和弟妹都上班了，我揀了一件淺顏色的洋裝，對了，這是最喜歡的顏色。

到了他家，還未坐好，他就捉着我的雙手，凝視着我，看得我怪不好意思的。

「幹嗎這樣看人嘛？」我羞澀地垂下了頭。

「讓我看清楚妳不好嗎？」聲音有些異樣。

「難道還不了解我？」我有些哀怨。

「不是！只因爲我以後沒有更多機會能夠看到妳

了！」  
「你說什麼？」我抬起頭，睜大了眼珠，吃驚地問。

「唉！還不知道是妳的錯還是我的錯。」  
他放了我的手，躺在他的床上。

我越弄不明白，越是焦急，難道是爸阻撓他？不是他自己造成我倆的呀，看他這般頹喪，我心一軟，走過去伏在他身上，嚶嚶啜泣。

他伸出一手抱着我，另一手輕撫着我的長髮，然後吻去我的眼淚，幽幽地說：「爸昨天勸我以後禮拜三和禮拜六可以到妳家，他說一方面爲了我安心於事業，一方面希望我不至擾亂弟妹做功課。」

「這——這是不成理由的呀！」我掛着淚珠仰望他。

「本來，他問我有什麼人在新加坡。我告訴他，有叔叔在新加坡做生意，但生意不大，父親不在塵世，母親年老。他又問我，聽說我在銀行有三四萬存款，真不真？我說哪有這麼多，只有三四百塊而已。因爲我不知道別人有意替我扯謊，我露出了一副窮相。他沉默了片刻，很嚴肅地對我說，前天你在這客廳裏對麗紅不規矩，這不像一位讀書人。我希望你以後少來找麗紅，拜六和拜三來坐一下就好了。他這樣說，我又有什麼法子。唉！」

「那一定是被小弟走漏了風聲，但是……」說到這裡，他變手抱緊了我：「麗紅，如果你爸改變了主意，妳將怎麼辦？」

我該怎樣說呢？我是那麼愛他，愛得很深很深。我把嘴唇印在他嘴唇上，以示答覆。

許久——他用手輕撫着我的臉頰，我有說不出的快感。

但是，父親的威嚴，我是深知的。如果，啊！我不敢想下去了，這是爸的第一道逐客令。我繼續愛他？做一個叛逆的女兒？犧牲自己？服從父命？此刻哀樂交雜，我無法分辨得出，是甜是苦。

突然，他緊緊的抱着我。我閉着眼睛，任他給予我愛的撫慰。無數的熱力，傳遍了全身，我如痴如醉地。他低沉地在我耳邊：「我愛，我……我不能失去妳，妳是我的生命，妳知道，我多麼熱愛着妳……」

「我也是——」我伊唔着。

「噢！」他吻得我更緊，我發覺他全身是火，熊熊地燃燒着我。

「啊！不！」我在沉醉中驚醒過來，推開他的變手。

「我愛，妳知道我愛得妳發狂嗎？今天，讓我們把握今天的幸福吧，我需要妳。」他迷迷糊糊地說。

我哭了，我分不出這是感情還是理智，我狂吻他，我的鈕扣已開了。突然，我好像看到爸的影子站在前面，我急忙把他推開，站起來整理衣裙。我哭着說：「不要恨我，名份未定，我們適可而止較好些。你知道……我……我深愛你的……」我泣不成聲。

「啊！我——我對不起妳，請妳原諒我！」他站

起來扶着我的肩，在我臉頰輕輕的吻着。

「哇！」我轉身撲在他懷中，忍不住大哭。他撫着我的頭髮，抱着我，讓我哭個痛快。

我把他的衣服哭濕了一大片，良久，他才扶我坐下。

「麗紅，我們該怎麼辦呢？」

「我想，你還是去找林先生及那幾位姨媽商量商量，這樣總是好些的。」

「好主意！」他高興的把我抱緊，連連的吻着。我伸手去環着他的頸。我們，又狂吻在一起了……

「我該回去了。」我不能太放肆，推開他，跳落地，穿上鞋子，對着鏡整理衣裙。他柔情地替我整理蓬鬆的頭髮。我轉過身吻了他一下說：「不要忘記你說過的話，努力去打開僵局。」

「……」他點點頭，很興奮地凝視着我，然後，雙手一緊，我又在他懷中了，吻着吻着……也不知道多少時候，我們才上氣不接下氣的分開。他送我至門口，吻我手背，那溫情，令我刻骨難忘。

又豈料，這竟是最後的一次會面。真是天有不測風雲，父親變化之大令我無法適應。

回到家已三點了，爸爸赫然在家。

「麗紅！過來！」這是暴風雨的預兆！我懷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坐在爸的對面。

「剛才偷偷去了那裡？是去會那窮小子了？」我滿肚烟火，但不敢發洩！

「告訴你，從今天起，不許和那流浪漢在一起，

我也不許他再踏入我家門一步，否則趕他出去，癩蛤蟆想吃天鵝肉，不知天高地厚……」

「哼！」我心裡憤怒的想，人家大學畢業，我只不過是初中生，他那一樣配不起我？」

「紅，」爸的聲音突然轉軟下來了，「妳知道爸媽千辛萬苦把妳養大成成人，家裡弟妹衆多，需要一筆很大的教育費。妳今年不小了，爸媽指望妳嫁得一個有錢的人家。在這兒，人口的比例是男多女少，所以不可隨便犧牲了自己，慢慢選擇。那小子，我以為他存了幾萬元款，豈料全是謊言。此人不可靠，以後不可以和他來往了，讓爸再爲妳選擇一位有財有地位的人物，這一輩子，弟妹們都不用再愁了……」

「……」我掏出手帕，掩着臉啜泣！

「紅，委屈點，妳是長女，這個家不能不管。妳有這份權利，應善爲利用。我們不能永遠過這窮日子！」

「不！」我再也忍不住了：「他不可能永遠窮，他還年輕，有光明的前途……」我又哭了。

「住嘴！」

爸聲色轉厲，大聲暴喝，嚇得我心驚膽跳不已！

「羊知跪乳之恩，鳥有反哺之義，養兒防老，積穀防饑，養大妳有何用？我就禁止妳和他來往，不許出家門半步，否則我就不欲再生……」

我痛哭失聲，跪在地上，號啕大哭。

爸步入房內去了，媽過來扶我起來。

「孩子，難道妳還不知妳爸的剛性嗎？還要反抗

他？萬一妳爸真的有三長兩短，妳怎樣見人？快進去向爸道歉，沒有爸，妳會有今天嗎？」

我不斷抽泣着，哭得像淚人兒一般被媽推入爸的房間，媽用手在我腰部推了一下，我跪了下去，哭着說：「爸，請原諒我，我聽您話……」我心如刀割！

「這樣才是我的好孩子！」爸命我起來。

步出房門，我飛奔到我的房間，倒在床上，我的心片片碎了……

黃崖著；

## 煤炭山風雲

## 金山溝的哀怨

出版者：新文化事業供應公司

## 鄰居們

出版者：高原出版社

即將出版 敬請留意



# 我最難忘的 一段日子

母親和我，相隔不見已多時，今天見到她，她顯得格外瘦削。

「媽，妳瘦了，想是妳教書過勞。媽，妳整日忙着學校裏的事，當心弄壞了身體。」

「傻孩子，媽向來是瘦的，只要你用功讀書，瘦了一點，又算得甚麼呢？」

唉，媽總是這般地說。這幾年來，媽的確操勞過度。媽雖然是小學校校長，却甚麼事都要自己擔當。她時常說：「別人做的事，總是靠不住；我一定要好好地教導這群天真無邪的小學生，不然，太對不住孩子們的父母了！」她未免太認真了。也正因為這緣故，她白天除了執教，晚上還得抽空自修馬來文，以便教授學生。

## 2

自從那年，我離開了家，到這兒求學，轉眼間已是三年多了。上回若不是爲了我的學業問題，我怎會背離鄉井跑到這老遠的麻坡？唉！老實說，都怪自己不好，初中唸了兩年，成績壞透了。年底，成績冊被染滿紅色的阿拉伯數字，我留級了！那天，我把成績冊交給媽，心裏不是滿不在乎的嗎？我以爲，給她痛罵一頓，是大不了的事。可是，媽並沒這麼做，她却爲此事哭了一個通宵。

「媽，原諒我，我錯了！」我心中深受感動。  
「孩子，媽在這小學校裏教書，經常受人家的



白眼。但爲了你們，我甚麼都忍受，總算有一天，你們都出人頭地，將這些怨氣洗刷乾淨，替媽爭一口氣！……

「媽……媽……你太辜負我們了！」

「媽……媽……我答應妳！」我心裏難受極了。雙手攙着她的頸項，悲痛地大哭起來。

這雖然已是三年前的事了，可是這情景至今乃浮現在我底腦海中。在夜闌人靜之際，我難免要回憶起這樁往事。每逢這個時候，我總會從抽屜中取出母親的一封信，反覆地閱讀：

毛毛：

我們整天爲你的讀書問題擔心！滿望你今天能順利地上學，誰知仍未接到通知，又得勞姨媽等爲你着急設法，盼望還有一線希望，要不然只好先進私立英校讀書了。

今晚你爸爸回來說，你還未入學，因此全家都不安！本來這幾天我忙得不可開交，但不抽出時間穿寫幾行給你，我將無法入眠。在工作忙碌的時候，還不覺得，到了晚上，家裏就顯得分外冷清。爸爸去教琴了，你二個妹妹就緊跟着我，頭一禮拜睡覺都要人陪，整天都提起你，不知你也會時刻惦着我們？等你學校定了，再詳細寫信告訴我。千萬要乖，要聽姨丈和姨媽的話，不要再給我掛慮。

明天開學了，少了一個你上學，想起來，媽就難受！等你長大後，會領會我現時的心境。倘使沒有姨媽如此疼你，說怎麼我也不讓你離開家。孩子，爲了你的將來，我甚麼都忍受。所以，不論進甚麼學校，

你千萬要埋頭苦讀，不然，你真是太辜負我們了！

媽媽書于開學前夕

讀完媽的信，我哭倒在桌上，眼眶裏充滿了淚水，一滴一滴地從眼角邊淌了下來。我抬起頭，望着牆上母親的掛像，那雙明幌幌的眼睛，彷彿欲穿我的內心！

### 3

兩年前的一个下午，我打從學校回來，表姐忙着告訴我：「你爸爸來電說你媽媽病了，打算在這週末進入醫院。」我一聽之下，怔住了，茫然望着表姐，許久許久都沒有反應。我想這是不可能發生的事吧！在最近的一次見面中，媽只說她染上流行性感冒，外加上喉嚨的劇痛。幾經求醫，她的病似乎也有了起色，天曉得她的病狀竟起了變化。爸爸！你終日陪伴着媽，她的病況，想必必然知道得最清楚，你爲甚麼要挨到事情急了，才讓我們知道？

這時，傳來陣陣的電話鈴聲，打破了我的沉思。我跑過去，伸手抓起聽筒。

「喂，你是——」

「毛毛，是你嗎？」這不是爸爸的聲音嗎？沒等我

問個清楚，他急不及待地就問了。

「接下來，竟是一些沒加標點符號的話。」

「告訴姨媽，我打算傍晚的時候，開車到蕪坡接你們來峇株，請你們準備一下！」

「爸，這到底怎麼一回事？媽怎樣了？」我急着

問。

「唉，媽病了，病得很厲害！所以，我想讓你們看看她，安慰她幾句。……。」

「病了？甚麼病？要緊嗎？給醫生看過沒有？」

不待他說完，我打着一連串的問號。

「把剛才的話轉告姨媽他們，爸沒空！」

「整整個下午，我們都爲這件突如其來的消息而擔憂，大家你一言，我一語的談論着，結果認爲應該儘快把媽送往醫院治療。」

4

乘着我太早，姨丈向友人借得一部車子，取程前往峇株，我們沒有耐性等待爸爸的車子！

起初，我還以爲媽的病仍然像過去一樣，只是一時身體衰弱，事後便無恙了。但這一次，做夢也沒有料到，她竟躺在牀上一動也不能動。

我望床上的母親，幾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她那個青白而帶虛腫的臉孔，瘦小的身軀，當時，若不是我極力抑制着自己，我真想問：「媽，妳怎會變成這個樣子啊！」

記得，在我進入房門的一剎那，我低喚了一聲，「媽！」可是，她好像沒聽到我的呼聲。於是，我放開嗓子，再叫了一聲。這一次，媽只略略地翻個身，

看見我站在她的面前，用輕微的聲音問道：「毛毛，甚麼時候回來的？」說完，照舊擺回方才的睡姿。啊！她彷彿連親生兒子都不要了。後來，我才明白那是

怎麼一回事。

以後，便是她和姨媽的談話。我靜靜坐在她的腳旁，無意中發覺那是一雙冰冷的腳。我問着：「媽，妳冷嗎？」可是，媽仍是那麼對我冷冷淡淡，依然和姨媽說話。

「——二姐，坤（這是媽對爸爸的親密稱呼）真不懂事，我病了，到洗手間去，吃力的走過廳前，他坐在那裏，看我經過他身旁，他曲縮着腳，讓開了路，照舊看着他的報紙……。哎！還是小寶懂事些，扶我一把。」她的語氣永遠是那麼淡淡。

「他真是個忙人，早上去了學校，下午還得再到學校辦公，我真不明白那兒來的這許多工作。唉！我早就叫他把庶務主任辭去，像他這樣糊塗人，怎好理財呢？」她歇了歇，又往下說，「去了學校，便是幾十個鐘頭，要我帶我下坡看病，他連影兒都不見，等他回家，不知已是甚麼時候，人家藥房早關了門！」

「他真是！我若知道，怎容得你們這樣拖延下去！唉，沒空，沒空，爲甚麼不早給我電話？」姨媽埋怨道。

「噢，——」她好像是在深深的舒一口氣，又接着下去：「二姐，你不曉得，我提過了，但他說不願令你們就憂。這兩天，他看我起不得床，才着急了。前天，他才向校方請了假，一清早送我去給醫生檢查。」

「她說到這裏，姨丈忙問：『醫生怎說？』」

「他給了我一封介紹書。」順手指指桌面，「我沒功夫細讀，坤只告訴我，明早要到新加坡走一趟，

信裏頭介紹的是中央醫院。所以，今晚連你們到來商量辦法，你們以為如何？」媽好似很不安。

「三妹，妳累了，不要多講話，休息休息，明早還得趕路。進醫院的手續，我們會替妳辦妥。今晚我留着陪妳，用不着擔心，好好的睡吧！」姨媽說。

這時，壁上的掛鐘接二連三的敲着，發出沉重的響聲，那音波像漣漪般地在擴散開來，又漸漸地消散了。房間內頓時是一片靜默。

「時候不早，也該回蘆坡了，明天你還得上學校。」最後，還是姨丈打破寂靜，對我說。

我下意識地點點頭，可是內心裏却有一萬個不情願。

## 5

第二天早晨，一覺醒來，東方大白，我張開惺忪的睡眼，昨夜發生的事，恍如一場夢。

整個早上，我雖置身學校中，然而，一顆心却早已飛向媽媽了。

從學校回來，我便守候在電話機旁，等候爸爸的來電；可是一直到了黃昏，爸爸才打電話來。

爸爸要姨丈聽電話。我心裏不明白，為甚麼爸爸不肯直接和我交談，好似我是一個外人。

我站在那裏，凝視着姨丈說話時的表情，只見他在那裏聽着，說着，聽着，臉上的表情十分複雜。

好容易待他掛上電話，我趕緊問他關於媽媽的情

形。

姨丈想了一會兒才說：「你媽媽已由中央醫院轉入湯申靈醫院，這是一間著名的專科醫院。」

接着他把當天母親送往醫院的情形大略地告訴我：「昨天，他們絕早起程，你母親一路上沉睡在車廂裏，不省人事，姨媽在旁照顧着她。你爸爸說當時的情況壞透了。中午，他們到了新加坡，找着了中央醫院的所在地，不知何故，當下又更換了湯申靈醫院，醫生們連聲說：『為甚麼這樣遲才送來！為甚麼這樣遲才送來！』接着，便給她作了一個全身檢查。據醫生報告，她的病情不簡單。現在，還未能確定患的是甚麼病。」

說到這裏，姨丈看了一看我正哭喪着臉，於是安慰道：「別難過，再過幾天，待她病勢好轉，我們去探望她。」

這時，一種說不出的沉重感覺，使我的心開始往下沉，沉，沉……

## 6

近日來，一聽得電話鈴聲，便會嚇得心驚肉跳。媽媽的遭遇，使我精神恍惚，終日憂悵不歡。

第四天下午，姨丈絕早從外邊回來，透露了一件令人興奮的消息，他說媽媽的病已告平復。爸爸和姨媽準備明天先回來一趟，同時他們已拜托姑丈、姑媽照顧母親。我聽了以後，真感快慰。數日來的鬱悶和不寧，也都消散了。

這一天，是母親進入醫院的第六天，再過兩天便是週末。我們決定乘這個假日去新加坡探望母親。我感到非常高興。

可是，到了第七天，事情却發生了變化。我們忽然接獲星洲醫院當局的來電，說母親的病況在今晨一度惡化，呼吸微弱，經醫師緊急施救，呼吸已漸見穩定，現在始告恢復。

同時，姑丈那邊也打來電話，他扼要地說：「佩玉病情危殆，你們在今夜儘可能前來一趟吧！」

這消息太突然了，就好像是一股旋風，把我的希望給捲走了。我感到悲哀和失望，並且覺得害怕。

夜幕低垂的時候，我們踏上了路程，車子在公路上飛馳着。車上，姨媽不知說了多少吉祥的話；姨丈的語氣變了，變成很單調；爸爸的表情却是出奇的難看；兩個妹妹緊緊依偎地坐着，臉上露出不安的神色；我憂心地合上兩眼，向上天做了不止一次的禱告。

夜晚十一點，汽車終於在湯申露醫院門前停下。那管門的司關開啓了鐵柵，只見一名警察步出；在他盤問之下，我們道明了來意。接着，他很莊重地說：「我要向你們報告一件事，有一位來自峇株的病人，她已經死了。這是醫院當局的通告；我是警署的特派員，負責通知她的家屬。」那警員毫無保留地說。

這話聽來，好似晴天霹靂，難以置信。

「什麼地方來的病人？」我們急迫的再問。

這時，大家好像在竭力控制自己的情緒，有片刻

的靜默。

只聽得對方又重申了一遍：「峇株。」  
我們的心都冷了，眼淚隨着湧了出來。

8

親友們都不辭路遠地起來儗儀館弔喪，個個無不感到心痛。

太遲了，是的，太遲了！記得，那天晚上，我匆匆地跟母親握別，萬料不到，此一別竟成了永訣。媽啊！兒若是知道這一錯會鑄成大錯，一定會陪着你離世的最後一刻。如今，你的一口靈柩孤獨地停在殯儀館內，你是那麼安祥地睡着了，永遠地睡着了。媽，我知道你最疼愛我，然而，你却遠去了。這怎能叫我不傷心呢！

我呆呆地站立在母親的靈柩旁。「媽媽，媽媽！」我不知叫了多少遍。「媽！我有許多話要對你傾訴，你聽我說吧！哦！媽媽啊！」我茫然地坐下，索性放聲大哭起來。

這一個晚上，母親的生平良朋雖都露倦態，但却始終不願離開現場。

蓋棺的時候，我撲在母親的靈柩上，悲慟得哭不成聲：「媽！你爲什麼要離開我們啊！媽媽！媽媽！什麼時候再來看看我們？」

9

每當回憶至此，我總是心裏想：「天哪！你爲什麼要把這種悲傷的事落在我的身上呢？」

世界現名著名精華

# 不 屈

董 毛  
玉 姆  
林 原  
譯 著



他又走回廚房裏。那個人滿臉血漬，仍舊臥在剛才被打倒的地方，在地上低聲的呻吟着。那個婦人背靠着牆，眼中充滿着恐怖的神情，望着衛理和他的朋友。等到他走回來時，她倒抽一口涼氣，接着便抽噎的哭了起來。衛理這時坐在桌邊，桌上放着一隻喝剩下一半的酒杯，手中拿着手槍。韓思走到桌邊倒了一杯酒，一口氣喝下去。

「小夥子，你好像跟人打了架似的。」衛理笑着說。

韓思的臉上有幾條手指甲抓過的痕跡，鮮血滲透的流下來。他小心的把手撫在面頰上。

「這個婊子差點兒把我的眼挖出來。我得上碘酒。可是她現在倒伏貼了。你到她那兒去吧！」

「哦……這個……我也去？天晚了呢！」

「別發憊氣啦，你是個男人呀，不是嗎？晚點怕甚麼，回去時就說我們迷了路。」

這時天還亮，陽光從西窗中照進這座農舍。衛理猶豫了一陣子。他身材矮小，臉面黧黑，平時是作裁縫的。他不想在韓思面前示弱。他起來，向韓思剛才走出來的那個門走去。當那婦人看出來他的企圖時，她尖叫一聲衝向前去。

「不行！不行！」她喊着說。

韓思一步跳到她的面前。他抓住她的肩膀猛力向後一推。她顛簸着倒在地上。他拿起衛理的手槍。

「你們兩個都不准動！」他用刺耳的法語說，但仍帶有德語的喉音。他向着門擺擺頭。「去吧，我看着他們。」

衛理出去後，一下又回來了。

「她已經暈過去了。」

「那有甚麼關係？」

「那豈不太那個嗎？我幹不下去！」

「你這種人，蠢豬，娘兒們氣！」

衛理的面紅了。

「我們最好還是回去吧！」

韓思輕蔑的聳聳肩。

「等我把這瓶酒喝完了，咱們就走。」

他當時覺得很安適，最好是能再多呆一會兒。他從早晨值勤，在摩托車上坐了很多個鐘點了。他的四肢很

酸痛。幸好他們已經不用再走多遠，到蘇山——只剩十幾公里了。他在猜想他到那裏是否可以有床鋪睡。假若這個女子不是這樣糊塗，這些事也不至於發生。他和衛理迷了路，他們向一個在田裏作工的農夫問路，他故意的把他們指到歧路上去，於是他們走上一條小路。當他們走近這個農家時，他們停下來問路。因為軍中有命令：當法國居民沒有不軌的行動時須要好好看待他們，故此他們詢問時很有禮貌。這個少女開了門，她說她不知道到蘇山該怎樣走，所以他們推門進來；那個婦人家，依韓思的猜測，是這姑娘的媽媽，她告訴了他們應走的路。他們三個人，那個農人，他的妻子和女兒剛吃了晚飯，桌上還擺着一瓶酒。韓思見了酒才想起自己餓得要死。那一天非常熱，從中午他沒有喝過一點水。他跟他們要一瓶酒，衛理幫着說，酒錢是要十足支付的。衛理是個身材矮小的好人，只是不免太和氣了一點。無論怎樣說，他們總是勝利者呀！法國軍隊在那裏呢？不顧命的逃走了。英軍呢，丟下一切的武器裝備，狼狽得像一頭逃命的兔子，跑回英國去了。征服者可以予取予求，不是嗎？但衛理在巴黎作過兩年裁縫，他的法語說得不錯，所以得到了目下的工作。但這對他是不利的，因為曾與法人同住過，他在其他德國軍人看來，不免有點兒下等。

農人的妻把兩瓶酒放在桌上，衛理拿出三十法郎來給了她。她沒有道謝。韓思的法語說不了，衛理那末好，但他能把自己的意思表達出來，他和衛理二人一直在談，衛理不時改正他的錯誤。因為衛理在路上對他很有用處，於是二人成了朋友，同時他也知道衛理很看重他。他看重他因為他身材高大而又清秀，肩膀很寬，又加以他生着一頭美麗的捲髮和一雙藍眼睛。他絕不錯過練習法語的機會，他現在試着說，可是那三個法國人沒有答辭。他對他們說，他是農家的孩子，打完了仗他還要回到農莊上去。他的母親送他到慕尼黑進學校想叫他作生意，但他却無心於此道，所以在大學入學考試後他進了農業學院。

「你到這裏來問路，現在已經知道了。」這女子說：「把酒喝下去，走你的路吧！」  
他以前沒有注意她，她不能算美，但她的瞳子很黑，高鼻樑生得很端正。她的面色蒼白。她穿得很樸素，但她的神態却不甚合於從她表面可以看得出的身份。她有一種高貴的氣質。從戰爭初起他就聽到同伴們對法國姑娘的議論。她們有一種德國姑娘所沒有的東西。衛理說那是一種「風韻」。但當他追問這兩個字的含意時，衛理只能說，這要你自己看了才能明白。自然他也聽到有些人說，她們是崇拜金錢和心如鐵石的。再有一個禮拜他們就能到巴黎了，哦，他就要親身領會這種風韻和風情了。人們說高級統帥已經給當兵的預定好了一些所在，他們可以去。

衛理說：「快把那點喝了，咱們走吧！」  
但韓思正覺得非常舒服而不想匆匆離去。

「妳不像是鄉下姑娘！」他對那女子說。

「那末像什麼呢？」她回答道。

她母親說：「她是個教員。」

「這樣說來，妳是受過相當教育的。」

她聳聳肩，但他却好興緻的用一團糟的法語說下去。「妳要知道這是法國人從來沒有趕上過的好事。是我們向我們宣戰的，而不是由我們宣戰的。現在我們正要把法國變成一個守法紀的國家，我們要在這兒建立秩序。我們要教導你們工作。你們要學習服從與紀律。」她緊握了拳頭望着他，她眼中充滿了憎恨，可是她沒有說什麼。

衛理說：「韓思，你喝醉了。」

「我是很清醒的。我只是把實情告訴他們。他們也是可以立刻看到的。」

「他說對了。」她大聲的說，她再也忍不下去了。「你喝醉了，馬上去吧，去！」

「哦，妳懂得德文呢，不是嗎？好好，我就走，可是妳得先跟我親個嘴兒。」

她向後閃了一步躲他，可是他已經抓住她的腕子。

「爸爸！」她叫着，「爸爸！」

農人跳到德國人的身上，韓思放下了她，使足了他的氣力打在他的臉上，他身子一彎，倒在地板上了。女子還沒有來得及逃開，他一把將她抱住。她掄起臂來打了他一個耳光……他冷冷的笑了一笑。

「這就是在一個德國軍人要吻妳時妳表現的態度嗎？這妳是得賠償的！」

他把她的雙臂擰轉到背後扯她到門外去。但她母親衝上去，拖着他的衣服想拉回他來。他用一隻手抓緊女孩子，另一隻手掌將婦人用力一推，於是她踉蹌的退回去靠到牆上。

衛理喊着，「韓思！韓思！」

「他媽的，你不用多嘴！」

他一邊用手遮住她的嘴使她喊不出來，一邊把她拖出了這個房子。事情就是這樣的，你總得承認這場災禍

是她自取的。她不該打他的嘴巴，假若她乖乖的給他親一下，他也早就走了。他看那農人仍舊躺在倒下去時的老地方，見他臉上那種尷尬的神情，他情不自禁的笑出來。當他看見那婦人畏縮的靠在牆下時，他的眼中露着微笑。她是擔心會輪到她嗎？不大像。他想起了一句法國土語：「萬事起頭難。」

「老太太，這有什麼可哭的呢？橫豈早晚得有這麼一回的呀！」他從口袋裏拿出了錢包：「看，這裏是一



百法郎，留給姑娘作件新衣服，正趕上口袋裏的錢只剩下這一點了。」他把錢放在桌上，帶起鋼盔，說：「咱們走吧！」

他們碎的一聲關上了門，騎上摩托車走了。婦人走進客廳。她的女兒躺在大靠椅上，原樣不動的倒在那裏痛哭。

三個月以後韓思又回到了蘇山。他曾經隨了戰勝的軍隊進了巴黎，坐着他的摩托車通過凱旋門。他跟着軍隊推進到陶爾，後來又到了寶砥。很少有戰事。戰俘是他們唯一所見的法國兵。這次戰役是他所能想像的一個最大的嬉戲。停戰後他在巴黎住了一個月。他寄風景明信片給他在巴伐利亞的家人，又買了不少的禮物。衛理因爲是老巴黎，所以留下了。他和本團其餘的人被送到蘇山駐防。那是一個很精緻的小城，營房也很舒適。伙食非常好，香檳酒用不到德國的一馬克就可以買一瓶。當他受到向那裏出發的命令時想：「若是去看看那個女子。一定很有趣。」他爲表示並無惡感起見，帶了兩雙絲襪子。他對記憶陌生的地方很有天賦，他想他一定難找到那個農家。一天下午他沒有事，他把絲襪子放在衣袋裏就上了車。那是一個美麗的秋天，天上萬里無雲，一路上是風光旖旎、地勢起伏的鄉村。那時正值多日天氣晴朗，雖已交了九月，白楊樹一點也沒有顯出到了秋末的氣象。他轉錯了一個彎，這就延了他一會兒。雖然如此，用了不到半點鐘的時間，也就到了他所要找的地方。當他走近門時一隻混種的狗對他猜吠。他沒有敲門，逕自推門而入。那個女子正坐在桌邊剝馬鈴薯，她看見穿軍服的人吃驚的站起來。

「你要什麼？」她辨認出他來，於是手攢着刀向牆退去。「是你。你這個強盜。」

「不用怕，我不會傷害你的。看！我給你送絲襪子來了。」

「拿出來，連你也一齊出去！」

「別糊塗，放下你的刀，妳要不痛快點兒，吃虧的只有妳。妳用不着那樣怕我。」

「我不怕你！」

她把刀丟在地上。他脫下鋼盔坐下，伸出腳去把刀勾過來。

「我給你剝馬鈴薯，好嗎？」她沒有回答。他伏身拾起了刀，從碗裏拿出一個馬鈴薯，剝起來。她的面容堅決，眼中充滿敵意。她靠在牆上窺伺着他。他對着她表示和解的微笑說：「妳爲什麼那末氣忿忿的，妳要知道我並有怎樣害到妳呀！我那時心情有點緊張，每人都是如此的。他們談論着不能征服的法國軍隊和馬奇諾防線……」他在咯咯的笑聲中結束了這一句話。「同時酒氣冲上了頭。妳可能受到比那個還要糟的對待。婦女們會對我說，我的長像還不錯。」

她鄙夷的把他從上到下看了一眼。

「滾出去！」

「由不得妳！」

「你要是再不走，我父親要到蘇山去報告你的上司了。」

「他不管這些的。我們受到命令，叫我們與本地居民交朋友。妳叫甚麼名字？」

「你不用管！」

她雙頰緋紅，眼中冒着怒焰。她比他記憶中的她更美麗。他幹的不壞。她的文雅表明她是城市裏的人而不是鄉下人。他想起了她母親說她是教員。因為她幾乎可以算得上是大家閨秀，他有心的纏磨她以取樂。他覺得自己精壯而健康。他用手撫着他金色的捲髮，當他想到許多別的女子若有她所會有的那個好機會而早已委身相就的情景時，格格的笑起來。他的臉被太陽晒得黑黝黝的，以致他的眼睛藍得驚人。

「妳的父母呢？」

「在田裏作工。」

「我餓得很，給我一點麵包、乳酪和一杯酒。我給錢。」

她一聲冷笑。

「我們三個月沒有看過乳酪了。我們自己吃的麵包還不够呢。一年前法國兵拉走了我們的馬，現在德國鬼子又牽去了我們的牛、豬、雞和我們一切所有的。」

「是的，他們給了錢呀！」

「我們能吃那些一文不值的鈔票嗎？」

她哭起來。

「妳餓嗎？」

「哦，不！」她淒楚的回答說：「我們把山藥蛋、麵包、大蘿蔔、萵苣菜像山珍海味樣的吃下去。明天爸爸要去蘇山看能不能買些馬肉。」

「小姐，聽我說。我並不是壞人。等我給妳們拿一團乳酪來，我想我也許能弄點火腿來。」

「我不要你送東西，我寧可餓死也不摸你的東西。」

「咱們到時候再看吧！」他高興的說。

他戴上鋼盔，站起來，帶着一種「小姐，走啦，回頭見！」的神情走出來。

他屬於職責，不便坐著車到鄉村裏躍躡。他必得等到因公外出時才能再到這個農莊裏來。十天之後，他像上次般的不響不响的進來，這次正好趕上農人和他的妻子在廚房裏。那時約當正午，那個婦人正攪動爐上的鍋子。男人坐近桌子。當他進來時，他們看了他一眼，但他們不覺得驚異。關於他上一次的訪問，女兒必是有對他們提起過。他們沒有說話。婦人家繼續煮飯，男人橫了他一眼後，看着桌上的漆布。但這些都不足打消韓思的好興緻。

「日安，諸位！」他興緻勃勃的說：「我給你們帶了點東西來。」

他打開遠身的包裹，取出一大塊瑞士的純乳酪，一塊豬肉和幾罐沙丁魚。婦人回頭望過來，當他看見她眼中貪饞的眼神時，他笑了。男人怒沖沖的望着這些食物。韓思對着他快樂的咧開嘴一笑。

「真是對不住，在我第一次來的時候，我們發生了誤會。可是你們那時候的干涉也不對。」

在這時，女子走了進來。

「你在這裏幹甚麼？」她粗聲暴氣的問。以後她的眼光落在他帶來的食物上。她把它們扒拉在一塊兒扔給他。

「拿回去！拿去！」

她媽媽跳上前來。「安妮，妳瘋癲啦！」

「我不要他送的東西。」

「那是我們的東西，是他們偷去的。妳看那些沙丁魚，那是法國寶島沙丁魚。」

她抬起了那些東西。韓思看着這女子，淡藍的眸子中泛起了嘲弄的微笑。

「妳叫安妮，對不對？怪好聽的。妳因妳的父母得到一點食物而嫉恨嗎？妳說你們已經三個月沒有吃乳酪了。我找不到火腿，我已盡了我最大的努力。」

農人的妻子把那塊肉捧在手裏又抱在懷裏，你可以體會得出，她恨不能把這塊肉吻一下。眼淚流在安妮的面頰上。

「多丟人呀！」她嘆息着。

「沒有的話，一團乳酪和一塊豬肉，有甚麼可丟人的呢？」

韓思坐下，點起一支紙煙後，把煙盒遞給了老人家。農夫猶豫了一下，但這誘惑畢竟太大了，他取了一支把煙盒又遞回去。

韓思說：「留下吧，我還有很多呢。」他把煙吸進去之後從鼻孔中噴出一團煙雲。「我們爲甚麼不能作朋友呢？過去所作的已經不能再挽回了。戰爭就是戰爭，並且，哦，你明白我的意思。我知道安妮是個受過相當

教育的女子；我要她對我有個好印象。我以為我們在蘇山還要住很久，我現在可以帶一些東西給你們。我們一天，我就幫助你們一天。你知道我們竭力和城裏的人做朋友，可是他們不肯。當我們從街上過的時候對我們連看都不看一眼。話又說回來了，那回我和衛理來的時候鬧的事情，是一樁意外的事。你們不用再怕我，我要把安妮當作自己親姊妹樣的尊重。」

「你到這裏來幹甚麼？讓我們靜一靜，好不好？」安妮問道。

他實在不知道，他又不想說他是想來找一點友情。環繞着他們在蘇山全部防軍的無聲的敵意使他心裏發煩，所以，有的時候他真想去找一個不把他放在眼裏的法國人按在地上，植一頓來泄泄氣；又有些時候他感受得太厲害了，他甚至想咆吼一場。假若他能有一個歡迎他的地方可去，那該有多好。他說他對安妮沒有邪念，他說的是真話。她也不是他意想中的女人。他喜歡身材高大，乳峯高聳，眸子碧藍，頭髮美麗像他自己的那種女人；他喜歡那些健康，魁梧，服裝都麗的。那些他所認為不算甚麼的雅緻，那細美的鼻子和烏黑的眼睛，癯白的長臉——那女子身上似乎有一種冷若冰霜的氣質。所以，假若不是他因了德軍大獲全勝而興奮，假若不是他因了過度疲勞而又得意洋洋，假若他不是空空空的肚子中灌了那末多的酒，他決不致血迷心竅而對這個女子在那天下午幹出那樣的事來。

這事以後，韓思有兩個禮拜不能離開。他把食物留在農人家裏，他相信老人們一定會狼吞虎嚥的大吃一頓。他猜不出安妮會不會也同樣的吃。在他轉身而去之後，若是安妮也和她父母坐在一起吃，他也不會引以為怪的。法國人，他們不會拒絕白得來的東西的。他們柔弱而頹廢。她恨他，是的，天啊，她把他恨透了，可是猪肉到底是豬肉，乳酪到底是乳酪呀。他心中很掛記她。她是那樣的恨他，這使他生出一種苦相思的煩惱。他被女人們寵得慣了。若是在近日的某一天，她忽然愛上了他，那倒是怪好笑的。她是她的第一個情人，他曾聽慕尼黑的學生們在喝啤酒時說過，一個女人所真愛的只有第一個情人，此後的只是泛泛的愛而已。當他居心要弄到一個女人時，他從來不會失敗過。韓思自己笑了，狡黠的笑浮上了他的眼睛。

他終於得到一個機會到那農莊去。他帶了乳酪、牛油、白糖、一罐臘腸和一些咖啡，騎着摩托車去了。這次他沒有見到安妮。她和她的父親正在田裏工作。老婦人正在院子裏，當她看見他帶來的包裹時，她的臉光亮起來。她帶他進了廚房。在解開包裹的時候，她的手微顫着。她看見他帶來的東西以後，她便流下淚來。

「你真好！」她說。

「我可以坐下嗎？」他客氣的請求說。

「當然！」她向窗外張望，韓思猜她是怕安妮聽見。

「我給你倒一杯酒好嗎？」

「太好啦！」他是個機伶人，一眼就看出來，她的貪吃使他對他雖不甚友誼，至少是和氣的。她向窗外那一瞥，使他倆成了自己人。

「妳嘗着那些豬肉怎麼樣？」他問。

「不能再好啦！」

「下回我來還要多帶點兒來。安妮愛吃嗎？」

「你留下的東西她嘗都不嘗。她說她情願掛餓。」

「真糊塗！」

「我也是這末說她。我說，東西既然留下了，不吃也是枉然呀！」

他們談得怪投機的。韓思一邊呷着他的酒。他探聽出來她名叫波利爾夫人。他問這家裡還有什麼人。她嘆息了一聲說，沒有了。他們從前有一個兒子，在戰爭開始時被動員了去。他已經死了。他不是戰死的，他得了傷寒，死在南溪的醫院裏。

「對不起！」韓思說。

「他死了也許比活着好。他在很多方面都像安妮。他決受不了戰敗之辱。」她又嘆息了一聲。「哦，好朋友，

我們給人家坑了。」

「你們爲什麼要替波蘭打仗呢？他們與你們有什麼相干？」

「你說對了，假若我們讓你們的希特勒拿去波蘭，他就不會來傷害我們了。」

當韓思站起來要走時，他說他不久以後再來。

「我不會忘記帶豬肉來的。」

不久韓思就交了好運。他奉命每星期兩次到附近的一個城市去，所以，他能够不時到這農莊裏來。他居心的每次都不空手來。可是在安妮方面他却毫無進展。爲了要討好她，他很用了一些他所知的能得婦女歡心的小手段；但這些只能引起她的輕蔑。她繃着臉，閉着嘴，她看他像狗養一般。有很多次她弄得他撞起火來，他真想抓住她的肩膀把她搖撼死。有一回他趕巧了，只有她自己在屋裏，當她起身要走時，他攔住了她。

「站住，我要跟你說話。」

「說吧，我是個手無寸鐵的女人。」

「我要說的是這個：我知道我可能在這裏住很久。你們法國人要過好日子啦，爲什麼妳不能像你父母那樣

隨和一點？」

那也是真的，老波利爾已經改變了。你不能說他親切了，他固然仍是冷酷的，但他是有禮的。他甚至讀韓思帶煙葉給他，當韓思不肯收錢時他便道謝。他因喜歡蘇山的消息，以至往往急不及待地奪過韓思給他帶來的報紙。韓思，一個農家的孩子，能談行家一般的談田裏的事。那是一個好的農莊，不大不小，水源充足，有一條相當大的河流從中流過，又有很茂密的樹木，和適於耕種的田地與牧場。當老人家說到因為缺乏人工，沒有肥料，他的注口被人拉去，眼看着田地要荒廢因而傷心時，韓思同情而理會的聽着。

「你問我爲什麼我不能像爸爸媽媽那樣逼人情嗎？」安妮說。

她拉緊了衣裳把自己顯示給他。他簡直信不過他的眼。他所看見的使他的心靈受了他從來未遇過的震驚。血液充上了他的臉頰。

「你懷了！」

她頹然倒在她的椅子上，把頭埋在兩手間哭泣起來，好像心在碎了一樣。

「不要臉的東西！無恥！」

他跳到那裏抱住了她。

「我的心尖兒！」他叫着。

她一跳站起來推開了他。

「別沾我，走開，滾，你害得我還不够嗎？」

她衝出屋子。他等了幾分鐘，心慌意亂。他在不安的煩惱中慢慢的駛回了蘇山。上床以後，他有好幾個鐘頭不能入睡，除了安妮和她膨脹起來的身軀外，他甚麼都不能想。她坐在桌邊會因惡不自勝而哭得死去活來；她腹中的那一塊肉是他的兒子。在他精神恍惚時，忽地一驚又醒過來，猛然間有一樁事湧上他的心頭，這湧現有似突然爆炸的炮彈：他愛上她了。是那末出人意外的侵襲與衝擊以致他毫無抵抗的力量。當然他是常想她的，但從來沒有這樣想過。他前些時意若是他能使她愛上他，那是一件好笑的事。假若在時機到來時，她把他曾經用強迫一度得來的甘心情願地獻給他，那可是一個大勝利。她只是一般婦女中的一個罷了，他從來沒有把她當作一回事。她不是他要的那一型。她並不漂亮。她沒有甚麼了不起。爲甚麼他忽然對她生出這種古怪的感覺呢？這種感覺是苦的而不是樂的。且他知道這是不愛，這就是愛情，這種情感使他覺到有生以來得未曾有的快感。他想擁抱她，溫存她，吻她有淚痕的眼睛。他想他並未對她發生肉慾，他想撫慰她，他要她對他微笑——說也奇怪，他從來沒有看見她微笑。他要看看她的眼睛，那嫻雅而美麗的眼睛——溫和的充滿了柔情。

有三天他不能離開蘇山。就在這三天裏，這三天三夜裏，他想念着安妮和她所要生的孩子。在他能脫身時，他去了。他想單獨會見波利爾夫人。他的運氣不錯，在雜農舍還有一段路上他碰見了她。她去樹林中拾柴，正在回去，背上揹着一大捆柴。他知道她對他的友誼全是爲了他所帶來的食物，但這是不相干的，只要她客客氣氣的，並且在他能帶食物時一直維持這種局面已是足够了。他告訴她，他有事要和她商量，請她把柴放下。她照辦了。那是一個灰雲蔽天的陰天，但天氣不冷。

「關於安妮的事，我已經知道了。」

她微吃一驚。

「你怎麼知道的？她不想給你知道的！」

「她告訴我了。」

「那是你在那天傍晚幹下的好事。」

「我也是想不到的呀，妳爲甚麼不早一點告訴我？」

她開始談起來，不傷心，甚至也沒有抱怨他，只不過像是一場天災，就如生牛犢時死了母牛或是春天霜大凍壞了果木，糟塌了早禾一樣，是人類必須俯首忍受的一種不幸。在那可怕的夜晚以後，安妮發燒了好幾天，起不了床，他們與她會神志失常，她有時一連不斷的怪叫幾個鐘頭。那時找不到醫生，村裏的醫生早都被徵入伍了。在蘇山也僅剩下兩個醫生，都很老了，即使他們能去請，他們也來不到這鄉下呀。他們是不准離城的。到熱退了，安妮病得很重，起不了床。等到她能起床時，她很虛弱，很蒼白，怪可憐的。這一場驚嚇是很可怕的。過了一個月，又過了一個月，倒也沒有甚麼不對的情形發生，她也就沒有注意了。她只是不大正常。還是波利爾夫人先起了懷疑，以爲必是有了毛病。她問安妮。她們兩個人都怕起來了，但她們還不大敢確定，所以沒有告訴波利爾。到了第三個月，那已是無可置疑的了。安妮有了。

他們有一輛老汽車，戰前波利爾夫人每星期兩次用它載農產品到蘇山去賣；但自德軍佔領了以後，他們沒有值得開車去賣的東西了。汽油幾乎絕了市。且是現在他們把車開了出來駛到城裏去。德國軍車是唯一能見到的車輛，德國兵到處遊逛。各街道上都有德國路標，公共建築物上貼着德國駐軍司令頒布的法文告示。很多店舖都關了門。他們去找一個熟識的老醫生，他証實了他們所懷疑的。但他是個虔心的天主教徒，不肯幫忙他們。他們哭的時候，他聳聳肩說：「受害的不只是你們一家。」

他們又到另一位相識的醫生家裏。按鈴後很久可是沒有人來開門。最後一個愁容滿面身穿黑衣服的婦人開了門，但當他們求見醫生時，她哭了。那醫生已經被德軍逮去作了人質，因爲他是共濟會的會員。一個炸彈在

一聞德國軍官常出入的咖啡館爆炸了，傷了幾個軍官，其中有兩個死了。在限定的日期以內若不交出人來，他就得被槍決。這個婦人家很和氣，波利爾夫人說明了來意之後。

「天殺的！」她說。她慈祥的看了安妮一眼。「可憐的孩子！」

她告訴她們一個助產婦的地址，又教她們說她們是從她那兒去的。助產婦給了他們一點藥品。那藥把安妮折磨的很厲害，以至她想她快要死了，可是並未生效。安妮的肚子更大了。

上邊的故事，是波利爾夫人告訴韓思的。

「明天是星期日，我沒有事作。我來了咱們再商量。我要帶些好東西來。」

「我們沒有針了，能帶些來嗎？」

「讓我試試看。」

她背起那捆柴，順着路走回去。韓思折返蘇山去了。他不敢用他的摩托車，第二天他租了一輛腳踏運貨車。他把包裹綁在貨架子上。那是一個比平常大的包裹，他在裏邊放了一支香檳酒。他在天快黑的時候到達那裏，好趕上他們大家從田裏下工回家。當他走進時，廚房裏舒服而又溫暖。波利爾夫人正煮飯，她丈夫在看巴黎晚報，安妮正在織補袜子。

「慫慫，我給妳把針帶來啦！」他一邊說着，一邊解開包裹。「這兒有一些給妳的衣服料子，安妮！」

「我不要！」

「妳不要？」他睨着牙笑了。「妳得着手給小孩作衣裳了！」

「那是真的，安妮！」她媽說：「咱們什麼都沒有。」安妮沒有放下活計，抬頭去看。波利爾夫人貪婪的眼光把包裹的東西看了個周到。「一瓶香檳。」波利爾夫人說。

韓思咯咯的笑。

「我來告訴妳它的用處，我有個心事。」他猶豫了一會兒，拉過一張椅子面對安妮坐下。「我不知道怎樣說才好，安妮，我那天傍晚所作的真是對不起。那是我的錯，那是環境所迫使，妳不能原諒我嗎？」

她忿恨的看了他一眼。

「永遠不能。你不用再擾亂我好不好，你把我一生都毀了還不够嗎？」

「好啦，就是那麼回事。也許我並沒有。我一聽說妳要有小孩了，我心中起了一個絕大的變化。那和過去完全不同了。它使我頗為榮幸。」

「榮幸？」她惡毒的望着他。



「安妮，我要妳生下這個小孩來。我很高興妳沒有把他打下來。」  
「你怎麼敢這麼說？」

「聽我說，自從我知道了這件事以後，我一點別的都沒有想。在六個月內戰爭就要結束了。到了春天，我們就要把英國打得屈膝投降。他們再沒有打勝的機會了。那時我就要復員了，我就能娶妳了。」

「你？爲什麼？」

他曬黑的面皮下泛起紅來。他沒有辦法使他自己用法語講，所以，他用德語說出來。他知道她懂。

「愛妳！」(Ich liebe dich)

「他說什麼？」波利爾夫人問。

「他說他愛我。」

安妮把頭仰到後頭狂笑起來。她越笑聲音越大，她收不住了，眼淚不停的流出來。波利爾夫人使勁在她雙頰上打了兩個巴掌。

「不用理她！」她對韓思說：「那是歇斯特里症。她身上有孕，你是知道的。」

安妮倒抽一口氣，又清醒過來。

「我帶來的香檳酒，是用以慶祝我們訂婚的。」韓思說。

「那是最可傷心的事，」安妮說：「我們居然叫一個混蛋佔了上風，一個那樣的混蛋。」

韓思用德語接着說下去。

「在我聽到妳快生小孩以前，我一直都不知道我是愛妳的。像一聲晴天霹靂，我忽然想起來我一向都是愛你的。」

波利爾夫人問：「他說什麼？」

「閒扯淡！」

他又說回法國話來。他要安妮的父母聽他所要說的話。

「我本想在就娶妳，只是他們不會許可我。妳不用把我瞧得一文不值。我的父親相當有錢，我們在我們那一州是很受人尊重的。我是長子，將來妳什麼也不會缺乏的。」

波利爾夫人問道：「你是天主教徒嗎？」

「是的，我是天主教徒。」

「這一點是很要緊的。」

「我們那裡的鄉下風景美麗，土地肥沃。在慕尼黑與殷斯堡中間沒有一塊田地能趕得上我們的。那是我祖父在一八七〇年戰爭以後買下來的。而且我家有汽車，收音機，又裝着電話。」

安妮轉向他父親。  
「這位先生真是好得天下少有呀！」安妮鸚鵡的說。她看着韓思。「我的處境該有多好，一個從戰敗國來的外國人，帶着一個野合而生的孩子。那給我展開了一片福樂的前途，不是嗎？多好的運氣！」

不大喜歡說話的波利爾，張口說話了。

「我不否認你的表示是很好的。我經過上次的大戰，我們都作過平時所作不出來的事。人類的野性到底是難於根除的。可是我們的兒子死了，我們只有安妮。我們捨不得她走。」

「我猜你也許會有這樣的想法，我也考慮到這一層了。我可以在這兒住下。」

安妮很快的望了他一眼。  
波利爾夫人問：「你是什麼意思？」

「我還有一個兄弟，他可以在家裏幫助我父親。我喜歡這個國家。我有力氣和進取心，一個人可以把你的田園弄得像樣。戰爭過去後很多德國人要在這裏落戶。大家都知道，在你們法國沒有足夠的人手耕種你們所有的土地。有一天一個人在蘇山演說，他說有三分之一的農場荒廢着沒有耕種，因為沒有人去工作。」

波利爾和他的妻子交換了眼神，安妮看出來他們正在動搖中。從他們的兒子死後，那正是他們所需要的，一個胳膊大，力氣粗的上門女婿，在他們老了，除了幹點輕省的事不能再作工的時候能接過手去。

「現在已經是另一個局面了。」波利爾夫人說：「這是一樁值得考慮的親事。」

「住嘴！」安妮粗暴的叫起來，她欠身向前，眼中冒着火瞪着德國人。「我已經和一個在我教書的市鎮上的男學校的教員訂婚了，戰事一過去我們就結婚。他沒有你那樣壯大，好看；他矮小瘦弱。他唯一的美是他面上所輝耀的智慧和聰明，他唯一的力量是他那一顆偉大的靈魂。他不野蠻，他是開化的；他背後有千年的文化。我愛他。我全心全意的愛他。」

韓思的臉變得陰鬱。他從來沒有想到安妮會另有心上人。

「他現在那裏？」

「你跟他還會在那兒？在德國。作戰俘，受飢餓。而你在我們這兒吃得飽飽的。我對你有說不盡的仇恨。你求我原諒你，永遠不用想。你還想要補過呢，你這個混蛋！」她猛轉過頭去，她臉上有一種慘痛難禁的神氣。「毀了。哦，他會原諒我的。他是仁慈的。可是這個意思是折磨我，怕有一天他會疑心我並不是被強迫的。」

也許我是爲了牛油、乳酪、絲絨而委身於你。這不只是我一個人。在我和他中間有一個你的德國孩子，我們的生活將是怎樣的呢？那孩子像你一樣高大，一樣的白面金髮，一樣的藍眼睛。哦，老天啊，我作了甚麼孽呀？」

她站起來匆匆的走出了廚房。片刻間三個人都靜了下來。韓思悔恨的望着那瓶香檳酒。他嘆息了一聲站起來。當他出去時，波利爾太太陪着他。

「你說你要娶她這話可是真的？」她悄悄的問他。

「是的。每個字都是真的。我愛她。」

「你不帶走她？你留在這兒種田？」

「我對您保證。」

「很明顯的，我的老頭兒不能永遠活下去。在家裏，你還得和你兄弟分家。在這兒，你獨自承受。」

「可也說的是。」

「我們始終不贊成安妮跟那個教員結婚；可是那時我的兒子還在世，他說既是她願意就由着她去。安妮着了迷。但是現在我的那個可憐的孩子已經死了，情形就不同了。即使她要，她怎樣能獨自經營這塊田地呢？」

「要把地賣給人家，那有多丟臉哪，我知道一個人對他祖傳土地的心情。」

他們到了路上，她拉起他的手輕輕的握了一下。

「得空就來！」波利爾夫人說。

韓思知道她是站在他一面的。在回蘇山的歸途中時，他想起了這一點頗使他得到安慰。安妮愛另外一個人，這可怪叫人心煩。幸好他作了俘虜；在他還沒有被放出來以前，這孩子早就出世了。她那時也許就變了，一個女人是很難說的。何以呢，在他的村裏有一個女人和丈夫好得如膠似漆以至別人拿他們作笑料，後來她有了孩子，她就再也沒空看她的男人了。爲甚麼和這相反的事不會也發生呢？況且現在他已經請求和她結婚了，她總該可以看出來他是個正經人。天啊，當她猛然轉過頭去時她是多末傷心呀，而她說起話來多末動聽呀，多好的語言，又是那末自然，一個舞台上的女演員也不能說得更好一點。你總得承認這些法國人是很會說話的。哦，她真聰明。即使她用惡毒的話攻擊他的時候，她的話也叫人聽着甜絲絲的。他所受的教育也頗說的過去，可是他還配不上說欣賞她，她所有的那個是文化。

「我是個笨驢！」當他一邊在踏車的時候，冒口說出來。她說他魁梧，健壯，漂亮。她說這些，難道這些

對她是毫無價值的嗎？並且她又說這小孩會像他一樣的生着美麗的頭髮和碧藍的眼睛。這些話豈不就是說他給她的印象：他是個健美的德國人嗎？他笑了。「給我時間。耐性一點，讓人的天性發生作用。」

幾個禮拜過去了。蘇山駐軍司令是個和善的老人，在這大好春光中，他無意使兵士們太辛苦。德國報紙上說，英國已經被德國空軍炸燬了，人民都驚惶失措。潛艇擊沉了幾十艘英國船隻。全英國正鬧飢荒。革命是指日可待的。在夏季來臨之前一切都將完結了，德國人要成爲全世界的主宰。韓思給他父母寫信，說他要娶一個法國女子，隨着她還有一片很好的田莊。他提議叫他兄弟去借錢把在他名分下的產業買過去，他好用這一筆錢擴大他自己的產業，由於戰爭及滙兌率的關係，在這邊買田地好像白撿一樣。他和波利爾巡視農園。當韓思把他的想法告訴他時，老人家靜靜的聽着。這個農園要重新添置農具。作爲一個德國人，他要有個拖拉機；這個牽引機太舊了，他要從德國定一架新的好的來，並且還要一架火犁。想叫農場賺錢，就得用新式的機器。波利爾夫人事後告訴他說，她丈夫說他不是壞孩子，並且像是知道的很多。她現在對他很好並且堅持叫他在禮拜天來吃中飯。她把他的名字翻譯成法文，叫他作吉恩。他常是挺勤快的，在安妮越來越作不了工作時有一個不在乎作事的人手在旁倒是挺有用的。

安妮仍舊非常反對他。她除了回答他直接的發問以外，永遠不和他說話，並且在一有可能時立刻回到她自己的房裏去。在天氣太冷她不能躲在房裏時，她就坐在廚房火爐的旁邊看書，做活計，對他毫不注意，像他沒有在那兒一樣。她現在容光煥發。她的雙頰泛起紅暈。在韓思眼裏她是美麗的。快要作母親了，這使她特別莊重，每逢他看她時眼中總是充滿着狂歡。有一天他正向農園走來，他看見波利爾夫人向他擺手叫他停下。他忙把車闔煞住。

「我在這兒等了 you 一點鐘了。我想你也許不來了。你必須回去，畢爾死了。」

「畢爾是誰？」

「甘畢爾，安妮要嫁給他的那個教員。」

韓思的心歡跳起來，多好的運氣，現在他的好機會來了。

「她很傷心嗎？」

「她沒有哭。我想給她勸解幾句，她差點兒把我的腦袋揪下來。要是她今天看見你，她會拿刀刺死你。」

「他死了不是我的錯呀，你們怎樣知道這件事的？」

「一個戰俘是他的朋友，經瑞士逃出來寫信給安妮。我們今天早上接到了信，營裏發生了一次暴動，因爲他們吃不飽，領導人被槍決了，畢爾也在內。」

韓思沒有說什麼。照他想那些人死有應得。「他們把俘虜營看成什麼呢——大旅館嗎？」  
「給她幾天讓她度過這次的刺激。」波利爾夫人說：「等她靜下來以後，我要勸解她。到你能再來時，我會寫信告訴你的。」

「好吧，您得幫助我，對不？」  
「你不用擔心，我丈夫跟我同意了，在我們反覆商量之後，我們想除了接受既成事實以外別無辦法。我的丈夫，他不是糊塗人，他說法國最好的出路就是合作。除開這些不提，我並不討厭你。我想安妮嫁那個教員還不如跟了你呢，況且那個孩子也快出世了。」

「我盼望那是個男孩子。」

「我知道得很清楚，那一定是男孩。我看咖啡底子和抽紙牌，每回都顯示出是男的。」

「我差點忘了，這是給您的報紙。」在他正要把摩托車轉過頭的時候說。

他遞給她三份巴黎晚報，老波利爾天天晚上看。報上說法國一定得現實一點，接受希特勒在歐洲建立的新秩序。報上說德國潛艇正掃蕩海洋。報上說參謀本部已經完成使英國屈服的週密計劃，美國太無準備，太軟化，太散漫，幫不上她的忙。報上說法國必須趁此天賜的大好時機，藉着與德國的忠誠合作，恢復她在新歐洲的榮譽地位。這些都不是德國人寫的，而是法國人寫的。當他讀到大財閥和猶太人要被消滅，法國窮人終於得到自主時，他不住的點頭稱是。他們說的很對，這些有見地的人說法國本質上是農業國，勤儉耐勞的農民才是她的骨幹。這些文章的意思很好。

一天晚上，在吃了晚飯時，在畢爾死訊來後的第十天，波利爾夫人事先和她丈夫安排好了，對安妮說：「前幾天我給韓思寫一封信，叫他明天來。」

「多謝您的關照，我不見他。」

「哦，孩子，妳也不小啦。妳得現實一點。畢爾已經死了，韓思愛你並且想娶妳。他是個體面人。任何一個女子，若是有他那樣的丈夫，也會爲之而揚眉吐氣的。要沒有他的幫助，我們怎麼能够再給園地添置農具呢？他在想用他自己的錢添火犁和拖拉機。過去的事情，妳別太認真的去計較吧！」

「媽，您是白費口舌，從前我能自謀生計，以後我可以再去自謀出路。我恨他，我恨他的目空一切和驕傲自大。我恨不得殺了他。他死了都不能消我的心頭之恨。他怎樣折磨我，我也要照樣的折磨他。我要是能照他傷害我的辦法把他也傷害了，我就是死也甘心。」

「傻孩子，妳太想不開了。」

波利爾說：「妳媽說的是對的。我們被打敗了，我們就得服輸。我們就得盡我們的力量與勝利者辦理善後。我們比他們精明，若是我們能妥為折衝應付，我們就能翻過身來佔得上風。法國太窩敗了。猶太人和財閥把這個國家毀了。看看報紙妳就能明白。」

「您以為我會相信報紙上那些鬼話嗎？您想想看，那份報紙若不是被德國買通了的，他還會給妳帶來？那些撰文的人都是勾通敵人的賣國奸賊。哦，老天爺，我也許能看見他們被暴民撕成碎片。收買，他們一個個的被收買了——用德國錢收買了，豬羅們！」

波利爾夫人火氣冒起來。

「妳跟人家孩子有什麼過不去的？他強逼着要了你——是的，他那時是喝醉了。這種事對女人也不是破天荒的第一遭，將來也是少不了的。他把妳爸爸打得血流如注，妳爸爸可有對他存歹毒的心腸？」

「那是一件不幸的意外，我可也沒有把它放在心裡。」波利爾說。

安妮迸出了一陣狂笑。

「你們好作神父了。你們用真正基督徒的精神，寬恕人家的傷害。」

「那有什麼不對呢？」波利爾夫人怒冲冲的問道：「他不是已經盡力來補償了嗎？要不是，你爸爸這些月來到那裏去找煙抽？我們沒有捱餓，也是多虧了他呀！」

「假若您還有一絲的傲氣，假若您還有一點自重的意思，您早就該把他送來的東西摔在他臉上了。」

「你也沾了光呢，別昧良心。」

「沒有過，從來沒有。」

「妳知道妳在說謊。妳不肯吃他送來的乳酪、牛油和沙丁魚，可是妳喝的湯裏有他帶來的肉。而且妳今晚吃的生菜，若是妳不會乾着吃下去，那是因為有他給我買的油。」

安妮深深的嘆息，她把手遮住她的眼。

「我知道，我竭力不吃，我管不了自己，我真餓。是的，我知道湯裏有他送的肉而我吃了。我知道生菜用他送的油，我本不想吃；可是我又那末想的慌，那不是我吃的，那是我肚子裏面的那個毒蟲。」

「不用東推西賴了，妳吃下去了。」

「丟臉，絕望，他們用飛機坦克粉碎了我們的武裝力量，而在我們手無寸鐵的今天，又用飢餓擊破了我們的精神堡壘。」

「孩子，妳這樣裝腔作勢如何才是了局。作爲一個受過教育的婦女，妳一點頭腦都沒有。舊事不用提，叫

妳的孩子有個爸爸才是正經。至於他是莊稼的能手，抵得上兩個長工這一層還不算在內。這才是頭腦。」  
安妮困倦的聳聳肩，他們的談話漸漸的陷於寂靜。第二天韓思來了。安妮悻悻的瞞着他，沒有說話也沒有動身。韓思微笑着。

「妳沒有躲起來，謝謝！」他說。

「我的父母叫你來的，他們到村裏去了。這對我倒正合適，因為我正想跟你說個明白。坐下來吧！」  
他脫下陸軍外套和鋼盔，把一張椅子拉近桌子。

「我的父母想叫我嫁給你。你很聰明，你送的禮物和你作的應許買動了他們。他們信上了你帶給他們的報紙。我告訴你吧，我永遠不能嫁給你。我想我再也不會把一個人恨到像恨你的這步田地。」

「讓我用德文說。妳所知道的足以了解我所要說的。」

「那是當然。我教過德文。我在石頭峽作兩個女孩子的家庭教師有二年之久。」  
他說起德文來，而她則仍用法文。

「我不僅是愛妳，而且我讚美妳。我讚美你的風雅和高貴。妳有些東西是我所不能理解的。我敬仰妳。我看得出來，即使妳可能不想嫁我的，可是畢爾已經死了。」

「不用說他了。」她粗暴的叫着。「那使我更加恨你。」

「我不過是說，爲了你的緣故，我爲他的死而傷心。」  
「德國獄卒把他射殺在血泊裏。」

「也許過些時候妳的憂傷會減輕一點。妳知道，有時一個你所愛的人死了，你以爲是永遠忘不了，可是你會忘去。叫你的孩子有個爸爸，豈不是好？」

「即使你我中間沒有一點過不去的事，你以爲我會忘記你是德國人而我是法國人嗎？假若你不是糊塗到只有德國人才會糊塗到的那步田地，你就可以看出來只要我在世一天，那孩子就永遠是我的污辱嗎？你想我就沒有朋友嗎？我跟德國大兵生了孩子，我還有什麼臉再見她們？我只求你一件事，把我和我的醜事攔在一邊。走開，爲了真神的緣故而走開，永遠不要再來見我。」

「可是那個孩子我也有份呢，我要他。」

「你？」她吃驚的叫起來，「你在生番般的酒醉中生下的私生子，對你有什麼意義呢？」  
「妳不知道。我有多榮幸和多歡喜。是在我知道妳有了孩子後才發覺我是愛你的。開頭我還不相信，那太

出乎我意料之外了。妳看見了嗎？這行將出生的小孩是我在世上一切的一切。哦，我不知道怎樣說才好，它把

一種情感投置在我心中，連我自己也莫名其妙。」

她專心一意的看着他，眼中射出一種奇異的光芒。你可以稱它作勝利的一瞥。她笑了一笑。

「我不知道我是更恨你們德國人的獸性，或是更鄙視你們的多情。」

他好像沒有聽見她說什麼。「我一直在想他。」

「你已經一心相信它會是個男孩子了嗎？」

「我知道他一定是男孩子。我要抱着他，教他學走。等他長大了，我要把我所知道的一切都教給他。我要教他騎馬放槍。你的小河裏有魚嗎？我要教他釣魚。我將成爲世上最自豪的父親。」

他以倔強的眼光瞪着他。她的臉上浮起了一層殺氣。這時一個可怕的念頭在她心中形成了。他對她和解的一笑。

「也許當你看到我是如何愛我們的小孩時，你會回心轉意而愛我。我的好妹妹，我要作你的好丈夫。」

她什麼都沒有說，只悻悻的望着他。

「妳難道不能對我說兩句中聽的話嗎？」

她面紅了，兩隻手緊緊的反扣在一起。

「別人可以看不起我。我可不能作一點使我可以蔑視我自己的事。你是我的敵人，你將永遠是我的敵人。我活下去是爲了要看法國的復興。那一天早晚會到來，也許不是卅年之後，但它一定會來的。別人作什麼那全不關我的事，我可是永遠不能和侵略我國的人和好的。我恨你，我恨你給我的孩子。不錯，我們被打敗了，但在結局未到之先，你要看見我們是不屈服的。你走吧，我的主意已經定了，天下再沒有什麼能改變我的。」

他沉寂了一兩分鐘。

「妳已經約會好了醫生嗎？一切費用由我給！」

「你以爲我們要把這樁醜事弄得一村都知道麼？我媽會料理一切！」

「假若有意外呢？」

「請你老人家不用多操心啦！」

他嘆一口氣走出去。當他關上門以後，她看着他從小路走向大路去。她覺得因爲他所說的那些話，她從心中生出一種體諒他的心緒來。她對他從沒有過這種心情，她因這心情而憤怒起來。

「天哪，給我力量。」她叫起來。

他正在獨自走去時，她家養了許多年的那隻狗跳起來向他憤怒的狂吠。幾個月來他竭力想辦法以獲得這隻



狗的友誼，可是牠對他總是沒有好的反應。每逢他要拍撫牠的時候，牠就向後退，猙獰的呲出牙來。在狗向他撲去時，正趕上他在受了挫折的火頭上，韓思出足了蠻力恨恨的踢去，狗被踢進了草叢中，一邊跛着，一邊叫嚷着走了。

「狼心狗肺的東西！」她大聲說：「撒謊，撒謊，撒謊。我還替他傷心呢，我太過息了。」  
在門旁邊有面鏡子，她向裏面照去。她伸直了腰振作一下，想對她的影子微笑。但她見到的却是殺氣騰騰的怒容。

已經是三月了。蘇山軍營中有一陣匆忙的活動。在幾次的檢閱之後，又繼之以緊張的訓練。謠言非常多。無疑的他們是要開拔到某處去，可是一般當兵的對此只能出之以猜測。有些人想他們已經完成向英國進軍的最後準備，另一部份人的意見以為他們會被送到巴爾幹去，另一些人又談起烏克蘭來。韓思忙得很。直到第二個星期日的下午，他才能抽身到農莊上來。那是一個寒冷的陰天，天上飄着雪花，看起來好像在一陣冷風後會下大雪似的。鄉間顯得冷清清的，了無生氣。

「你！」在他進去時波利爾太太叫着說：「我們以為你已經死了。」

「我不能來。我們現在隨時可能出發。我們不知道甚麼時候。」

「小孩今早生下來。是個男的。」

韓思的心在胸中猛跳了一大跳。他把老太太抱着，吻了她的雙頰。

「禮拜日的孩子，他一定好命。讓我們打開香檳。安妮呢？」

「她好得很。她這次生產很容易。昨晚她覺得痛，今早五點鐘一切就都停當了。」

老波利爾坐近火爐抽煙。他因這孩子的熱情，在靜靜的笑。

「他有很多頭髮，跟你的頭髮一樣好看；眼睛也藍得和你一模一樣。」波利爾太太說。

「啊！老天爺，我太歡喜啦！」韓思說：「這世界多美呀，我要看看安妮。」

「我當然，當然，別叫她因為我生氣。她不要見我也沒有關係，可是得把孩子給我看一下。」

「我看看辦吧，我想辦法把他抱下來。」

波利爾太太走出去，他們聽見她上樓時沉重的脚步声。可是轉眼間又聽見她棄棄的下樓。她衝進了廚房。

「她們沒有在那裏。她沒有在她的房裏。小孩也不見了。」

波利爾和韓思驚叫起來，三個人都懵懵的疾奔上樓。屋中一個人也沒有。

「她在那兒？」波利爾太太叫起來。她跑到夾道兒那裏打開門，喊叫那女孩子的名字。「安妮，安妮。哎，可真是瘋癲了！」

「也許在客廳裏。」

他們跑下樓到那沒有使用的客廳。在他們開門時一陣冷氣吹來。他們開了貯藏室的門。

「她出去了。大概是出了岔子。」

「她怎麼能出去呢？」韓思因掛慮而惶惶的問。

「糊塗的孩子，從前門呀！」

波利爾跑過去看。

「對啦，門插已經打開了。」

「呵，我的天，這不是瘋癲了嗎？」波利爾太太說：「她非送了命不可！」

「得快點去找她！」韓思說，本能地跑回廚房，因為他常打那兒出入。

「小河邊！」老太太驚惶的說。

他停下來好像因驚惶而失了神，他恐懼的瞪着老太太。

「嚇死我啦，」她說，「我怕得很。」

韓思猛拉開門，剛好在他開了門時，安妮走了進來。她通身濕了，她的頭髮蓬亂着，濕漉漉的貼在她頭上，一縷縷的下垂在她肩膀上。她非常蒼白。波利爾夫人急忙上前抱住她。

「妳上那兒去啦？呵，可憐的孩子，妳通身都濕透了。真是瘋癲啦！」

可是安妮把她推開，她看着韓思。

「你來得正好，你！」

「小孩呢？」波利爾太太問。

「我不得不馬上下手，我怕等久了會失去勇氣。」

「安妮，妳作了甚麼事？」

「我作的是我不能作的。我把他帶到河邊，把他浸在水裏，直等到他死了。」

韓思一聲慘叫，像野獸受了致命傷時的慘叫；用手把臉遮住，搖搖擺擺的像個醉了的人，憤憤的出了門。

安妮頹然的坐在椅上，把上額倚在她的兩個拳頭上傷心地哭起來。

# 打倒豬八戒腦袋的批評家 (上)

■ 英培安



(一)  
批評和討論是一種認知活動(cognitive activity)，只有具備「認知心靈」的人才配作這種工作。如果那人的腦袋和豬八戒先生的那一副沒有什麼兩樣，眼睛又常常連蜻蜓和鐵釘都分不清，那是絕不能當什麼批評家。

最近我才開始注意我們的「馬華批評界」，而且最近我們的「批評界」也「相當蓬勃」。說句傷心話，我們的所謂「批評界」，其實幼稚可笑得教人嘔吐。我們所謂「批評家們」，大半都具備着「豬腦和近視」這兩種條件。近視得看不到自己的鼻尖，「豬腦」到連自己說些什麼，要對誰說也搞不清楚。例如最近不斷地出現在某小報星期文藝副刊上的那羣吠日的蜀犬，便是這種批評家的典型。他們「成羣」地出

動，用最狠毒和下流的話來漫罵現代派文學(註一)以為抄一兩本書，根據兩句「什麼夫什麼基」說過，加上幾句不堪入耳的臭話，便可以算作批評，便可以以把現代派鬥倒、鬥臭。笑話！笑話！天下哪兒有這樣容易辦的事？

事實上，他們連最起碼的自然邏輯(natural logic) 頭腦也沒有，犯盡了邏輯上所有的謬誤，這叫批評？批評云乎哉？這是大笑話！

最大的笑話，莫過於他們連站在那裏，究竟要向哪裏開炮也搞不清。(這不是近視是什麼視？不是豬腦是什麼腦？)他們的所謂「對現代詩展開了猛烈的攻勢」(註二)除了藍石開始對左遷的「馬華詩壇應有的醒覺」的反駁文章：「馬華詩壇應有何醒覺」的確是針對「馬華現代派」外；接下來的，所謂開

聲的「引魂幡與魔杖」，所謂陳羣的「反對賣笑的媚妓文學」……等等。他們罵呀罵地，越罵越起勁，直罵到台灣的余光中等人的頭上，而且死纏着不放。還有人連睡在南港墳墓裏的胡適之也拖出來鞭屍，咒他不應出風頭。「註三」真好笑，豬兄們，你們罵余光中他們幹嘛？他們又沒有訂某小報，絕不會看到你們的大名和妙論的。豬兄們何苦來哉？

這場「如火如荼」的攻擊真好玩，倒楣的是台灣的余光中，不是馬華現代派。羅嘉和星加坡的英培安也有一點兒倒楣，被左遷捧了一陣子，還來不及飄飄然，便挨了藍石沒頭沒腦的亂棒。還好，棒是紙糊的，拿棒的人恰巧又是孫悟空的大耳朵師弟，儘管打了十多下，居然連英先生、羅先生和余先生的毫毛也打不到。英先生看了不耐煩，只好順手一抓，把他吊起來，作豬八戒主義批評家的抽樣（sampling）。現在讓我請這位大耳朵的藍石先生出來亮相，代表他的「那羣全志」們說幾句話。藍石先生請了！

「馬華詩壇的作者與詩人應有的醒覺是否就是起來寫現代詩，容後再談。在這裏，我首先要向左遷請教的是：『潮來的時候』（英培安作）與『風鈴』（羅嘉作）的詩素與『耐人尋味』是甚麼？」

烏鴉獸着黃昏歸去

潮來的時候

我們在老松下

就這樣，望霞，看浪，聽潮

你的笑容似霞，而且  
笑聲很像浪花

海風在耳旁細對我說  
要掛起星星了

暮色很甜，我不願回家

（潮來的時候——英培安作）

左遷說這首詩的「可以形成新詩風」，因為它含有詩的最主要的條件——詩素。「它的作者用淡淡的幾筆，便描繪出一幅黃昏色，很美，很抒情。」

其實，它除了「烏鴉獸着黃昏歸去」，「要掛起星星了」以及「暮色很甜」稍為與自然界的黃昏景色有關外，我們並沒有看到它有寫出「一幅黃昏景色」。因此，「很美」是無從說起。再說，它「很抒情」嗎？也許！然而，它所抒情的却是一種脫離生活的、不健康的情感。它所抒情的是一種個人主義虛無飄渺夢幻裏的幽情。因為「暮色很甜」，顯然指的是「我們在老松下……望霞，看浪，聽潮」的情懷與感觸——「你的笑容似霞，而且笑聲很像浪花」。所謂「我不願回家」，留戀和沉醉的亦在這裏。

同時，這首詩的語言平淡，好像「就這樣」、「風在耳旁細對我說」等這種句子，根本就不能算是詩的語言。在結構上也很不嚴密，比如它以「烏鴉獸着黃昏歸去」同「潮來的時候」、「我們在老松下」三個句子組成一段，就顯得十分不聯貫，而致使第一句成爲多餘的累贅。雖然這三個句子，可以說是寫三

個意象，但是將這樣的三個意象併列在一起，並不能襯托出一幅完整的圖畫。一樣的道理，它的最後一段，也有這種毛病。

因此，我們不能不問：「『詩素』是什麼呢？」

——馬華詩壇應有何醒覺。藍石作「潮來的時候」，是英培安一九六五年寫的。那時候剛剛學寫詩，年紀還小，實在不敢負起，而且也負不起「形成新詩風」敲醒馬華詩壇的重任。看了左遷的文章，除了有點「沾沾自喜」外，還覺得「怪不好意思！」當然，最謙虛的人，心裏也不會說自己的文章不好的。爲了不跌入主觀，不陷進訴諸情感的謬誤 (fallacy of appealing to emotion)，詩寫得如何，我不便插嘴批評，否則一定有人指着我的鼻子大罵：「呸，呸！不要臉！」所以，我要批評的是藍石的批評方法。

藍石先生很害羞，他把嘴臉藏在懷裏。各位可能「看不大到」他的真面目，讓我在他的滿紙荒唐言裏用謬誤的語用偵測 (Pragmatic detection)，把他的「福相」翻出來，請大家雅俗共賞。

藍石的反駁，一開始便弄了個自相矛盾的 (self-contradictory) 句子，開門便見狗屁……

矛：其實，它除了「烏鴉歇着黃昏歸去」、「要掛起星星了」以及「暮色很甜」稍爲與自然準的黃昏景色有關外，

盾：我們並沒有看到它有寫出「一幅黃昏景色」來。

怎麼可以「稍爲有」，又「並沒有」呢？所以，這兩句話描述的是邏輯的不可能 (logically impossible) 的描述事態 (state of affair)。其實「全詩只有九句，用了三句來描述黃昏，已經很能夠告訴讀者是「一幅黃昏景色」了。況且還不止三句呢，還有兩句提到「霞」字，加起來共有五句。因爲藍石的腦袋和別「人」不同，他以爲是「早霞」，所以，沒有看到「黃昏的景色」，看到的是「清晨的景色」。

藍石，你看過李白的玉階怨嗎？沒有看過，我寫給你看看：

玉階生白露，夜久浸羅襪，  
却下水晶簾，玲瓏望秋月。

沈確士對這首詩的批評是：「妙在不明說怨。」元蘭士竇看了也說：「無一字言怨，而隱然怨之意見於言外。」

所以，如果要描寫黃昏，整首詩都擠滿「有關黃昏」的字眼，恐怕就不妙了，何況——讓你「看到很多」黃昏幹嘛？詩的主旨又不是要告訴你「一幅黃昏的景色」！

接下來，藍石便急不及待地犯了個不相干的謬誤 (fallacy of irrelevance)，那是訴諸情感的謬誤 (fallacy of appealing to emotion)。藍石犯謬誤犯得很痛快，一氣呵成。世界上，「有而且只有」他這位「犯謬誤家」，才犯得這樣痛快：

「……我們並沒有看到它有寫『一幅黃昏景色』。因而，『很美』是無從說起。」

藍石不管詩的主旨要表現什麼，因為他最喜歡看「一幅黃昏的景色」。而現在，由於他自己的「豬腦加上近視」弄得「並沒有看到」，他便氣呼呼地說：「很美是無從說起的。」真是亂發脾氣，發得風馬牛不相及，發得像柯戈因為「鍾祺封了自己愛國詩人」而斷言「鍾祺的詩比不上周祭」一樣。

藍石講下去更教人莫名其妙：

「再說，它『很抒情』嗎？也許！（安按：以後在作批評論斷時再不要『也許』，不要『大概』，不要『好像』。）然而，它所抒情的却是一種脫離生活的、不健康的情感。它所抒情的是一種個人主義虛無飄渺夢幻裏的幽情。因為『暮色很甜』，顯然指的是『我們在老松下……望霞，看浪，聽潮』的情懷與感觸——『你的笑容似霞，而且笑聲很像浪花』。所謂『我不願回家』，留戀和沉醉的亦在這裏。」

這些偉大的帽子是根據什麼祭起來的？太偉大啦！英培安不敢戴，送給他真是暴殄帽子。「潮來的時候」，只是描寫和女孩子一齊「望霞、看浪、聽潮」罷了，裏面有灰色或黃色的情感嗎？怎麼會「不健康」這樣恐怖呢？裏面有甚至連一個黃色和頹廢的字眼都沒有。如果用這種莫名其妙的態度來評詩，世界上還有詩嗎？我不騙小孩子，不騙老頭子，更不騙傻瓜。事實擺在我們眼前：古今中外著名的詩歌，大部份都具有這種「不健康的情感」，這種「個人主義虛無飄渺夢幻裏的幽情」。不信，隨便拿一本文學史翻翻看。

藍石提起「個人主義」這個名詞，我不知道它在

這裏的脈絡意義（contextual meaning）是什麼？因為這是個中譯的外來名詞，不知道藍石所根據的是「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還是「自我主義」(Egoism)。如果我真的是「個人主義」，那我倒很欣賞。換句話說，我就是一個Individualist，是一個「行為或思想有獨立的人」。(One who acts or thinks independently or with individuality)。那多好呀，比集在一起搖旗吶喊，被人牽着鼻子走，人云亦云，自己喊些什麼也不懂的羣衆（註四），在人格上至少高了一百倍！

其實，藍石那裏有這樣好名稱讚我，他只不過搞不清楚什麼叫「個人主義」罷了。他要罵我的可能是「自我主義」(Egoism)。

不管他罵我的是什麼「主義」，我看完了他整篇文章，我發覺他在心理上有點不正常。如果我們用行為科學(Behavioral Science)來研究藍石，他所趨向的偏差行為(deviant behavior)，是對女孩子消極地背離。他是一種「逃避型」(withdrawal)，他對女孩子的態度是盡量逃避，甚至不喜歡人家提起。因此，「潮來的時候」，只說和女孩子一齊「望霞、看浪、聽潮」。他便這貌岸然地罵「思想不健康」啦，「個人主義」啦……等等。為什麼一些聖崽們聽人家提起女孩子就這樣兇呢？理由如下：因為一提起女孩子，他們就想起她們的身體；想起身體就想起裸體；想起裸體就想起性；想起性……越想就越不得了，焉有不兇之道理哉？這是一種很「不健康的思想」

。（關於聖恩問題可以參考「註一」）如果藍石真的是這樣，我勸他最好來個「自我批評」，痛改前非，不要再「留戀和沉醉」於這種「脫離生活的」——虛無飄渺夢幻的幽情——裏。我「大胆的假設」藍石有點心理不正常（不敢講變態），是有根據的。現在讓我「小心的求證」，慢慢的分析：

首先，我們看李白的靜夜思：

牀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  
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

這首詩是描寫李白自己一個人，在房裏因望月而想起故鄉的那種空虛、孤獨、寂寞的情感。如果照藍石的批評方法來批評，這首詩抒發的應該比「潮來的時候」更「脫離生活的不健康情感」，更是一種個人主義虛無飄渺夢幻裏的幽情。但是，如果我引藍石在該文評「思故鄉」（靜夜思）的一段文字，他的病症便呈現出來了：

「李白的『思故鄉』這首傳誦至今已家喻戶曉的作品，假如讀的人是從來就沒有過離家背鄉，寓居外地（國）的經驗，他自是未必能深刻地感到詩中描繪的夜景與作者觸景的情懷，因而引起強烈的親切的感動的共鳴。可是對於『思故鄉』，任何人一讀都能明確地瞭解它所描繪的景緻與情感是甚麼，因而為它所感染，分享了它的美感。」

這段話證明了藍石心理上的不正常。不管他有沒有離鄉背井的經驗，他能忍受李白的情感；即使他的情感比英培安更頹廢，更不健康，他還能忍受。不但

如此，還把它變成了美感。而且還肯定任何人都能分享這種「美感」。而英培安就倒楣了。因為藍石心理有毛病，他不但不能有，而且根本就沒有過和女孩子一齊「望霞……」等的經驗。所以，他根本就不能「深刻地感到詩中描繪的『暮』景與作者觸景的情懷。」他要詛咒英培安：「這是一種不健康的思想。」雖然實際上英培安的詩裏充滿了青春的笑浪。

這是很嚴重的訴諸情感的謬誤（fallacy of appealing to emotion）。

接着，藍石又這樣說：「同時，這首詩的語言平淡，好像『就這樣』、『風在耳旁細細對我說』等這種句子，根本就不能算是詩的語言。……」

不知藍石所謂的「語言平淡」，是否和左遷「淡的幾筆」的意義一樣？但無論以何，我肯定藍石並不是指詩的「語言技巧」不好，「語言技巧」平淡。否則他又耍鬧矛盾了。因為他在後面如是說：「像上面所舉的兩首詩（安按，英培安的潮來的時候，羅嘉的風鈴），確實不難懂。不過，它却未曾由傳統詩的象牙塔躍到現實生活，而是在技巧上翻筋斗。」

既然會翻筋斗，英培安的詩在語言技巧上是絕不能說「平淡」的了。（我很奇怪，語言技巧不平淡會翻筋斗，寫出來的詩居然也有「不是詩的語言」。）所以，我又可以進一步的推測，藍石所謂的「平淡」，是指辭藻上的不够濃麗。英培安沒有用六朝駢麗文的那種繽紛的典故，弄得藍石極不高興，所以，大罵英培安的詩不是詩的語言。像鍾祺的「生命的哀悼」裏

那句「翡翠帶困住顆寂寞的心」，最合藍石的胃口。

至於「就這樣」，藍石說不是「詩的語言」，我也認爲不是。但也不是「小說的語言」，「散文的語言」或「論文的語言」。因爲，「就這樣」是指「望霞、看浪、聽潮……」而言的，如果離開了這些依附的句子，誰也不知道他指謂什麼。藍石的批評方法不但「見毛孔不見美人」（余光中語），根本就將美人砌成片段，磨成粉碎。然後罵：「這那裏是美人？這是肉醬！」

如果用他發明的方法來評詩，世界上的詩，每一首都充滿「不是詩的語言」了。

我隨手引一首拜倫（G.G. Lord Byron）的「那麼，我們不再一起漫遊」（So, we'll go no more a-rov-ing）

So, we'll go no more a-rov-ing  
So late into the night,  
Though the heart be still as loving  
And the moon be still as bright.

For the sword outwears its sheath  
And the soul wears out the breast,  
And the heart must pause to breathe,  
And love itself have rest.

Though the night was made for loving,  
And the day returns too soon,

Yet we'll go no a-rov-ing,  
By the light of the moon.

拜倫這首詩，一定是故意寫來給他死後一百四十年的藍石罵的。要不然，怎麼每一句詩都來個 *So, Though, Had, Yet, By* 這種「不是詩的語言」？藍石，你說是嗎？好，就算藍石說：「所以啦，他這首那裏是詩。」那麼，出現在中國詩裏的：「已矣哉，噫，吁，噓，危乎高哉，君不見……那麼，而且，也許；但是，（就這樣。）……這些算是什麼東西呢？藍石沒有告訴我們，他的所謂「詩的語言」是什麼。

我認爲：「如果你寫的那首是詩，裏面的語言就是詩的語言。」

藍石用這種方法來評詩，實在太可怕了。如果說他的居心不像司馬昭，就是司馬衷也不相信。所以，這個謬誤，我乾脆叫他作「訴諸司馬昭之心的謬誤」。藍石發明的「司馬昭之心」的遊戲，我也會玩。「藍石的『馬華詩壇應有何醒覺』，那個『馬』字根本就不能算是評論的語言。『馬』是動物，這個字應該用在動物學裏！」

藍石，我玩得比你好啊？

最後，藍石還喋喋不休的發表他的妙語，說「潮來的時候」根本一文不值。但都是出自「司馬昭之心，通過司馬衷的腦袋」的。在結構上也很不嚴密緊湊，比如它以『烏鴉獸』



着黃昏歸去」，同「潮來的時候，我們在老松下」三個句子組成一段，就顯得十分不聯貫，而致使第一句成爲多餘的累贅。雖然這三個句子，可以說是寫三個意象，但是將這樣的三個意象併列在一起，並不能襯托出一幅完整的圖畫。一樣的道理，它的最後一段，也有這種毛病。

「因此，我們不能不問：『詩素』是什麼呢？」這一段批評，如果喝醉了酒的時候看，彷彿覺得他說得有一點道理。但如果我們的大腦還是正常，不必把眼睛睜得像張飛那樣大，也可以發現它仍然是三句不離狗屁。

藍石的批評，不但是概念，而且是無理取鬧。

「烏鴉歇着黃昏歸去，潮來的時候，我們在老松下。」爲何不嚴密緊湊？藍石沒有說出來，只直着喉嚨亂喊。裏面有重複地描繪一個意象嗎？有像「關門閉戶掩柴扉」這樣的句子嗎？你能替它省掉一句，省掉一個字嗎？爲何不聯貫？它在結構上有何不通的毛病？（有些人以爲寫詩是作論文，要講文法，講邏輯。但是叫他們作論文的時候，他們卻把這些東西忘了，用詩人的腦袋來天馬行空。）在意象上，有何失去聯貫的地方？（有些人缺乏聯想力，但硬要評詩，真是「莫得其辦法」！）

我再引李白的「玉階怨」。全詩只有四句，描寫的是四個不全的意象，在空間和時間方面比「潮來的時候」更具變化。藍石說「潮來的時候」，句子不聯貫，意象不聯貫，不能襯托出一幅完整的圖畫。

（藍石評詩的標準是：有沒有「一幅什麼景色」，有沒有「一幅完整的圖畫」。）我簡直不敢相信藍石能讀通這首詩：

玉階生白露

夜久浸羅襪

却下水晶簾

玲瓏望秋月

我學多一首李白的「早發白帝城」。詩也是只有四句，時空的變化更大，每個意象都是獨立的。藍石看了不但不能不問：「詩素是什麼呢？」而且把他嚇了一跳：

朝辭白帝彩雲間

千里江陵一日還

兩岸猿聲啼不住

輕舟已過萬重山

最後，我學一首李商隱的無題詩。用的是象徵的手法，不是藍石之流所能看懂的。他只好大喊一聲：「世界上居然有這樣的詩，圖畫零碎到這個地步。我看他？呸！我不如去看一張畫片兒更要好！」然後把頭鑽進沙裏。

相見時難別亦難，東風無力百花殘。

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

曉鏡但愁雲鬢改，夜吟應覺月光寒。

蓬萊此去無多路，青鳥殷勤爲探看。

我不敢再引詩了，否則就要鬧人命啦！復次，藍石說什麼「並不能襯托出一幅完整的圖

畫……『詩素』是什麼呢？」這句話真幼稚得可以。

他憑什麼來「猜」作者當時的「一幅完整的圖畫」不是這樣的呢？英培安又不認識藍石，即使要故意寫一首詩來滿足藍石腦袋裏的「一幅完整的圖畫」也辦不到的呀？英培安怎能知道他要在詩上多加一隻垂頭喪氣的野狗，還是一個縮頭縮腦的乞丐？這句幼稚的話；更證明了藍石根本不明白什麼叫意象。「意象」，就是「通過作者的意識組合的形相。」（註五），所有的藝術都是意象，不是形相。世界上沒有孫悟空，也沒有賈寶玉和唐吉訶德這樣的人物；當然，更沒有梵谷的那種太陽。即使當時那「一幅完整的圖畫」，藍石先生也在場，因為英培安覺得他極礙眼，破壞整個詩意，英培安也可以不把藍石描寫進去。

藍石這段話也是和他的前文自相矛盾的。他這裏說：「而致使第一句成爲多餘的累贅。」而忘了前面卻如是說：「它除了烏鴉默着黃昏歸去，要掛起星星了」，以及「暮色很甜」稍爲與自然界有的黃昏有關外，我們並沒有看到它有寫出「一幅黃昏景色」。

第一句「烏鴉默着黃昏歸去」在藍石的眼裏這樣重要，怎麼突然又變成多餘的累贅呢？藍石真是朝秦暮楚。

「……一樣的道理，它的最後一段，也有這種毛病。因此，我們不能不問：『詩素』是什麼呢？」

如果眞的最後一段所犯的是「那種毛病」，那勞駕讀者們用我前面的方法來偵測他，我不想再浪費筆墨了。讀者們偵測完之後，你就可以發現：「一樣的

道理，它的最後『幾句話』，也有這種毛病。因此，我們不能不問：『詩評』是什麼呢？」

藍石先生，你對「潮來的時時」的批評，我偵測完了。請你搬搬自己的手指頭和腳指頭來數一數，看你究竟犯了多少謬誤，我真不好意思替你算出來。老實說，你作的論斷，都是毫無健全論據的斷說（assertions without sound arguments）。甚至，你說的每一句話，連一點兒「互爲主觀的」檢性（intersubjective testability）都沒有。你爲什麼這樣語無倫次，亂放狗屁呢？因爲你除了有祖父司馬昭之心外，還有孫子司馬衷的腦袋。兩者具備，說話那裏有什麼「經驗的證據」和「邏輯的取證」？

藍石的「馬華詩壇應有何醒覺」一共批評三個人。從他批評英培安的「潮來的時候」，我們就可以推測他如何批評其他的兩位先生（羅嘉和余光中）了。我不想再花筆墨來「批評」這種語無倫次的東西，要不然，人家就會說我暴殄文字了。

註解：

(一) 有一位叫尹中廷的摘了余光中幾首詩的片段：「……說過這話的理論家」兼現代派詩人余光中先生的詩是這樣的「獨立的宇宙」——

說你也生病。多美麗的細菌

該傳染一點給我  
藉一個，錯誤的，吻

——「那天下午」

想起愛情已死了很久

想起愛情

最初的煩惱。最後的玩具

——「蓮的聯想」

我不在此呢，你不在在此

如果我們已相愛

那是自今夏開始，自天寶開始？

——「啊太真」

我站在古代，還是現代？究竟

我是誰，誰在想這些

——「月光曲」

這些詩一點兒也不黃色，是不是？這位先生

因為沒有「不健康的情感」，不講女孩子是個

聖崽。聖崽對女孩子都是很敏感的，他們滿口

「道德」，所以這樣說：

「這是虛弱的色情狂的慘叫，這是夢遊症者

的昏瞶的夢囈。這一類的詩人只看到包法利夫

人私處，也只能對查泰萊夫人的肉體流口水。

神智昏迷的單細胞動物說甚麼也不配談道德。

他的道德早已被台灣海峽的濁流同化了。」

風景樓雜辭，現代的夢症。

以上，是「很配談道德」的聖崽在「神智清

醒」下說出來評余光中的「鹹濕話」。這是一個

個患「聖崽症」的實例，可以證明我對藍石的

病症下判斷是有根據的。

(二)引自鍾祺編的新詩月報九期「詩訊」，鍾祺說

：「自從兩年前鍾祺對於現代詩的抨擊而引起

的一場關於現代詩的論戰平息之後，詩壇上對

於這類論爭，沉寂了一個時候。最近，吉隆坡

出版的馬來亞通報文藝副刊『晨鐘』版又再燃

起烽火，對現代詩展開了猛烈的攻勢……」

「自從兩年前鍾祺……云云」。這次真的是

「自封」了，怪不得他的兄弟柯戈也要罵他：

「槍彈也打不進他的厚臉皮」。

(三)聞聲的「我們要的是什麼傳統」這樣罵胡適：

「胡適這個風頭主義的文化大買辦，曾經是那

些崇洋崇美的最沒有出息的洋奴和準洋奴心目

中的偶像……他們把五四中國人民反帝反封建

的民主運動的內容抽空，剩下一個空殼名之為

白話文運動。」放屁，放屁，如果胡適不「風

頭主義」，不把外國文化「買辦」到中國。聞

聲，你現在就要用「嗚呼哀哉！」來罵現代詩

了。這個「名之為白話文運動」的空殼裝得最

滿，最充實。因為畢竟聞聲並不用「嗚呼哀哉

！」來罵現代詩，而且還用到「主義」這種「

買辦」來的詞兒。

(四)我說羣衆自己喊什麼也不知道，還說得客氣了

些。像羣衆之一的「陳羣」先生居然乾脆說羣

衆是「愚」：「左遷却對準着愚誠的大衆。」

(反對質笑的娼妓文學)

(五)參考李辰冬著「文學新論」第一章：文學的本

質，——頁十七。



# 新秋

夏  
菁

經過了春天彩色的炫惑，  
夏日如焚的熱情，  
這世界已開始嚮往於清淡，  
那種理智的冷靜。

天空變得像沉思的眸子，  
如此地幽邃出神；  
昔日流盼的雲朵已無心出岫，  
早晚更一片澄清。

蘆草在郊外高舉出擊的白矛，  
炎夏正節節敗陣。

我們意識到紅日在呼呼遠去，  
而皓月則姍姍來近。

不久，樹林將消瘦、蒼白，  
山色會日益莊重。  
樸素漸代替濃艷的色調，  
除却寂寞的楓紅。

視覺的世界已大不如前，  
唯聞唧唧的蟲鳴，  
現在正好定下來內視或返照，  
從我們瑩澈的潭心。

# 蕉風日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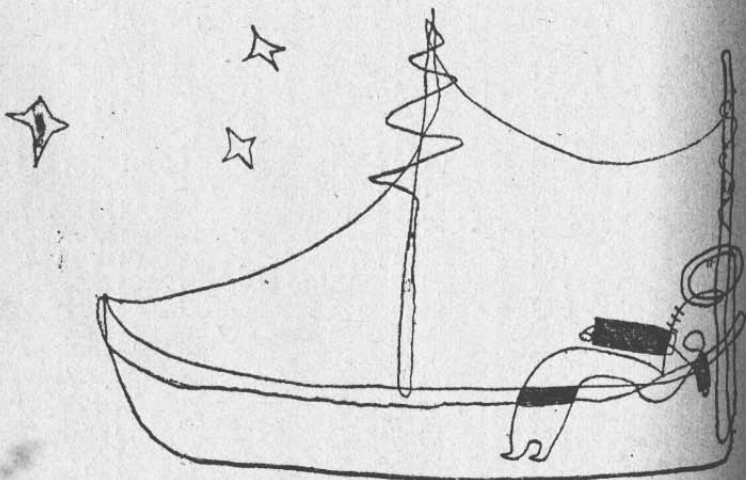
九月一日

昨天，馬來西亞廣播電台華文部主辦的廣播劇創作比賽成績揭曉，電台會請我在特別節目中發表評閱的意見，當時，我花了六分鐘的時間作了一般性的評論。今晚，有幾位青年作者到我家裡聊天，其中有兩位是參加廣播劇創作比賽的，要我批評他們的作品。我簡要的說：「你們深受本地寫實主義的壞影響！」他們很感驚訝。

我接着說：「本地寫實主義者強調兩點：第一，教育性；第二，揭露社會黑暗。前者往往使作者只着重於說教；後者往往使作品的內容侷限於一個小圈子，顯得平淡、呆板。文藝作者受到限制，便像是被縛了手脚，任他怎麼動，也動不出甚麼名堂來。」

「文藝創作總該有約束的。」青年作者A說。

「你所謂的約束大概是指形式和表現技巧，但這也不是一成不變的。否則，寫作如做代數，X加Y等於Z，那有什麼價值呢？」我說。「我覺得本邦的文藝作者應該勇敢的去創作，運用新的技巧，運用新的



形式，寫新的內容。只有這樣，才有前途，才能在國際文壇上爭長短。」

九月二日

馬來西亞電視台為慶祝建國十年，特別攝製了一些有關節目，其中有一項是談論十年來的馬華文壇，我鄭重推薦溫梓川兄主講這個題目。溫梓川兄實在是最適當的人選，他在馬華文壇活躍了三十多年，在寫作方面、翻譯方面、推動文運方面，甚至在培養青年作者方面，都有卓越的表現，假如選舉「馬華作家模範」，我一定投他一票。

梓川兄在電視中對馬華文壇的評論十分客觀，而且具有卓見。我想，每年報紙出版新年特刊，「馬華文壇一年」這類專題應該請他來執筆。

談文學史，寫文學史，應力求客觀、重視事實，縱有偏見，也應該是屬於無意的。馬華文壇上寫文學史的大都是朋友主義，作者都無意重視事實。

然而，事實是不能抹殺的！

這裡且講一個笑話。某報新年特刊的「馬華文壇一年」專文，十年來未曾一次提及我的名字和作品，可是，從外國來的作家總要來看我，討論馬華文壇的問題。還有一個菲律賓籍的英文作家，爲了找我，花了整個早上的時間。他說：「我無論如何得在上飛機之前和你見面談談。」原來，他在當天下午便要趕回馬尼刺。我問他在新加坡時有沒有去看那位專寫「馬華文壇一年」的作者，他瞪大着眼睛驚訝地說：「有這麼一個作者嗎？」

九月九日

今天應邀到丹絨馬林的美以美英文中學演講，這是我第二次去英校演講，和三年前我去天主教阿松大英校演講時，同樣的受到熱烈的歡迎。該校唯一的華文教師梁美蘭小姐告訴我，該校的華文學會有五十多個會員，差不多每個星期都有活動。我聽了，深深的受到感動。

一個教育工作者曾對我說：「英校學生特別愛好華文的文學作品。」這話是可信的。

九月十日

吉隆坡，客家飯店。晚上。

在座的有作家、畫家、教師、醫生、商人。我們討論：「爲什麼英校學生特別喜愛華文文藝作品？」

「因為有些學生是華校出身的，他們自然對華文有感情。」A說。

「也許他們認識的華文太少，所以，希望找機會多學習一些華文。」B說。

「可能他們特別愛好文學，他們發覺中國的舊文學是十分豐富的。」C說。

「並不是每一間英校的學生都喜愛華文，某些英校學生特別喜愛華文，是因為有些熱心人士在推動他們。」D說。

「或許是英校學生從英文報刊看到歐美各國中學設有華文課程，他們便對中華文學感到好奇。」E說。

「這件事跟學校當局也有關係。英校管理學生比較着重『自由發展』。華校對學生管理嚴格，近來一些負責人都在有意無意間，一面壓抑華文地位，一面提高英文地位，學生很自然的輕看了華文。」F說。

九月十二日

陳金獅從偏僻的班達馬蘭新村寄來了他的著作「人生雜感集」，這本書是用蠟紙油印的，和一般鉛印的單行本比較起來，它就像一個從山芭來的純樸的孩子，特別引人注意。我翻看這本詩集，發覺裡面有些作品比許多鉛印本的青年作品要好。但陳金獅是謙虛的，他在後記中說：「……我覺得在文字應用上，有許多欠妥之處，且內容貧乏，思想幼稚……懇請諸位讀後，不吝給予指正和批評。」和那些在「自序」和「後記」中大事自吹自擂的青年作者比較起來，我深覺得陳金獅的可愛。只要陳金獅能夠繼續保持這種謙虛的態度，並且繼續努力的話，我相信他的前途將是十分光明的。

九月十四日

今天去吉隆坡逛書店，馬來亞圖書公司有一大批新書，都是台灣來的，封面花花綠綠，好像是個時裝展覽會，每一本書似乎都想以封面來吸引讀者，使我選購時極感困惑。和我同去的一個朋友和我感受一樣，他說：「這些書的作者大都是陌生的，我們應該用什麼標準來選購呢？看來只好看書名和封面了。」

「文學批評在目前是多麼的需要呀！」我感慨地說。

在馬華文壇上，文學批評向來是最弱的一環，有的人甚至會大膽的說：「馬華文壇沒有文學批評！」我覺得有幾位青年作者大可以向文學批評這方面發展，譬如英培安便是其中的一位。英培安寫的批

評是根據文學觀點的，而且很重視事實，態度也十分認真。他寫的「打倒豬八戒腦袋的批評家」，曾先後來了六封信作必要的修正和補充，這情形是我前所未見的。我希望他今後能够寫一些書評，為馬華文壇建立良好的書評風氣。

九月十七日

菲華名作家亞薇和蘇子寄來了他們合辦的「劇與藝」雜誌，從其中有關「菲華文藝活動」的報導文圖看來，菲華的文藝作者是相當團結的。他們有一個寬敞的「文藝廳」（全部冷氣）作為活動和交誼的場所，活動分為學術、音樂、文學、戲劇、美術、社交、攝影、舞蹈、出版等九組。菲華文藝工作者為數甚少，他們却能有這麼多活動，回頭看看馬華文藝界，我們實在感到慚愧。

九月二十日

一位青年作者在八月二十一日寄一篇稿子給我，今天來信說：「拙著未見在九月號刊出，想貴刊只刊登名作家的作品，而不用無名小卒的作品……」我看了，不停的搖頭。

「蕉風」平常是在出版前一個月發稿給印刷廠，譬如九月號的稿件，我們在八月一日已發出，至於編選稿件早在七月下旬了。八月二十一日的來稿哪能在九月號刊出呢？何況，我們這兒還存有不少可用的作品。

至於「大作家」和「無名小卒」的問題，更屬可笑！我向來是不怕「大」作家的，常常退還「大」作家的稿件。我在退稿信上往往這麼寫着：「大作若一字不改照刊恐有損令譽，若加修改，則將面目全非，所以，還是奉還為妙。……」許多作者都是有情性的，你若隨便刊登他們的作品，以後他們寫稿便越來越隨便；如果你選稿嚴格的話，他們就不敢亂來了，而且還對你特別尊敬呢！對於「無名小卒」，我是非常客氣的，只要作品有可取的地方，我便留用，有時還得花一整天的時間去修改一篇東西，比起我自己創作還要辛苦。

九月二十二日

和幾位藝術工作者在一起聊天，有人說目前有一些藝術工作者「匠氣」太重，原因是他們太集中精神於藝術工作，我覺得這不是問題的微結所在。有些藝術工作者太着重於模倣，缺乏創作力，「匠氣」自然重；有些則略有成就，便以「家」自居，不作學問上的進修，不作性情上的陶冶，「匠氣」不重也是假的。對文藝工作者來說，這情形也是一樣，學問的進修和性情的陶冶對我們是十分重要的。